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ENLIGHT CORPORATION

股票代碼：2438

超薄節能

LED平面光源照明

新世代科技省電節能燈具

102年度年報

高演色性

無閃頻

短路保護

節能省電

二次節能



刊印日期：103年5月15日 刊印
本年報相關訊息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之電子書查詢
本公司網站<http://www.enlightcorp.com.tw>

公司發言人

姓名：李鳳秋

職稱：處長

電話：+886-3-3508001 分機 7283

E-mail：ameny@enlightcorp.com.tw

公司代理發言人

暫缺

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址：333 桃園縣龜山鄉楓樹村自強北路 17 巷 31 號

電話：+886-3-3508001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103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電話：+886-2-25865859

網址：http://www.yuanta.com.tw

最近年度財報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林志隆、甘有財

地址：105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10 樓

電話：+886-2-87705181

網址：http://www.crowehorwath.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及網址：無

公司網站：http://www.enlightcorp.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公司組織.....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4
六、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2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2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2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26
肆、募資情形.....	27
一、資本及股份.....	2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0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0
伍、營運概況.....	32
一、業務內容.....	3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8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員工資料.....	42
四、環保支出資訊.....	43
五、勞資關係.....	43
六、重要契約.....	44

陸、財務概況.....	4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4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5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5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5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03
一、財務狀況.....	203
二、財務績效.....	204
三、現金流量.....	20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0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0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	206
七、其他重要事項.....	207
捌、特別記載事項.....	20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0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3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親愛的股東：

茲將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及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說明如下：

一、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合併報表一〇二年度營業收入為 32,727 仟元，較一〇一年度之 26,353 仟元，增加 6,374 仟元，較前一年度成長約 24.19%；一〇二年度稅後純損為 13,267 仟元，較一〇一年度稅後純損為 130,534 仟元，減少 117,267 仟元，較前一年度純損減少約 89.84%。

本公司個體報表一〇二年度營業收入為 32,727 仟元，較一〇一年度之 24,148 仟元，增加 8,579 仟元，較前一年度成長約 35.53%；一〇二年度稅後純損為 13,267 仟元，較一〇一年度稅後純損為 130,534 仟元，減少 117,267 仟元，較前一年度純損減少約 89.84%。

因受產業景氣持續低迷及大陸工資成本上漲等因素，重組後之永勝東莞廠因持續虧損，於 100 年 12 月已全面停工。目前只維持台灣投入光電 LED 產業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二) 預算執行情形：無。

(三) 財務收支與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比率%
營業淨損	38,355	117,395	(67.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654	13,294	62.89
稅前純損	16,701	104,101	(83.96)
稅後基本每股虧損	0.27	2.69	(89.96)

2. 獲利能力：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4.53)	(15.59)
權益報酬率(%)		(6.41)	(45.09)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7.91)	(24.21)
	稅前純益	(3.44)	(21.47)
純益率(%)		(40.54)	(495.33)

(四) 研發狀況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主要研發情形如下：

(1)全系列平面燈具及崁燈無閃頻及調光產品。

(2)CE/CB/PSE 認證通過。

(3)開發吸頂懸吊系列之崁燈，可搭配各式情境設計。可彈性用於餐廳、挑高樓面、展售中心、百貨商場等。

二、一〇三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一〇三年度重要經營方針如下：

1. 極力洽談策略性投資夥伴參與公司營運，以求資金注入及業務拓展。

2. 積極開發經銷商及通路商。
3. 擴展東南亞及大陸市場銷售。
4. 積極提升產品品質，降低營運成本。

(二) 重要研發政策：

1. 新產品最佳化及提升品質信賴，提升競爭優勢。
2. 降低原物料採購成本，增加競爭優勢。
3. 強化品保系統建立與落實執行，提高產品信賴度。
4. 以實際行動積極取得 3C 認證。

(三) 重要產銷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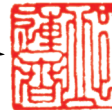
1. 積極參與中小企業更新及新建等專案工程。
2. 掌握完整供應鏈管理，以強化上下游供給與需求。
3. 國內外新客戶開發。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外部變動環境之影響：

在油電雙漲帶動節能效益發效，讓各國政府紛紛推動LED照明計劃，也讓LED積極滲透到家用、商用與工業用領域。而中國大陸推動城鎮街道亮化節能工程，需求暢旺。使得廠商也積極走向海外，帶動產業。

因應政府推動綠能產業及LED照明產品價格越來越親民，LED照明除了具節能、環保功能外，智慧照明及應用也造就商機，相信對本公司推動LED照明產品銷售是一個契機。未來公司除了健全財務體質、提升產品競爭優勢外，也將尋求相關產業之合作夥伴，擴展營業。企業的永續經營是英誌經營團隊的責任及繼續奮鬥的目的，希望各位股東繼續支持。在此，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邱連春



謹啟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一年一月十四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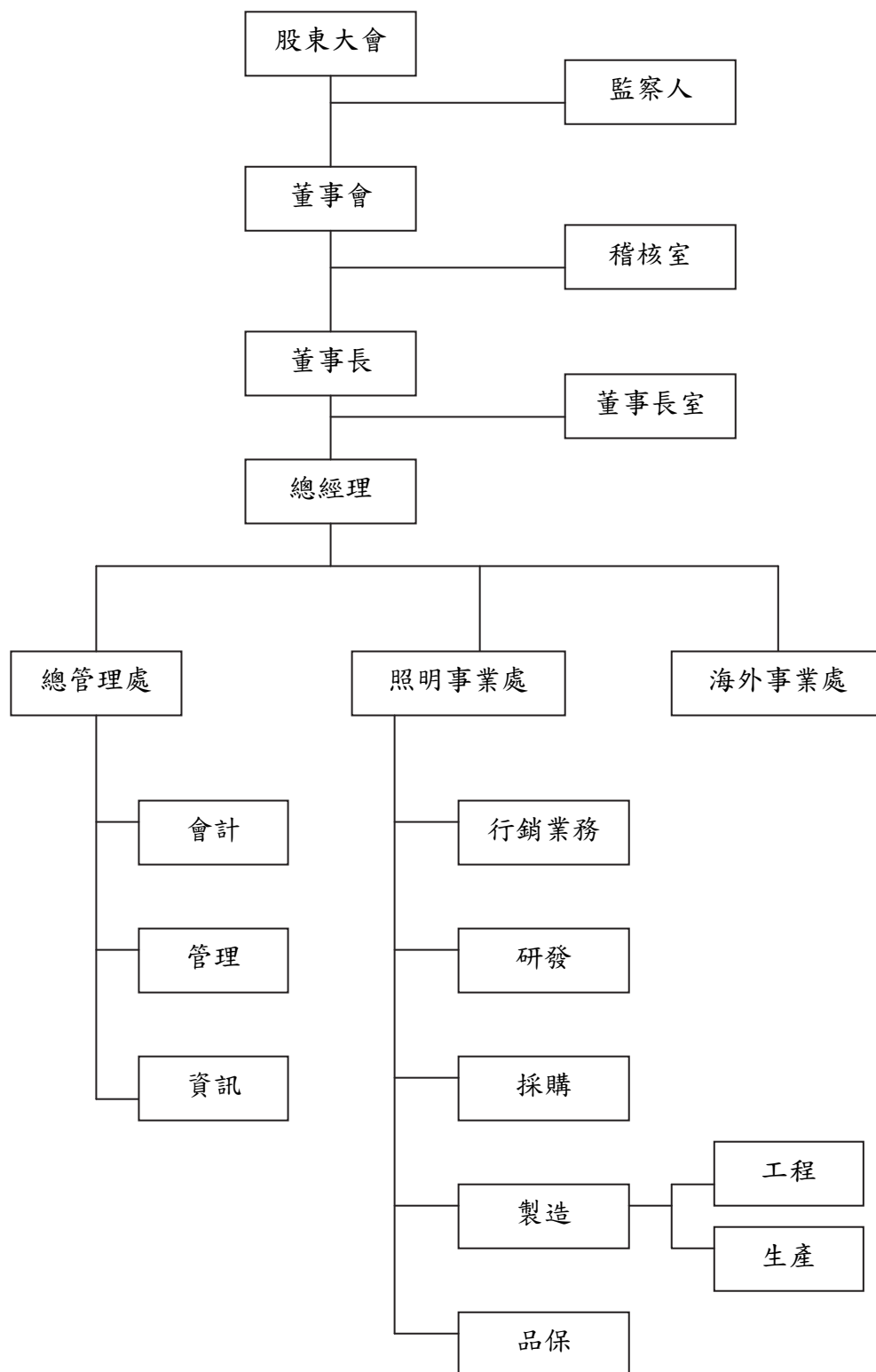
1982	英誌企業於本年1月14日成立，資本額200萬元。
1985	製造廠成立於台北林口，建地43,200平方英尺。資本額增加至600萬元。
1986	資本額增加至1,500萬元。
1987	資本額增加至3,500萬元。英誌開始從事準系統組裝生產，也同時提供燒機測試需求。
1988	資本額增加至6,600萬元。
1989	資本額增加至1億2,000萬元。
1990	資本額增加1億9,000萬元，以購置機器設備及改善財務結構。
1991	中國生產線全線運作生產。
1992	英誌歐洲公司於荷蘭鹿特丹成立。
1993	資本額增加至3億200萬元、並開始公開發行。投資英誌美國為美洲地區行銷中心。
1994	1994 榮獲 ISO9002 認證通過。
1995	資本額增加至3億6,240萬元。榮獲1995年傑出創新技術獎項。
1996	資本額增加至4億7,112萬元。股票核准上櫃。
1997	資本額增加至4億7,800萬元。
1998	榮獲 ISO 9001 認證通過。資本額增加至12億6,720萬元。
1999	榮獲 ISO14001 認證通過。發行 ECB 美金4,000萬元。資本額增加至16億6,736萬元。
2000	導入 Oracle ERP 系統。股票開始上市。
2001	榮獲 OHSAS 18001 認證通過。ISO9001 2000 年版認證通過。資本額增加至24.06億元。
2002	啟用導入全球 ERP 運籌系統。買回 ECB，發行 GDR、增資到31.26億。
2003	首部個人數位多媒體影音機種上市。推出 CML 品牌，衍生 Puro 產品線專伺電腦整合性數位產品。
2004	集團營收破佰億。成功開發 Thin Client 及 PVD 技術。
2005	1. 英誌集團開發成功陽極處理及真空蒸鍍、濺鍍技術。 2.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執行庫藏股買回，並註銷股數共計1仟4佰25萬股。
2006	積極拓展大尺寸 LCD 電視機殼業務，並獲大廠肯定。
2007	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30.26億。
2010	減資彌補虧損21.18億元及私募增資1.5億元，資本額為10.58億元。

2011	私募增資 1.9 億元及簡易合併子公司盛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而註銷股本 0.06 億元，資本額為 12.41 億元。 開發超薄節能平面光源燈具，同時取得 BSMI 認證通過。 出售位於桃園縣龜山鄉忠義路之土地及廠房。
2012	遷移至租賃廠房-桃園縣龜山鄉自強北路 17 巷 31 號。 減資彌補虧損 7.56 億元，資本額為 4.85 億元。
2014	私募增資 4.67 億元，資本額為 9.52 億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一) 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名稱	主要業務內容
稽核室	協助董事會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年度稽核計劃之規劃與執行，使內部控制的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並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總管理處	1. 資金管理、股務管理、對外投資、租稅規劃及作業、預算控執行與控制、帳冊、憑證、報表之記錄與保管、固定資產監督與審查。 2. 人力資源、公司組織規劃、人力資源開發與執行、新進員工招募、訓練、試用及正式任用審查、薪資政策及升遷作業執行、考勤管理。 3. 資訊電腦化作業之規劃與執行、系統整合管理、硬體設備管理、作業流程及系統程序管理、門禁管理。 4. 圖面管理與發行、料號發行、協助研發行政作業、公司規章制、修訂、公司專案管理。 5. 合約審查、訴訟承辦、公司印信管理。 6. 費用申請、協助訂單管理、應收帳款作業。
照明事業處	1. 產銷協調與執行、生產計劃管理與控管、物料控制執行與管理、倉庫進出執行與管理、供應商管理與輔導、採購管理。 2. 生產流程及制程管控、生產計劃執行、全廠 3D5S 管理、生產改善。 3. 模治具開發、全廠設備增購、維修保養、標準工時制訂、環安、消防、製程改善。 4. 品管系統維護與執行、IQC/PQC/FQC/OQC、客訴處理。 5. 產品開發與管理、現有產品之改良、國內外技術研究、專利權之承辦、安規業務之承辦、產品規格之建立與管理、產品圖面之製作與管理、產品成本製訂管理、供應商開發與承認、生產技術支援。 6. 客戶及市場通路開發、行銷計劃之制訂與執行、新產品開發、型錄制作、廣告、參展活動之規劃執行、客戶資料、信用評等之建立與管理、訂單管理、應收帳款之跟催作業、RMA
海外事業處	1. 國外市場開發及接單。 2. 國外代工廠及供應商開發。 3. 新產品開發合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資料：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

103 年 4 月 25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邱連春	102.06.10	三年	79.03.01	1,348,009	2.78%	6,775,009	7.11%	3,201,186	3.36%	0	0.00%	台灣大學農業經濟系	全新光電科技(股)公司監察人、佰研生化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優美(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商頁網(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長、勁耘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巨邦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	-	-
董事	胡義福	102.06.10	三年	100.06.24	0	0.00%	0	0.00%	20	0.00%	0	0.00%	德明商專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董事	陳仕坤	102.06.10	三年	100.06.24	390,633	0.81%	5,816,633	6.11%	5,536,599	5.81%	0	0.00%	成功工商、鉅力建設有限公司董事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監察人	陳寬豪	父子
董事	陳志士	102.06.10	三年	102.06.1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化學研究所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董事	王智永	102.06.10	三年	102.06.10	3,125,064	6.44%	16,149,064	16.96%	0	0.00%	0	0.00%	大專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	-
監察人	廖弘偉	102.06.10	三年	100.06.24	1,490,318	3.07%	1,490,318	1.56%	0	0.00%	0	0.00%	高中畢業、英誌企業董事	-	-	-	-
監察人	吳翠燕	102.06.10	三年	100.06.24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空中大學、英誌企業會計主管、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	-	-	-
監察人	陳寬豪	102.06.10	三年	102.06.10	1,439,561	2.97%	4,134,561	4.34%	0	0.00%	0	0.00%	研究所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董事	陳仕坤	父子

註1：以上董事及監察人皆非法人股東之代表。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03 年 4 月 25 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邱 連 春			✓				✓	✓		✓	✓	✓	✓	0 家	
胡 義 福			✓			✓	✓	✓		✓	✓	✓	✓	0 家	
陳 仕 坤			✓	✓				✓		✓		✓	✓	0 家	
陳 志 士			✓			✓	✓	✓		✓	✓	✓	✓	0 家	
王 智 永			✓	✓			✓	✓		✓	✓	✓	✓	0 家	
廖 弘 偉			✓	✓	✓		✓	✓	✓	✓	✓	✓	✓	0 家	
吳 翠 燕			✓	✓		✓	✓	✓		✓	✓	✓	✓	0 家	
陳 寬 豪			✓	✓				✓		✓		✓	✓	0 家	

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 年 4 月 25 日

職 稱	姓 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邱 連 春	102.02.01	6,775,009	7.11%	3,201,186	3.36%	0	0.00%	台灣大學農業經濟系	全新光電科技(股)公司監察人、佰研生化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優美(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商賈網(股)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長、勁耘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巨邦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	-	-	-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 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取得限制 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 (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董事長	邱連春	0	0	0	0	0	100	100	(0.75)	(0.75)	866	866	0	0	0	0	0	0	0	0	(7.28)	(7.28)	無								
董 事	吳家豪 (註1)	0	0	0	0	0	40	40	(0.30)	(0.30)	0	0	0	0	0	0	0	0	0	0	(0.30)	(0.30)	無								
董 事	鄭明山 (註1)	0	0	0	0	0	40	40	(0.30)	(0.30)	0	0	0	0	0	0	0	0	0	0	(0.30)	(0.30)	無								
董 事	吳英賢 (註1)	0	0	0	0	0	40	40	(0.30)	(0.30)	0	0	0	0	0	0	0	0	0	0	(0.30)	(0.30)	無								
董 事	胡義福	0	0	0	0	0	50	50	(0.38)	(0.38)	1,440	1,440	0	0	0	0	0	0	0	0	(11.23)	(11.23)	無								
董 事	陳仕坤	0	0	0	0	0	40	40	(0.30)	(0.30)	0	0	0	0	0	0	0	0	0	0	(0.30)	(0.30)	無								
董 事	廖弘偉 (註1)	0	0	0	0	0	40	40	(0.30)	(0.30)	0	0	0	0	0	0	0	0	0	0	(0.30)	(0.30)	無								
董 事	陳志士 (註2)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董 事	王智永 (註2)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小 計		0	0	0	0	0	350	350	(2.63)	(2.63)	2,306	2,306	0	0	0	0	0	0	0	0	(20.01)	(20.01)									

註1：102年6月10日改選解任。

註2：102年6月10日改選就任。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監 察 人 酬 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 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 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監察人	廖弘謙 (註1)	0	0	0	0	0	40	40	(0.30)	(0.30)	無
監察人	吳翠燕	0	0	0	0	0	40	40	(0.30)	(0.30)	無
監察人	廖弘偉 (註2)	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監察人	陳寬豪 (註2)	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小 計		0	0	0	0	0	80	80	(0.60)	(0.60)	

註1：102年6月10日改選解任。

註2：102年6月10日改選就任。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 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廖志銘(註1)	45	120	0	0	0	0	0	0	0	(0.34)	(0.90)	0	0	無
總經理	邱連春(註2)	866	866	0	0	0	0	0	0	0	(6.53)	(6.53)	0	0	無
小 計		911	986	0	0	0	0	0	0	0	(6.87)	(7.43)	0	0	

註1：102年2月1日退休。

註2：102年2月1日就任。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102年度無配發員工紅利。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如下：

職 稱	101 年度酬金總額占 稅後純益比例 (%)		102 年度酬金總額占 稅後純益比例 (%)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3.20)	(3.20)	(20.01)	(20.01)
監 察 人	(0.26)	(0.26)	(0.60)	(0.6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29)	(1.65)	(6.87)	(7.43)

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為出席車馬費；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係依其學經歷、營運績效為考量，又兩年度比較差異 102 年度係因人員縮減及虧損下降。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A】	備註
董事長	邱連春	6	0	100.00%	102.6.10 改選連任
董 事	吳家豪	3	0	100.00%	102.6.10 改選卸任；在職期間開會次數 3 次
董 事	鄭明山	0	3	0.00%	102.6.10 改選卸任；在職期間開會次數 3 次
董 事	吳奕賢	3	0	100.00%	102.6.10 改選卸任；在職期間開會次數 3 次
董 事	胡義福	6	0	100.00%	102.6.10 改選連任
董 事	陳仕坤	6	0	100.00%	102.6.10 改選連任
董 事	廖弘偉	3	0	100.00%	102.6.10 改選卸任；在職期間開會次數 3 次
董 事	陳志士	3	0	100.00%	102.6.10 改選新任；在職期間開會次數 3 次
董 事	王智永	0	2	0.00%	102.6.10 改選新任；在職期間開會次數 3 次
監察人	廖弘謙	3	0	100.00%	102.6.10 改選卸任；在職期間開會次數 3 次
監察人	吳翠燕	4	0	66.67%	102.6.10 改選連任

監察人	廖弘偉	2	0	66.67%	102.6.10 改選 新任；在職期間 開會次數 3 次
監察人	陳寬豪	3	0	100.00%	102.6.10 改選 新任；在職期間 開會次數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

董事姓名：邱連春董事長、胡義福董事、陳仕坤董事

議案內容：本公司為收購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51% 以上的股權，私募增資發行新股。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私募案之目的是為收購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預計取得勁耘 51% 以上股權，因三位董事同時兼具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股東之身分，若英誌收購勁耘股權，將無可避免的會因同時具備英誌和勁耘董事以及勁耘股東身份，而產生利害關係的衝突，因此聲明迴避不參與本議案之內容討論，且不參與本議案之表決。

(二)

董事姓名：邱董事長連春、陳董事仕坤、王董事智永

議案內容：取得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次取得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之議案，因所持有之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擬出售給英誌公司，故議案通過與否將無可避免的會有利害關係衝突的問題，為此聲明迴避不參與本議案之內容討論，且不參與本議案之表決。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無。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廖弘謙	3	100.00%	102.6.10 改選卸任；在職期間 開會次數 3 次
監察人	吳翠燕	4	66.67%	102.6.10 改選連任
監察人	廖弘偉	2	66.67%	102.6.10 改選新任；在職期間 開會次數 3 次
監察人	陳寬豪	3	100.00%	102.6.10 改選新任；在職期間 開會次數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公司員工及股東聯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 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董事會或經理 人提出報告，必要時再與會計師聯絡；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監察人呈 報稽核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 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公司設有專人及發言體系作為投資人之溝通窗口。 (二)設有專人及專業之服務代理機構隨時掌控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對子公司有相關之必要控制作業。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尚未設置獨立董事，將視實際需求設置。 (二)簽證會計師並非本公司之股東或董監事，其具備獨立性。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並可透過電子郵件及電話、傳真等方式與利害關係人溝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並按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資訊。 (二)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將視實際需求設置功能性委員會。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有公司治理守則，目前運作皆遵循規定辦理。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已按時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配合相關法令執行各項政策推動，並建立各項標準作業執行規範，以期降低並避免可能發生的風險。 （三）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設有客服單位，有客服人員提供服務及處理相關問題。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本公司並無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料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郭清通			✓	✓	✓	✓	✓	✓	✓	✓	✓	0家	-
其他	劉家成			✓	✓	✓	✓	✓	✓	✓	✓	✓	0家	-
其他	陳文祥			✓	✓	✓	✓	✓	✓	✓	✓	✓	0家	-

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2 年 8 月 7 日至 105 年 6 月 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郭清通	2	0	100.00%	102.8.7 改選連任
委員	劉家成	2	0	100.00%	102.8.7 改選連任
委員	陳文祥	1	0	100.00%	102.8.7 改選新任，在職期間開會次數 1 次
委員	胡義福	1	0	100.00%	102.8.7 改選卸任，在職期間開會次數 1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專(兼)職單位。 (三) 本公司不定期向董事、監察人與員工進行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本公司亦有明確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一) 公司將依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二) 公司將依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三)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 本公司致力於實施資源回收再利用，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二) 本公司已建置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三) 本公司已依相關法令規定設置相關人員，以維護環境。 (四) 本公司持續推展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政策。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了解皆採開放雙向溝通方式進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顯著差異。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二)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三) 本公司員工可向直屬主管直接進行溝通，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情形，均即時通知。 (四) 本公司設有客服單位，有客服人員提供服務及處理相關問題。 (五) 為保護地球環境及降低對生態系統的破壞，並使產品能符合歐盟RoHS及其他相關環境指令之要求，本公司原物料供應商皆承諾其供應之產品設計及製造方面均嚴守環境保護法律及規範，並與本公司共同努力達到世界環境保護政策之標準，有效管控原料和製程，保證其所提供之產品均符合RoHS之規範。 (六) 本公司不定期捐贈物資給慈善公益團體。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目前尚無揭露企業責任相關資訊。 (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公司將依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公司將依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有「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公司將依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為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以降低環境衝擊及防止人員事故傷害、疾病為目標，推動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工作，持續改善製程所產生之環境問題與安全衛生危害；針對所有可能遭遇之緊急狀況及災害，就預防損失、緊急應變、危機管理及災後復原等發展出全方位的應變計畫及完善的管理系統，所有運作管制均遵循相關規定辦理。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產品已取得 PSE/BSMI/CE/FCC/RoHS 認證。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本公司有關誠信經營之政策散落在各規章中，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一直以來均秉持誠信經營之理念。 (二)本公司透過各種方式傳達相關理念，讓所有員工都能知悉。 (三)本公司於規章中訂有相關之獎懲辦法。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顯著差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本公司並未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於商業活動中不與曾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 (二)本公司尚未設置專(兼)職單位。 (三)本公司已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四)本公司不定期透過內部查核機制，落實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規章中訂有相關之獎懲辦法，及申訴管道。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無顯著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尚未於網站或透過其他方式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將視實際需求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將依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不適用。

(八)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不適用。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3月25日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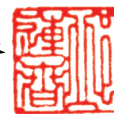
董事長：邱連春



簽章



總經理：邱連春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股東會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2.01.29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營運規劃 本公司擬出售轉投資公司 本公司總經理異動
董事會	102.03.22	變更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案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開日期及召集事由
董事會	102.04.29	本公司民國 101 年未執行之私募案，不擬繼續執行 本公司辦理私募增資發行新股 修訂本公司規章 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受理股東提案權之議案 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修正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 本公司出具一〇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股東會	102.06.10	承認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 承認一〇一年度虧損撥補 通過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 全面改選董事及監察人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
董事會	102.06.10	選舉董事長案 本公司總經理任命案 本公司第一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提前屆滿案
董事會	102.08.07	本公司借款案 聘請本公司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董事會	102.11.07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度稽核計畫 子公司減資案 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本公司第二屆第一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3.03.25	本公司 102 年度營業報告暨財務報告 本公司 102 年度虧損撥補案 修訂本公司規章案 本公司 103 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開日期及召集事由 本公司出具 10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董事會	103.04.21	訂定本公司102年第1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相關事宜 本公司取得有價證券案 本公司103年度營運計畫及預算 本公司財務帳銷帳案 本公司第二屆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董事會	103.05.12	本公司103年第1季財務報告 本公司民國102年私募未執行部分不擬繼續執行 本公司擬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案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修訂本公司規章案 依公司法第172條之1規定，受理股東提案權之議案 修正本公司103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 本公司擬辦理終止海外存託憑證 本公司借款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3年4月30日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廖志銘	71.01.14	102.02.01	退休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志隆	甘有財	102.1.1~102.12.31	無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2,000千元			V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V		V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4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 事 長	邱 連 春	0	0	5,427,000	0
董 事	吳家豪(註 3)	0	0	0	0
董 事	鄭明山(註 3)	0	0	0	0
董 事	吳奕賢(註 3)	0	0	0	0
董 事	胡 義 福	0	0	0	0
董 事	陳 仕 坤	0	0	5,426,000	0
董 事	王智永(註 4)	0	0	13,024,000	0
董 事	陳志士(註 4)	0	0	0	0
董 事	廖弘偉(註 3)	0	0	0	0
監 察 人	廖弘謙(註 3)	0	0	0	0
監 察 人	吳 翠 燕	0	0	0	0
監 察 人	陳寬豪(註 4)	0	0	2,695,000	0
監 察 人	廖弘偉(註 4)	0	0	0	0
總 經 理	廖志銘(註 1)	0	0	0	0
總 經 理	邱連春(註 2)	0	0	5,427,000	0
財務及會計主管	李 鳳 秋	0	0	0	0
大 股 東	邱連春(註 5)	0	0	5,427,000	0
大 股 東	陳仕坤(註 5)	0	0	5,426,000	0
大 股 東	王智永(註 5)	0	0	13,024,000	0

註 1：於 102 年 2 月 1 日起退休。

註 2：於 102 年 2 月 1 日起就任。

註 3：於 102 年 6 月 10 日改選解任。

註 4：於 102 年 6 月 10 日改選新任。

註 5：於 103 年 4 月 22 日起成為大股東。

註 6：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截至:103 年 4 月 25 日 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王 智 永	16,149,064	16.96%	0	0.00%	0	0.00%	王 黃 惠 錦	母子	
王 黃 惠 錦	9,471,588	9.94%	0	0.00%	0	0.00%	王 智 永	母子	
邱 連 春	6,775,009	7.11%	3,201,186	3.36%	0	0.00%	溫 秀 雲	配偶	
陳 仕 坤	5,816,633	6.11%	5,536,599	5.81%	0	0.00%	楊 麗 蘭	配偶	
							陳 寬 豪	父子	
							陳 冠 中	父子	
							陳 冠 瑜	父子	
楊 麗 蘭	5,536,599	5.81%	5,816,633	6.11%	0	0.00%	陳 仕 坤	配偶	
							陳 寬 豪	母子	
							陳 冠 中	母子	
							陳 冠 瑜	母子	
陳 寬 豪	4,134,561	4.34%	0	0.00%	0	0.00%	陳 仕 坤	父子	
							楊 麗 蘭	母子	
							陳 冠 中	兄弟	
							陳 冠 瑜	兄弟	
陳 冠 中	3,589,567	3.77%	0	0.00%	0	0.00%	陳 仕 坤	父子	
							楊 麗 蘭	母子	
							陳 寬 豪	兄弟	
							陳 冠 瑜	兄弟	
溫 秀 雲	3,201,186	3.36%	6,775,009	7.11%	0	0.00%	邱 連 春	配偶	
陳 冠 瑜	2,714,000	2.85%	0	0.00%	0	0.00%	陳 仕 坤	父子	
							楊 麗 蘭	母子	
							陳 寬 豪	兄弟	
							陳 冠 中	兄弟	
廖 弘 偉	1,490,318	1.56%	0	0.00%	0	0.00%	無	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103年3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78,447,297	100.00%	0	0.00%	78,447,297	100.00%
Enlight Europe B.V.	2,650	100.00%	0	0.00%	2,650	100.00%
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司	(註1)	100.00%	0	0.00%	(註1)	100.00%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0,290	24.91%	4,146	0.06%	1,734,436	24.97%
震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1,362,332	67.53%	44,599	0.14%	21,406,931	67.67%
世運村科技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8,343,000	26.23%	0	0.00%	8,343,000	26.23%
弘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	16.00%	125,000	12.50%	285,000	28.50%
英聯衛浴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0	0.00%	(註1)	100.00%	(註1)	100.00%
保利得電腦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0	0.00%	(註1)	100.00%	(註1)	100.00%
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重組後)	0	0.00%	(註1)	34.15%	(註1)	34.15%
永業國際有限公司	0	0.00%	(註1)	100.00%	(註1)	100.00%
Enlight Mexico, SA.DE C.V.	0	0.00%	999	100.00%	999	100.00%
Enlight Nevada, Inc.	0	0.00%	2,100	100.00%	2,100	100.00%
IT One Distribution Pty. Ltd.	0	0.00%	60,000	25.00%	60,000	25.00%
Netrade Company Limited	0	0.00%	(註1)	100.00%	(註1)	100.00%
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0	0.00%	(註1)	100.00%	(註1)	100.00%

註1：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年 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以現金 以外之 財產抵 充股款 者	其他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本來源					
						現金 (仟元)	盈餘轉 增資 (仟元)	資本公積 轉增資 (仟元)	合計 (仟元)		
71 01	1,000	2	2,000	2	2,000	2,000	-	-	2,000	-	-
74 05	1,000	6	6,000	6	6,000	4,000	-	-	4,000	-	-
75 12	1,000	15	15,000	15	15,000	9,000	-	-	9,000	-	-
76 12	1,000	35	35,000	35	35,000	20,000	-	-	20,000	-	-
77 04	1,000	66	66,000	66	66,000	31,000	-	-	31,000	-	-
79 03	10	12,000	120,000	12,000	120,000	54,000	-	-	54,000	-	-
79 10	10	19,000	190,000	19,000	190,000	40,000	19,200	10,800	70,000	-	-
82 03	10	30,200	302,000	30,200	302,000	45,500	66,500	-	112,000	-	-
84 08	10	36,240	362,400	36,240	362,400	-	60,400	-	60,400	-	-
85 07	10	60,000	600,000	47,112	471,120	-	108,720	-	108,720	-	-
86 07	10	76,800	768,000	76,800	768,000	125,944	161,514	9,422	296,880	-	註 1
87 10	10	220,000	2,200,000	126,720	1,267,200	180,000	165,600	153,600	499,200	-	註 2
88 09	10	220,000	2,200,000	166,736	1,667,360	-	273,440	126,720	400,160	-	註 3
89 08	10	330,000	3,300,000	218,757	2,187,568	-	270,104	250,104	520,208	-	註 4
90 07	10	360,000	3,600,000	240,633	2,406,325	-	-	218,757	218,757	-	註 5
91 12	10	360,000	3,600,000	312,632	3,126,325	720,000	-	-	720,000	-	註 6
94 07	10	360,000	3,600,000	307,632	3,076,325	-	-	-	-	-	註 7
94 12	10	360,000	3,600,000	298,382	2,983,825	-	-	-	-	-	註 8
95 06	10	360,000	3,600,000	295,867	2,958,675	-	-	-	-	-	註 9
95 08	10	360,000	3,600,000	293,867	2,938,675	-	-	-	-	-	註 10
96 07	10	360,000	3,600,000	302,623	3,026,235	-	87,560	-	87,560	-	註 11
99 10	10	360,000	3,600,000	90,787	907,871	-	-	-	-	-	註 12
99 11	10	360,000	3,600,000	105,787	1,057,871	150,000	-	-	150,000	-	註 13
100 02	10	360,000	3,600,000	105,143	1,051,427	-	-	-	-	-	註 14
100 02	10	360,000	3,600,000	120,143	1,201,427	150,000	-	-	150,000	-	註 15
100 09	10	360,000	3,600,000	124,143	1,241,427	40,000	-	-	40,000	-	註 16
101 10	10	360,000	3,600,000	48,494	484,942	-	-	-	-	-	註 17
103 04	10	360,000	3,600,000	95,244	952,442	46,750	-	-	46,750	-	註 18

註 1：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生效(核准)日期 860516，文號(八六)台財證(一)第三八九一九號。

註 2：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生效(核准)日期 870605，文號(八七)台財證(一)第四九二八六號。

註 3：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生效(核准)日期 880625，文號(八八)台財證(一)第六三八一二號。

註 4：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生效(核准)日期 890712，文號(八九)台財證(一)第五五〇三二號。

註 5：資本公積轉增資生效(核准)日期 900709，文號(九〇)台財證(一)第一四三六二〇號。

註 6：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參與海外存託憑證(核准)日期 910903，文號(九一)台財證(一)第〇九一〇一四三〇二七號。

註 7：買回庫藏股註銷普通股 5,000,000 股。核准日期及文號：94 年 7 月 7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120070 號。

註 8：買回庫藏股註銷普通股 9,250,000 股。核准日期及文號：94 年 12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256470 號。

註 9：買回庫藏股註銷普通股 2,515,000 股。核准日期及文號：95 年 06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09501115800 號。

註 10：買回庫藏股註銷普通股 2,000,000 股。核准日期及文號：95 年 08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09501178820 號。

註 11：盈餘轉增資生效(核准)日期 960711，文號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5864 號。

註 12：減資彌補虧損銷除普通股 211,836,452 股，核准日期及文號：99 年 9 月 8 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46168 號。

註 13：私募增資發行新股 15,000,000 股，核准日期及文號：99 年 11 月 2 日經授商字第 09901244660 號。

註 14：合併減資註銷普通股 644,340 股，核准日期及文號：100 年 2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20850 號。

註 15：私募增資發行新股 15,000,000 股，核准日期及文號：100 年 2 月 24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024400 號。

註 16：私募增資發行新股 4,000,000 股，核准日期及文號：100 年 9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0001216210 號。

註 17：減資彌補虧損銷除普通股 75,648,472 股，核准日期及文號：101 年 8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6981 號。

註 18：私募增資發行新股 46,750,000 股，送經濟部審核中。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已上市	未上市			
普 通 股	35,212,718 股	60,031,522 股	264,755,760 股	360,000,000 股	
特 別 股	-	-	-	-	
合 計	35,212,718 股	60,031,522 股	264,755,760 股	360,000,000 股	

(二)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25 日

股 東 結 構 數 量	政 府 機 構	金 融 機 構	其 他 法 人	個 人	外 國 機 構 及 外 人	合 計
人 數	0	0	19	19,406	11	19,436
持有股數	0	0	25,932	95,208,845	9,463	95,244,240
持股比例	0.00%	0.00%	0.02%	99.97%	0.01%	100.00%
陸資持股比例：不適用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3 年 4 月 25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1 至 999	15,611	3,240,547	3.40
1,000 至 5,000	3,000	5,902,456	6.20
5,001 至 10,000	379	2,695,348	2.83
10,001 至 15,000	132	1,594,228	1.67
15,001 至 20,000	84	1,509,687	1.59
20,001 至 30,000	66	1,637,540	1.72
30,001 至 50,000	57	2,269,963	2.39
50,001 至 100,000	47	3,209,953	3.37
100,001 至 200,000	29	4,019,758	4.22
200,001 至 400,000	12	3,462,794	3.64
400,001 至 600,000	4	1,885,550	1.98
600,001 至 800,000	3	2,111,271	2.22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以上	12	61,705,145	64.77
合 計	19,436	95,244,24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3 年 4 月 25 日(股東名簿記載為準)

主要 股東名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王智永		16,149,064	16.96%
王黃惠錦		9,471,588	9.94%
邱連春		6,775,009	7.11%
陳仕坤		5,816,633	6.11%
楊麗蘭		5,536,599	5.81%
陳寬豪		4,134,561	4.34%
陳冠中		3,589,567	3.77%
溫秀雲		3,201,186	3.36%
陳冠瑜		2,714,000	2.85%
廖弘偉		1,490,318	1.5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項 目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4.24	4.68	6.11
	最低	1.36	2.07	2.34
	平均	1.99	3.13	4.52
每股淨值 (註2)	分配前	4.40	4.13	3.97
	分配後	4.40	4.13	3.97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8,494,000	48,494,000	48,494,000
	每股盈餘(註3)	-2.69	-0.27	-0.16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
	無償	-	-	-
	配股	-	-	-
	盈餘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
投資報酬 分析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本益比(註5)	-0.74	-11.59	-28.25
	本利比(註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	-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情況：

1. 依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之一規定：「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平衡股利政策』，視資金狀況得在當年度分配股利，股票股利不高於 50%，餘為現金股利。」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因 102 年度虧損，故未分配 102 年度股利。
-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分配之影響：無。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時依百分比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 (1)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
 -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 (3) 餘為股東紅利。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無。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無。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無。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12 月 17 日在盧森堡交易所掛牌發行之海外存託憑證截至民國 103 年 5 月 12 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單位為 2,880,000 單位(共表彰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72,000,000 股)，為降低相關管理成本，經董事會決議終止海外存託憑證(GDRs)及其存託合約(Deposit Agreement)。依存託合約之約定發函通知存託機構終止存託合約，預定終止生效日為民國 103 年 9 月 2 日，存託及保管機構預計將於生效日期後 3 個月內辦妥 GDRs 所表彰股份之售出，GDRs 之註銷以及與 GDRs 持有人分配獎金等相關事宜，預計將於民國 103 年 12 月底前完成。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0 日股東常會通過，依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規定，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不超過 80,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得視其實

際資金需求情形，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二次辦理私募事宜。主要用於取得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以上股權。

(二)執行情形：

102 年	核准日期及文號	股數 (仟股)	資金總額 (仟元)	資金運用進度	實際執行進度
第 1 次	送經濟部審查中	46,750	210,375	103 年第 2 季	100%
第 2 次	董事會決議不繼續執行	33,25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茲就轉投資公司相關營運情形及對本公司投資損益之影響說明如下：

公司名稱		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收資本額		新台幣 337,840 仟元
取得日期		103 年 4 月 25 日
本公司持股比例		51%
主要營業項目		玻璃及玻璃製品，為 TFT-LCD 彩色濾光片回收再生之專業廠商。主要核心技術為彩色濾光片基板再生及研磨製程。
102 年度 經會計師 查核簽證 之財務資 料	資產總額(仟元)	655,045
	負債總額(仟元)	242,525
	股東權益總額(仟元)	412,520
	營業收入(仟元)	300,147
	營業毛利(仟元)	84,291
	營業淨利(仟元)	59,053
	本期淨利(仟元)	45,639
每股盈餘(元)		1.35
對本公司投資損益之影響		勁耘公司為獲利穩定及財務體制健全之公司，收購後將可貢獻本公司營收及獲利，使本公司轉虧為盈，以利本公司可以繼續經營，維持股東權益。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Scope of Business)

1. 本公司目前設計、生產及銷售之主要產品如下(Major products)：

- (1)消費型電子(Consumer Electronics)
- (2)超薄高效 LED 平面照明(Energy Saving LED Ceiling Light)
- (3)微米導光板(M_LGP)
- (4)表面處理：發色、EMI(Electro Magnetic Interference)、物理真空蒸鍍 PVD(Physical Vapour Deposition)

2. 主要產品營業比重(% of sales revenue for major products)：

項 目/年 度	101	102	102Q1	103Q1
平面光源	81%	67%	88%	41%
Others(零組件、加工收入等)	19%	33%	12%	59%

(二)產業概況(Industry Overview)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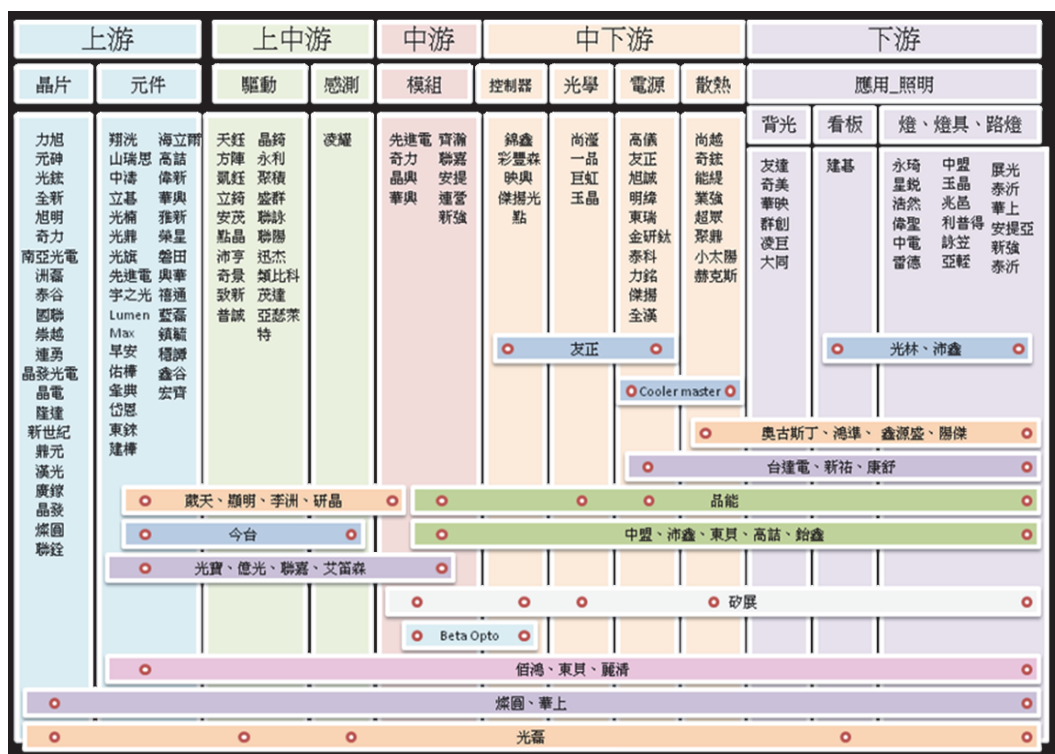
根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趨勢研究中心(IEK)統計，2012 年全球 LED 照明產值為 201 億美元，隨著 LED 產品價格下滑以及政府的政策扶植之下估計在 2013 年可達到 272 億美元，成長幅度為 35%。預計到 2017 年時滲透率可以達到 48%，全球 LED 照明市場可達到 545 億美元。

由於 LED 照明具有高效率、不含汞、長壽命以及容易調控之特性因此若是搭配智慧型控制系統，將更能發揮其節省能源以及調控應用的效果，因此不論在室內照明或是室外道路照明，隨著 LED 照明的普及之後，結合智慧調控的照明應用將會隨之大幅增加由市調公司 MarketsandMarkets 所做估計，全球智慧照明的市場於 2018 年將有機會達到 67.5 億美元，其中的最大的智慧照明為商業與工業建築以及公共建設與政府機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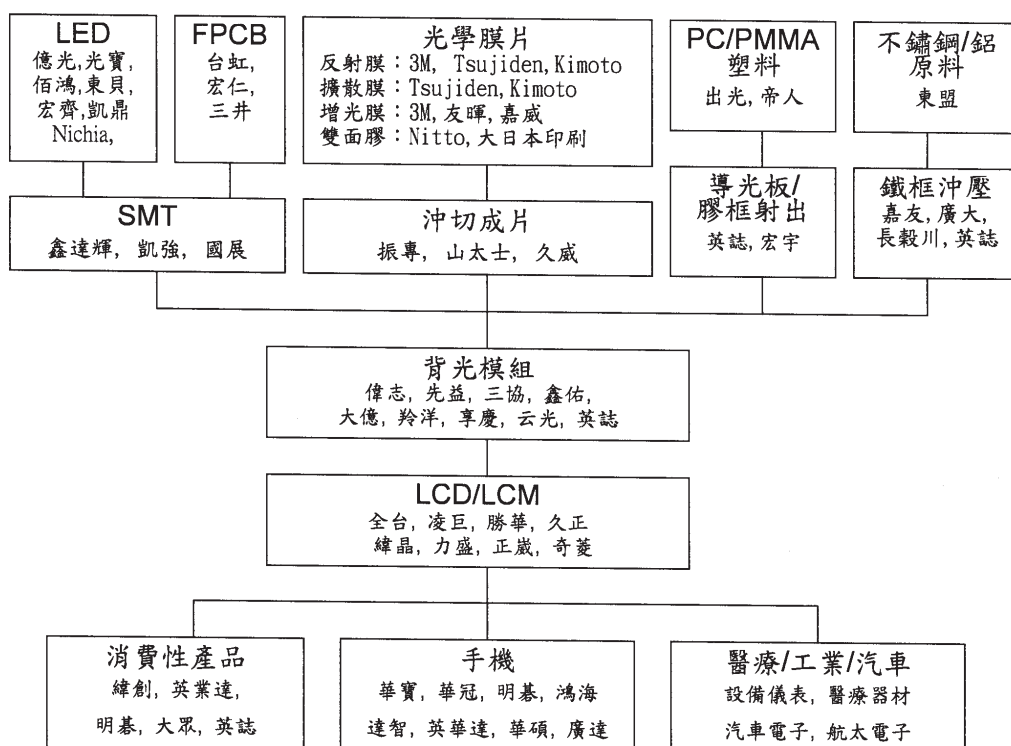
在智慧人性化照明的控制參數目標，根據國際能源總署(IEA)的 Buildings and Communities Program(ECBCS)計劃中，對於建築照明應用分為兩個部份，第一部份為照明環境，主要著重的是照明參數的部份，例如：照度均勻度、眩光、光型、頻譜、色溫、演色性、晝光利用等；第二部份則是人因的部份，包含了能見性(visibility)、視力(Visual Acuity)、社交活動(Social Interaction & Communication)、視覺舒適、審美觀(Aesthetic Judgment)、生理時鐘(Circadian rhythm)、眼睛疲勞、季節性情緒失調(Seasonal Affective Disorders)、年齡影響、情緒影響(Mood Effects)。因此可知，隨著智慧照明系統的發展，調控的方式已經不單單是照明參數或是提高節能效率，而是逐漸朝向人性化照明的需求，這也是未來產業發展的方向之一。

2. 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1) LED 照明相關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2) 導光與背光模組相關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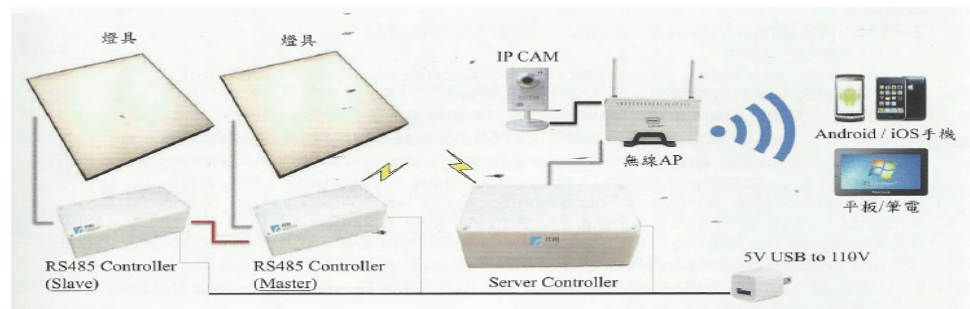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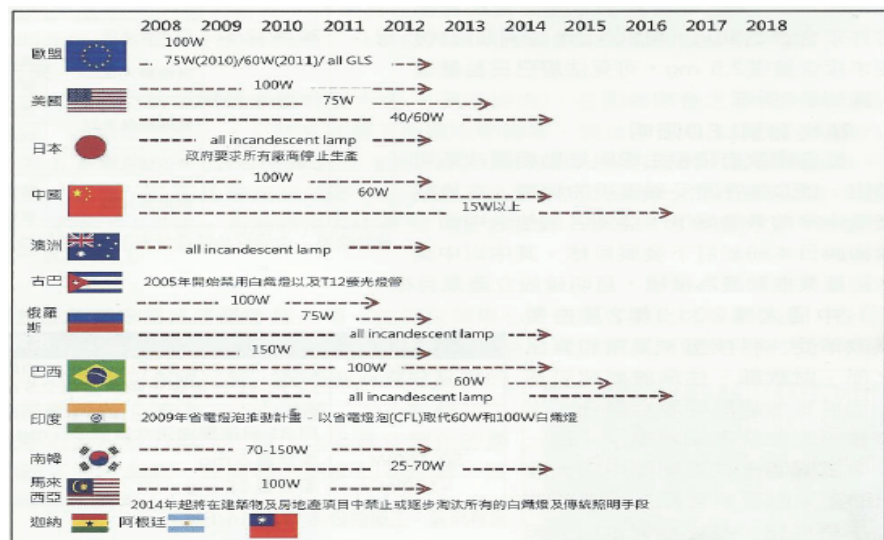
一、產品發展趨勢：

在智慧型照明產品開發上，國際照明大廠於 2013 年推出了 Hue 智慧 LED 燈泡當燈泡連結上網路後可透過手機 App 控制或網站控制燈泡的顏色輸出，其功能除了定時開關等基本元素之外，還可依據個人或是預設的照明情境進行調控，除了開放 SDK 以及 API 之開發工具，該廠商還建立了官方社群討論網站。

除了智慧型球泡燈之外，工研院綠能所投入智慧控制系統應用已有相當長時間，於 2012 年發表了室內人因照明系統，以商用照明的示範應用為目標，並且利用 LED 輕鋼架燈具為載具，除了可以無線控制色溫與流明外，亦可搭配 ZigBee 無線連結的照度迴授感測器，可進行自動化的照度迴授控制，對於商用辦公室燈具的開發，可依據低眩光或高工做面均勻度的光型設計需求作為開發目標，並且可依據不同場合之光型需求，採用側發光式搭配微結構膜組的光學結構將即伯光型調整為蝠翼光型以提升燈具的光輸出品質，另外搭配感測器的無線控制系統，可依據晝光變化自動回授調光輸出以提高結能效益亦於 2013 年的台北國際發明技術交易展進行發表，英誌於 2014 年全系列開發完成無閃頻平面光源，及嵌燈以及可調光產品。



由於照明光源使用上，低效率的白熾燈以及含有汞的螢光燈產品仍是最主要產品，因此在全球主要照明政策上，朝淘汰低效率光源，以及降低螢光燈含汞量，而具有高效率以及無汞的 LED 照明成為各國政府矚目的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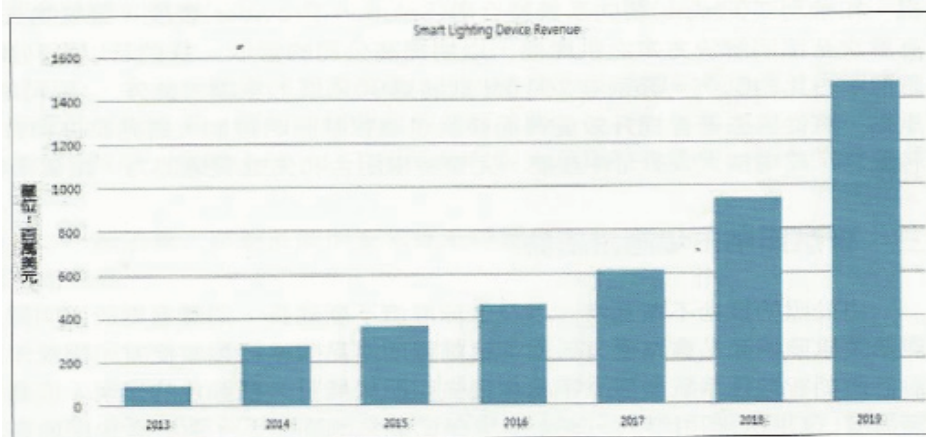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工研院IEK整理 (2014/01)

圖3 主要國家淘汰白熾燈產品時程

二、競爭情形：

隨著照明競爭持續升級，大大小小企業爭先恐後地進行 LED 產品研發及投入，勢必在產品成本、客戶服務、技術提昇等方面狠下功夫，從以產品競爭為主的競爭格局轉向以合理價格、高效能、服務為核心的競爭態勢加緊戰略佈局，英誌將開發具備競爭力產品來應對。另必須更積極地發展節能環保的照明產品及技術並在發光效率提升、成本持續下降趨勢下，持續吸引消費者目光的重點。

LED 照明產業未來市場技術發展競爭非成本為唯一考量。而是在發展類光源及智慧照明。據市場研調機構 NPD DisplaySearch 最新報告指出，智慧照明市場產值於 2013 年達到 9,100 萬美元的規模，並將於 2014 年翻倍成長至 2 億 5,000 萬美元，發展到 2019 年更將上看 14 億 7,100 萬美元，無疑為 LED 照明供應鏈創造出新的藍海市場，飛利浦、歐司朗、東芝照明、恩益禧及奇異電子等照明燈具品牌廠，加足馬力投入智慧照明系統開發，創造新一波照明市場。



圖一 2013~2019年智慧照明市場產值預估(NPD DisplaySearch)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Technology and Research Overview)

1. 研發策略及產品開發時程

本公司擁有鐵件沖壓、塑膠件精密射出、設備開發等 30 年專業製造經驗。同時擁有非印刷式薄型化、大尺寸、高輝度、高均勻度導光板研發與製造技術。因應全球節能減碳，積極開發以導光板之技術應用相關產品為主力，公司重要的研發政策如下：

- 新產品最佳化及提升品質信賴，提升競爭優勢。
- 原物料採購全改 MIT 採購，增加品質競爭優勢。
- 強化品保系統建立與落實執行，增強產品信賴度。
- 增強同業之間策略合作關係，強化整體競爭力。
- 持續創新研發：類自然光室內照明產品與二次節能光源引擎。
- 以實際行動積極取得 ISO9001&ISO14000&TS16949&QS9000&RoHs。
- 全系列產品節能標章認證。
- 部屬核心技術及產品相關專利地圖。

2. 中長期研發策略：

短期一商業/賣場/超市/工廠用已開發完成之各系列平面照明持續最佳化：

「Enlight」全力以微米光學技術及散熱技術研發與量產出一系列照

明 — 600mmX600mm 、 1200mmX120mm 、 1200mmX300mm 、 600mmX120mm 等超薄節能高出光效率之商業用平板照明，2014 年「Enlight」量產全系列可調光及高效能、高演色性最引以為傲的商用及家庭用完美又幸福的平面光源。

中期—家用/商辦用室內照明(嵌燈/聚光型筒燈)開發：

「Enlight」量產之全系列超薄節能平面嵌燈—4 吋、5 吋、6 吋、8 吋及 MR16，色溫有 6000K 及 3000K。「Enlight」除了以綠能、節能、減碳為主要之環境責任外，並兼顧燈具出光效率與顏色能夠真實呈現及珍惜、不惜成本使用有專利高演色性之 LED、無重影設計及符合能源之星不閃爍規格，搭配「Enlight」獨有的微米光學結構核心技术，開發製造高出光效率一體成型專利結構嵌燈。

長期—家用造型燈具/室外照明/運用系列產品開發研究。

「Enlight」將不斷精進及研究不同之光學設計與 ID 設計，並計畫深入研究室外照明(天井燈)及家用燈具美觀化等相關照明產品之開發。

3. 累計至 103 年 4 月 30 日之專利數(patent rights and trademarks ended April 30, 2014)

項 目	台灣 Taiwan	美國 America	大陸 China	日本 Japan	泰國 Thailand	歐洲 Europe
專利權總數 (Patent right)	12	30	11	1	0	0
新型	11	0	10	0	0	0
新式樣	1	30	1	1	0	0
發明	0	0	0	0	0	0
商標權數 (Trademark)	5	5	19	1	1	3
Total：88 件						

4. 研發費用 Research expense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研發費用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
101	12,227	46.40
102	4,433	13.55
102 第一季	1,341	23.16
103 第一季	1,025	14.29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積極參與建築師及設計師公會，凸顯 LED 平面光源節能優勢。
- 改善製程，提升產線直通率，降低不良率，以降低營運成本。
- 掌握完整供應鏈管理，以強化上下游供給與需求。
- 增加調光市場曝光度。
- OEM/ODM 客戶新產品合作開發。
- 國外/大陸新客戶開發。
- 積極與強化開拓國外代理商。

2. 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發展新興市場並建立”Enlight”品牌行銷。

➤強化與國際大廠連結並著重在 OEM 產品。

➤積極與智慧控制系統業者結盟。

3. 英誌客戶群分佈如下：

➤代理商/通路部份：賣場/醫療院所/教育機構。

➤直銷部份：建築師/設計師/水電公司/燈具公司。

➤OEM。

➤國外部份：歐美與日本商社/大陸。

(一)市場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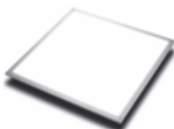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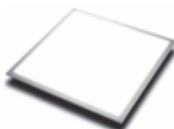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2 年度第一季		103 年度第一季	
地區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銷 ROC	19,928	76	30,468	93	3,842	66	7,174	100
外銷 Outside ROC	6,425	24	2,259	7	1,948	34	0	0
美洲 America	1,001	4	1,334	4	1,136	20	0	0
亞洲 Asia(excl.ROC)	5,357	20	730	2	616	11	0	0
其他 Other	67	0	195	1	196	3	0	0
總營收 Total net sales	26,353	100	32,727	100	5,790	100	7,174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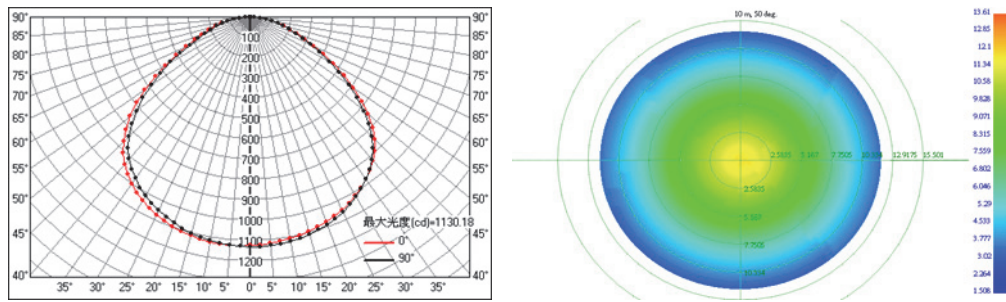
英誌以『Enlight』為品牌推出全系列微米高效導光節能照明，與業界T8、T5等產品比較下(表一)，英誌節能照明產品之優勢如下：

- (1)產品出光效率高達 85~90%，更節能省電。
- (2)光角度超廣角可達 110~120 度且沒暗帶(圖一)，可減少 1/3 燈具建置，節能又省成本。
- (3)燈具結構薄型化設計及專利散熱設計，燈具持續點亮約 40~45 度，提高產品信賴度及壽命，使用更簡單、更安全、更省錢。
- (4)產品通過 BSMI、3C 等認證，與保固兩年。產品信賴度更有保障。
- (5)專利結構導熱快、散熱佳，堅固、重量輕、耐震。
- (6)全系列平面光源無閃頻設計，長時間使用光源不傷視力。
- (7)全系列調光產品，可搭配任何智慧照明系統。

(表一)英誌平面光源與市面上產品優劣比較

產品名稱	T5燈管 T-BAR燈箱	LED平面光源側入式	LED T8光源燈管式	LED直下式平面光源
設備照片				
外觀形式	2呎X2呎燈具	2呎X2呎燈具	2呎X2呎燈具	2呎X2呎燈具
尺寸及厚度	600.8mm×600.8mm×65mm	600.8mm×600.8mm×4mm(不含散熱)	600.8mm×600.8mm×100mm	600.8mm×600.8mm×65mm
功能說明	4支14W組成T-BAR燈格	LED兩側奈米導光板	Led兩側印刷式入光	Led直下式燈管x4
耗電瓦數	64W(含電子安定器最大損耗)	48W(含Power最大損耗)	50w(含Power)	55w
電壓	100-220V	90-264V	100-220V	100-220V
材質	鐵&鋁	鋁	鐵&鋁	鐵&鋁
光通量	3000 Lm	3000 Lm	2500 Lm	2300 Lm
照度	900Lum以上/1米 [meter]	950Lum以上/1米 [meter]	750Lum以上/1米 [meter]	700Lum以上/1米 [meter]
節能說明	採用高功率因素電子式安定器 耗電量低、節省用電、不發熱 節電、節能省電亮	LED兩側奈米導光板入光率低 LED使用數量多，並利用高功率場光 板增加光利用率提升效能且，雖有 燈具專利認證。	LED兩側印刷式入光其場光亮度 光效率差，屬間接光線故因環境反 射增加光利用率提升效能且，雖有 專利點，無法與組合散光且有明 暗區現象。	使用低瓦數 LED直接發光降低 耗電
優點	單價低、安裝更換容易	廣度、壽命長、無藍光、光視角 廣大、光效飽和、附屬反應時間 快不閃爍無噪音，且有溫度低、 極低衰減率，維護週期安全性能高。 燈具產生的熱量小不會造成烘乾 熱不適，光潔均勻，符合 CEC/B9/CBIM認證，產品有保護 產品價值符合使用設計一致化。	價格較低。	價格最低
缺點	合委燈管壽命短，需定期產品	初期產品品質較高	產品因成本問題塑膠性及耐用性 差，用料品質較一般燈具大部份 於燈殼沒有UV-Cut玻璃的保護 無CEC/B9/CBIM認證，故其顯色角度縮小，使用45PCS LED 燈，產品組裝少LED使用大規格晶片 致發熱機件迅速變壞，否則LED 壽命將大大所降LED數量多易 產生分色不均的問題，檢驗的不 易此產品非市場主流。	為克服上述不足之處，本廠特別利 用選用高穩定性的特光型 LED，但由於LED發光的特性，難 於徹底消除UV-Cut玻璃的保護 無CEC/B9/CBIM認證，故其顯色角度縮小，使用45PCS LED 燈，產品組裝少LED使用大規格晶片 致發熱機件迅速變壞，否則LED 壽命將大大所降LED數量多易 產生分色不均的問題，檢驗的不 易此產品非市場主流。

(圖一)



目前公司生產之平面光源其品質及特性皆已穩定，惟 LED 照明產品 2012 年開始起步，尚在積極參與各地展覽爭取曝光。英誌目前用直銷策略打開產品銷售，並同時配合區域經銷；OEM 專案與工程案及取得各國認證後，將可擴展海外市場。

3. 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若從全球人口成長、供電需求、節能趨勢三個面向，分析未來十年全球 LED 照明市場成長趨勢，亞洲地區將成為 LED 照明需求成長幅度最大的地區。

長期而言，LED 照明產品在全球政府陸續啟動禁用白熾燈政策，加上未來新住宅內建 LED 智慧照明、新興市場如中國大陸推行城市節能照明需求，以及都市化腳步加快促進 LED 廣告燈箱建置等利多因素帶動下，LED 照明時代來臨已經指日可待。

4. 競爭利基：

面臨氣候變遷、溫室效應與能源匱乏所帶來的衝擊，是人類未來發展面臨的核心問題。新能源開發和有效節能減碳是人類共同的目標。英誌企業因應節能趨勢全心全力轉型投入節能智慧照明產業之核心與關鍵技術研發與創新，經過微米技術研發團隊的努力及原機構團隊的緊密搭配下，完成微米高效導光節能照明系列產品之開發與量產。

英誌微米高效導光節能照明，主要關鍵技術在高效、超廣角、鑽石光型微米光學設計與 Masker 製作及真空覆膜熱押成型技術，製造出唯一無暗區、超廣角(110~120 度)、高出光效率之導光元件，及搭配恆流低壓無閃頻電源結合而成。

目前公司擁有之核心競爭利基技術可與國外技術相抗衡，同時英誌運用此技術除微米高效導光板製作外，亦可運用此技術進行導光膜之生產製作。

5.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一、有利因素：

- (1)掌握專業技術。
- (2)成熟的節能智慧燈具佈局。
- (3)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 (4)節能減碳的訴求。
- (5)健康光環境與介面便利訴求。

二、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以產品製程而言使用二次光源作為 LED 照明應用及使用公司目前熱壓製程所產出之成本價格會比現有印刷貴，以及低價品質不良燈具競爭，我司應更積極開發智慧照明市場，以及規劃智慧照明以及詳細傳遞

智慧照明的好處，讓消費者接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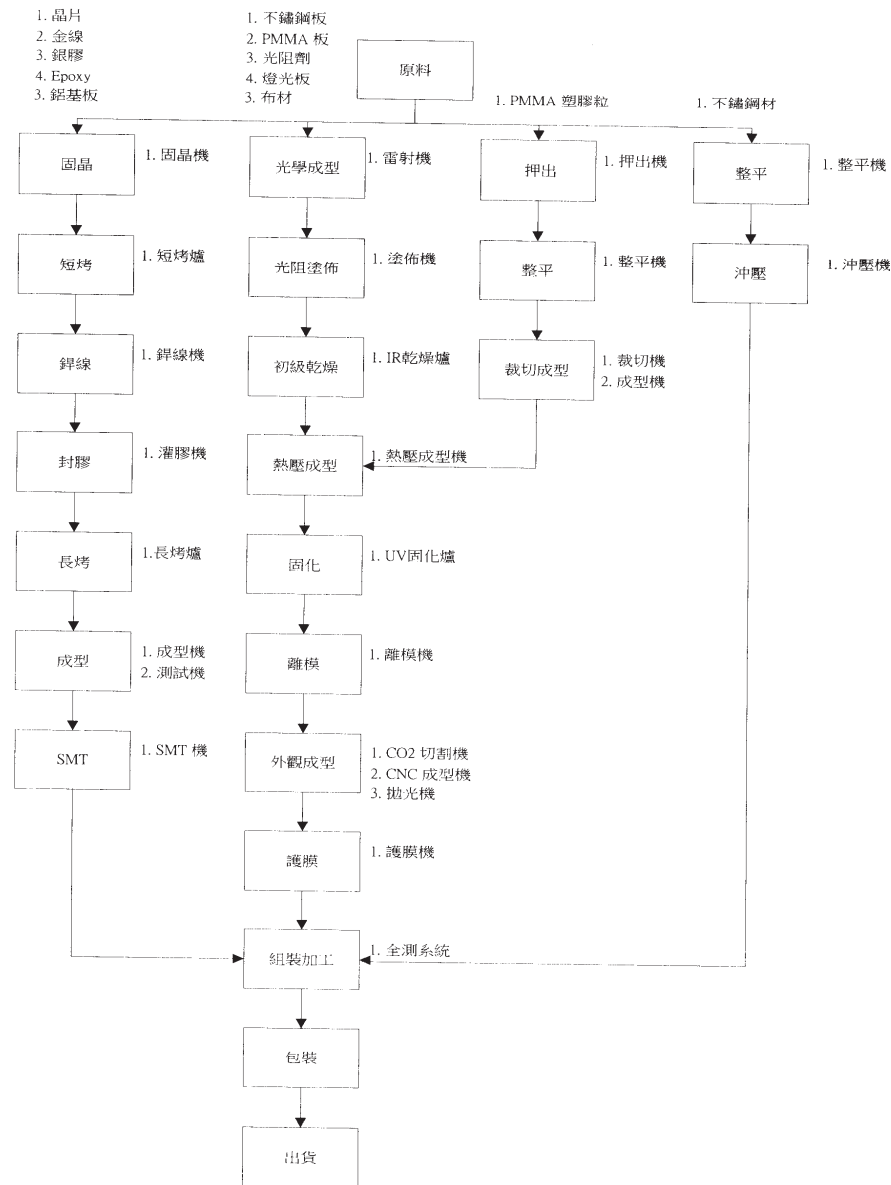
(二)主要商品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商品用途

LED 燈具:響應政府節能減碳，發揮 LED 應用面產品。

奈米導光板:提供 LED TV&LED 照明所必備之主要核心零組件。

2. 主要商品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情形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生產基地為台灣，主要生產導光板、背光模組、LED 照明相關產品，主要的原料為不鏽鋼材、PMMA 塑膠粒、鋁基板等。

(四)最近二年度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3,911	13.59	無	A 公司	1,643	8.12	無	A 公司	0	0.00	無
2	B 公司	4,016	13.95	無	B 公司	0	0.00	無	B 公司	0	0.00	無
3	C 公司	3,500	12.16	無	C 公司	2,414	11.94	無	C 公司	1,085	17.39	無
4	D 公司	0	0.00	無	D 公司	4,074	20.14	無	D 公司	592	9.49	無
5	E 公司	0	0.00	無	E 公司	2,277	11.26	無	E 公司	254	4.07	無
6	F 公司	0	0.00	無	F 公司	2,243	11.09	無	F 公司	2,933	47.01	無
7	其他	17,357	60.30	無	其他	7,573	37.45	無	其他	1,375	22.04	無
	進貨淨額	28,784	100.00		進貨淨額	20,224	100.00		進貨淨額	6,239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異動，係配合業務需求。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388	5.27	無	a 公司	6,883	21.03	無	a 公司	34	0.47	無
2	b 公司	0	0.00	無	b 公司	5,084	15.53	無	b 公司	0	0.00	無
3	c 公司	0	0.00	無	c 公司	2,379	7.27	無	c 公司	3,108	43.33	無
4	d 公司	0	0.00	無	d 公司	0	0.00	無	d 公司	1,278	17.82	無
5	e 公司	0	0.00	無	e 公司	892	2.73	無	e 公司	1,135	15.82	無
6	其他	24,965	94.73	無	其他	17,489	53.44	無	其他	1,619	22.56	無
	銷貨淨額	26,353	100.00		銷貨淨額	32,727	100.00		銷貨淨額	7,174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異動，係配合業務需求。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件(PCS)；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生 產 量 值 主要 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平面光源	-	31	28,701	-	32	30,148
合 計	-	31	28,701	-	32	30,148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件(PCS)；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平面光源	16	19,273	1	341	17	20,507	2	1,522
其他	286	3,551	12	3,188	12	9,961	16	737
合 計	302	22,824	13	3,529	29	30,468	18	2,259

三、從業員工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止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65.4	17	63.3	19	59.3	16
	研 發 人 員	15.4	4	10.0	3	11.1	3
	作 業 員	19.2	5	26.7	8	29.6	8
	合 計	100.0	26	100.0	30	100.0	27
平均年歲		41.99		42.62		42.94	
平均服務年資		9.82		7.33		7.32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0.0	0	0	0	0	0
	碩 士	3.8	1	10.0	3	7.4	2
	大 專	61.6	16	53.3	16	55.6	15
	高 中	34.6	9	36.7	11	37.0	10
	高 中 以 下	0.0	0	100.0	0	100.0	27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為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以降低環境衝擊及防止人員事故傷害、疾病為目標，推動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工作，持續改善製程所產生之環境問題與安全衛生危害；針對所有可能會遭遇之緊急狀況及災害，就預防損失、緊急應變、危機管理及災後復原等發展出全方位的應變計畫及完善的管理系統，所有運作管制均遵循相關規定辦理。

(一)本公司環境政策

本公司為一專業電腦機箱、電腦零組件、LED 燈具及奈米導光板和五金製品製造廠。本公司為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以降低環境衝擊及防止人員事故傷害、疾病為目標，推動環境保護與安全衛生工作，持續改善製程所產生之環境問題與安全衛生危害，及降低公司所產生之環境衝擊與安全衛生風險，以達到污染預防與風險控制之目的。

我們承諾做到：

1. 遵守並符合環保與安全衛生相關法令及其它要求事項；
2. 致力於降低環境衝擊與安全衛生危害，達成污染預防與風險控制；
3. 環安與生產並重，持續改善並提昇整體環境安全衛生績效；
4. 加強環保與安全衛生之認知並落實參與環安工作；
5. 強化安全意識，使員工養成安全衛生習慣，提倡節約能源，減少資源浪費；
6. 發展綠色產品，避免使用有害物質。

(二)最近年度環保支出情形

1. 污染防治設備之投資、用途及可能產生之效益：最近年度無新增污染防治設備之投資。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3. 未來預計之環保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因勞資糾紛所受之損失：無。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本公司屬勞基法適用行業，一切運作皆以勞基法為基準。

(三)最近三年度本公司未曾發生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本公司仍將繼續加強勞資雙方溝通協調，並儘力做好福利措施，促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四)員工福利措施：發給員工三節禮品或禮金、旅遊補助、員工教育補助、急難救助等。

(五)退休制度

1. 退休條件

(1)正常退休

- A. 服務十五年以上且年滿五十五歲者。
- B. 服務二十五年以上者。
- C. 服務十年以上，因身體衰弱不堪勝任工作且經醫師證明屬實者。
- D. 服務十年以上且年滿六十歲者。

(2)命令退休

A. 年滿六十五歲。

B. 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2. 退休金給付：依勞基法規定辦理。

3. 員工退休年齡之認定：以戶籍記載為準。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5,032	44,619	41,5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25	17,823	10,882
無形資產				0	0	0
其他資產				211,923	205,881	207,064
資產總額				285,280	268,323	259,472
流動負債				71,664	67,971	67,161
非流動負債				199	14	0
負債總額				71,863	67,985	67,16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3,417	200,338	192,311
股本				484,942	484,942	484,942
資本公積				0	0	0
保留盈餘				(187,017)	(200,284)	(208,230)
其他權益				(84,508)	(84,320)	(84,401)
庫藏股票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權益總額				213,417	200,338	192,311
				213,417	200,338	192,311

註1：98年至100年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流動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6,261	44,494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25	17,823	
無形資產				0	0	
其他資產				216,458	205,881	
資產總額				281,044	268,198	
流動分配前				67,383	64,657	
負債分配後				67,383	64,657	
非流動負債				244	3,203	
負債分配前				67,627	67,860	
總額分配後				67,627	67,86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0	0	
股本				484,942	484,942	
資本公積				0	0	
保留分配前				(187,017)	(200,284)	
盈餘分配後				(187,017)	(200,284)	
其他權益				(84,508)	(84,320)	
庫藏股票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權益分配前				213,417	200,338	
總額分配後				213,417	200,338	

註1：98年至100年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三)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註 2)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26,353	32,727	7,174
營 業 毛 利 (損)				(17,523)	(4,742)	(2,879)
營 業 (損) 益				(117,395)	(38,355)	(9,267)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3,294	21,654	(236)
稅 前 淨 利 (損)				(104,101)	(16,701)	(9,503)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30,534)	(13,267)	(7,946)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130,534)	(13,267)	(7,946)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528)	188	(81)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47,062)	(13,079)	(8,027)
淨 利 (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30,534)	(13,267)	(7,946)
淨 利 (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47,062)	(13,079)	(8,027)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0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2.69)	(0.27)	(0.16)

註 1：98 年至 100 年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148	32,727	不適用
營 業 毛 利 (損)				(17,916)	(4,502)	
營 業 (損) 益				(93,345)	(37,334)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10,756)	20,633	
稅 前 淨 利 (損)				(104,101)	(16,701)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30,534)	(13,267)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130,534)	(13,267)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16,528)	188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47,062)	(13,079)	
淨 利 (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0	0	
淨 利 (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0	0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2.69)	(0.27)	

註 1：98 年至 100 年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五)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註)
流 動 資 產	31,595	32,197	712,805	42,349	不適用
基 金 及 投 資	578,546	508,707	170,423	49,467	
固 定 資 產	520,214	482,151	16,546	14,706	
無 形 資 產	0	0	0	0	
其 他 資 產	347,534	289,379	281,119	176,968	
資 產 總 額	1,477,889	1,312,434	1,180,893	283,490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565,293	355,517	763,719	
	分配後	565,293	355,517	763,719	
長 期 負 債	547,170	557,857	0	0	
其 他 負 債	28,213	2,029	45	45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1,140,676	915,403	763,764	
	分配後	1,140,676	915,403	763,764	
股 本	3,026,235	1,057,871	1,241,427	484,942	
資 本 公 積	28,527	28,644	167	167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2,561,709)	(576,727)	(756,485)	
	分配後	(2,561,709)	(576,727)	(756,48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9,084)	(14,494)	(8)	13	
累積換算調整數	(56,300)	(67,807)	(67,972)	(84,521)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 之 淨 損 失	0	0	0	0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337,213	397,031	417,129	
	分配後	337,213	397,031	417,129	

註：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六)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註 2)
營業收入	22,162	127,411	109,262	24,148	不適用
營業毛利(損)	(53,620)	(18,495)	(25,238)	(17,916)	
營業利益(損)	(239,656)	(113,837)	(98,782)	(78,49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9,178	160,492	356,468	37,43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974,723	67,716	322,006	63,63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 (損) 益	(1,165,201)	(21,061)	(64,320)	(104,691)	
繼續營業部門 (損) 益	(1,111,435)	(58,382)	(57,899)	(184,539)	
停業部門損益	0	0	0	0	
非常損益	0	0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 積影響數	0	0	0	0	
本期(損) 益	(1,111,435)	(58,382)	(57,899)	(184,539)	
每股盈餘(虧損)	(12.33)(註 1)	(0.63)	(1.23)(註 1)	(3.81)	

註 1：減資彌補虧損追溯調整。

註 2：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七)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簽證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年	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繼盛、甘有財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年前三季	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邱繼盛、甘有財	保留式核閱意見
99 年	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志隆、甘有財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0 年	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志隆、甘有財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年前三季	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志隆、甘有財	保留式核閱意見
101 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志隆、甘有財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志隆、甘有財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註 1：九十九年第四季起，因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度，由林志隆會計師繼任邱繼盛會計師。

註 2：一〇一年第四季起，因第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加入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故變更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 務 結 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19	25.34	25.8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54.16	1,124.12	1,767.24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62.84	65.64	61.83
	速動比率(%)				29.08	32.84	31.12
	利息保障倍數				(318.33)	(18.07)	(32.82)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0.31	5.68	1.43
	平均收現日數				1,177.00	64.00	255.00
	存貨週轉率(次)				1.20	0.98	0.2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0.36	2.10	0.61
	平均銷貨日數				304.00	372.00	1,352.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44	1.42	0.4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3	0.12	0.03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5.59)	(4.53)	(2.94)
	權益報酬率(%)				(45.09)	(6.41)	(4.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1.47)	(3.44)	(1.96)
	純益率(%)				(495.33)	(40.54)	(110.76)
	每股盈餘(元)				(2.69)	(0.27)	(0.16)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0	0.00	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7.81	9.64	105.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0.00	0.00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20)	(0.80)	(0.74)
	財務槓桿度				1.00	0.98	0.9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財務結構項目中，(1)負債占資產比率二年度差異不大。(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是權益總額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2. 償債能力項目中，(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差異不大。(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是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損減少所致。3. 經營能力項目中，(1)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是加速應收帳款催收，致應收帳款週轉率增加。(2)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是本年度帳款減少所致。(3)存貨週轉率均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是庫存增加，致存貨週轉率減少。(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是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所致。4. 獲利能力項目中，(1)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是平均資產大幅降低及稅後損失金額減少所致。(2)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是稅後損失金額減少所致。(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是稅前損失減少所致。(4)純益率增加，主要是稅後損失減少所致。(5)每股虧損減少，主要是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失減少所致。5. 現金流量項目中，(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二年度無差異。(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是最近五年度的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減少所致。6. 槓桿度項目中，(1)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是營業淨損減少所致。(2)財務槓桿度二年度差異不大。							

(二)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 務 結 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06	25.30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54.32	1,142.01	
償 債 能 力	流動比率(%)				53.81	68.82	
	速動比率(%)				18.26	34.33	
	利息保障倍數				(270.80)	(17.62)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32	5.64	
	平均收現日數				277.00	65.00	
	存貨週轉率(次)				1.21	0.9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66	2.14	
	平均銷貨日數				302.00	372.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56	1.4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3	0.12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18.39)	(4.56)	
	權益報酬率(%)				(45.49)	(6.4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1.47)	(3.44)	
	純益率(%)				(540.56)	(40.54)	
	每股盈餘(元)				(2.69)	(0.27)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0	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01.97	9.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0.00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22)	(0.82)	
	財務槓桿度				1.00	0.9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財務結構項目中，(1)負債占資產比率二年度差異不大。(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是權益總額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2. 償債能力項目中，(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是流動資產增加所致。(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是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損減少所致。3. 經營能力項目中，(1)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是加速應收帳款催收，致應收帳款週轉率增加。(2)應付款項週轉率增加，主要是本年度帳款減少所致。(3)存貨週轉率均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是庫存增加，致存貨週轉率減少。(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是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所致。4. 獲利能力項目中，(1)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是平均資產大幅降低及稅後損失金額減少所致。(2)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是稅後損失金額減少所致。(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是稅前損失減少所致。(4)純益率增加，主要是稅後損失減少所致。(5)每股虧損減少，主要是本期損失減少所致。5. 現金流量項目中，(1)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二年度無差異。(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是最近五年度的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減少所致。6. 槓桿度項目中，(1)營運槓桿度減少，主要是營業淨損減少所致。(2)財務槓桿度二年度差異不大。

註1：98年至100年未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註 1)
財 務 結 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77.18	69.75	64.68	23.78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 比 率 (%)		170.00	198.05	2,521.03	1,469.21	
償 債 能 力	流 動 比 率 (%)		5.59	9.06	93.33	62.85	
	速 動 比 率 (%)		4.79	4.66	90.87	22.57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32.58)	0.07	(1.90)	(320.14)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0.10	2.14	2.68	1.32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3,650.00	171.00	136.00	277.00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44	4.00	3.36	1.66	
	存貨週轉率(次)		1.23	2.82	3.46	1.21	
	平 均 售 貨 日 數		297.00	129.00	105.00	302.0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04	0.25	0.44	1.5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1	0.09	0.09	0.03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45.47)	(2.84)	(3.1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11.98)	(15.90)	(14.22)	(58.29)		
占 實 收 資 本 比 率(%)		營 業 利 益	(7.92)	(10.76)	(7.96)	(16.19)	
		稅 前 純 益	(38.50)	(1.99)	(5.18)	(21.59)	
純 益 率 (%)		(5,015.05)	(45.82)	(52.99)	(764.20)		
每 股 盈 餘 (虧 損) (元) (註 1)		(12.33)	(0.63)	(1.23)	(3.81)		
現 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3.92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75.59	538.50	380.89	1,001.97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9	-	-	-	
槓 桿 度	營 運 槓 桿 度		(0.08)	(1.09)	(1.04)	(0.27)	
	財 務 槓 桿 度		0.87	0.83	0.82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不適用							

註 1：102 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註 2：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①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②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①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②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③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①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②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③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④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⑤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⑥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⑦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①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②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③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④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①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②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③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①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②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表及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志隆會計師、甘有財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業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

此致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表及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志隆會計師、甘有財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業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

此致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陳寬宇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表及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志隆會計師、甘有財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業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

此致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廖弘偉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第60頁～第133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134頁～第202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請參閱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書。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自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應納入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邱連春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5 日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之3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民國101年度有關Enlight Nevada Inc.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揭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基於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上述公司民國101年12月31日、101年1月1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306仟元及82,057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0.11%及5.92%，負債總額分別為237仟元及22,961仟元，佔合併負債總額之0.33%及2.25%；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為(28,726)仟元，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19.53%。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之規定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公司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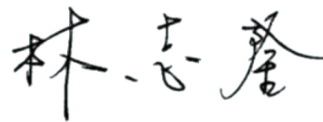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原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受產業景氣持續低迷及營運資金短缺未有明顯改善之影響，經營未見明顯好轉，民國100年下半年度雖已積極處分資產，暫解財務上之困境，然由於產品轉型，業務拓展未如預期，致營收明顯萎縮；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仍存有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之流動性風險，公司管理階層雖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十二)說明欲採行之對策，惟須視未來營運狀況能否改善及能否獲取各項財務支援而定。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繼續經營假設編製，並未就前述因應對策是否能達成之不確定性而有所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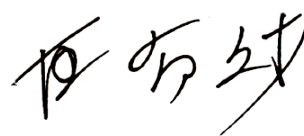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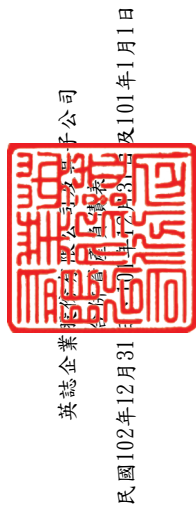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5 日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 44,619	16	\$ 45,032	16	\$ 800,600	58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2,081	1	12,054	4	32,038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2)	109	-	938	-	12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3)	5,991	2	4,256	2	66,672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之3、(七))	-	-	-	-	603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之4)	14,034	5	2,604	1	665,961	48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七))	32	-	61	-	101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3	-	3	-	9	-
130x	存貨(附註(六)之5)	21,147	8	21,064	8	12,966	1
1410	預付款項	1,152	-	3,130	1	7,737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70	-	70	-	13,473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	852	-	912	-
15xx	非流動資產	223,704	84	240,248	84	584,866	42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6)	68	-	50	-	29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7)	37,641	14	44,882	16	44,882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8)	-	-	-	-	3,14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9)	17,823	7	28,325	10	92,254	7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1)	162,912	61	159,662	56	196,513	14
1915	預付設備款	-	-	1,336	-	2,211	-
1920	存出保證金	1,266	-	1,266	-	1,418	-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3,994	2	4,727	2	244,414	18
1xxx	資產總計	\$ 268,323	100	\$ 285,280	100	\$ 1,385,466	100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 32,727	100	\$ 26,353	100
5000	營業成本	(37,469)	(114)	(43,876)	(166)
5900	營業毛損	(4,742)	(14)	(17,523)	(66)
6000	營業費用	(33,613)	(103)	(99,872)	(379)
6100	推銷費用	(4,615)	(14)	(13,494)	(51)
6200	管理費用	(24,565)	(75)	(74,151)	(281)
6300	研發費用	(4,433)	(14)	(12,227)	(47)
6900	營業淨損	(38,355)	(117)	(117,395)	(44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1,654	66	13,294	50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17)	32,462	99	59,927	22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18)	(9,907)	(30)	(46,157)	(175)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19)	(901)	(3)	(408)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68)	-
7900	稅前淨損	(16,701)	(51)	(104,101)	(395)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之21)	3,434	10	(26,433)	(100)
8200	本期淨損	(13,267)	(41)	(130,534)	(49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稅後淨額)(附註(六)之22)	188	1	(16,528)	(63)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0	1	(16,549)	(6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8	-	2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79)	(40)	(\$ 147,062)	(558)
860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267)		(\$ 130,534)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13,267)		(\$ 130,534)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3,079)		(\$ 147,062)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13,079)		(\$ 147,062)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元)(附註(六)之23)				
	本期淨損	(\$ 0.27)		(\$ 2.6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總計		
101.1.1 餘額	\$ 1,241,427	(\$ 812,968)	(\$ 67,972)	(\$ 8)	\$ 360,479	\$ 5,077	\$ 365,556
101.1.1 ~ 12.31 淨損	-	(130,534)	-	-	(130,534)	-	(130,534)
101.1.1 ~ 12.31 其他綜合損益	-	-	(16,549)	21	(16,528)	-	(16,5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534)	(16,549)	21	(147,062)	-	(147,062)
減資彌補虧損	(756,485)	756,485	-	-	-	-	-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5,077)	(5,077)
101.12.31 餘額	484,942	(187,017)	(84,521)	13	213,417	-	213,417
102.1.1 ~ 12.31 淨損	-	(13,267)	-	-	(13,267)	-	(13,267)
102.1.1 ~ 12.31 其他綜合損益	-	-	170	18	188	-	1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267)	170	18	(13,079)	-	(13,079)
102.12.31 餘額	\$ 484,942	(\$ 200,284)	(\$ 84,351)	31	\$ 200,338	\$ -	\$ 200,33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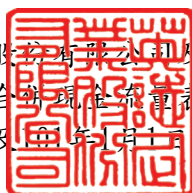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6,701)	(\$ 104,10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421	27,003
攤銷費用	1,412	956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含其他應收款提列呆帳數)	(7)	(8,585)
利息費用	876	326
利息收入	(2)	(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係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	6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4,598	12,6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58	229
處分投資利益	-	(5,18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241	-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32,414)	20,736
其他收入-背書保證損失轉回	(1,668)	(5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829	(93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728)	20,465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	60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430)	6,62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營業性質	29	48,587
存貨增加	(83)	(10,714)
預付款項減少	1,978	2,44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52	(3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27	(19,742)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營業性質	350	(11,637)
其他應付款減少	(6,284)	(41,19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62)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81	(590)
預收款項減少	(10,194)	(9,627)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81)	(1,18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24,740)	(73,489)
收取之利息	2	30
支付之利息	(349)	(7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5,087)	(74,18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7,41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2)	(1,3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上期出售價款收回)	2,467	655,07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778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80)	(1,355)
預付設備款增加	-	(5,362)
除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3,3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95	653,88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減少(含一年內到期)	-	(547,451)
應付同業往來款減少	-	(3,87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資金融通	19,500	-
其他應付款減少(背書保證清償債務)	(6,051)	(47,9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449	(599,22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70	(46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9,973)	(19,9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054	32,03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81	\$ 12,054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

及民國101年1月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71年1月，主要從事表面處理業、照明設備、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模具及五金製品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5年12月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於民國89年9月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3、(2)之說明。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3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2.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102年1月1日(理事會於民國100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104年1月1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並生效，但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集團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 IFRSs 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2010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7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 及 3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政府貸款	豁免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6、32 及 34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生效及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集團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新評估）。	尚未發布(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尚未發布(註)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3、8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6、24 及 38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及 9 號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強制生效日延期。	尚未發布(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投資個體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1 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註：請詳附註(三)之2之說明。

(3)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之聲明

-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以下簡稱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2. 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D.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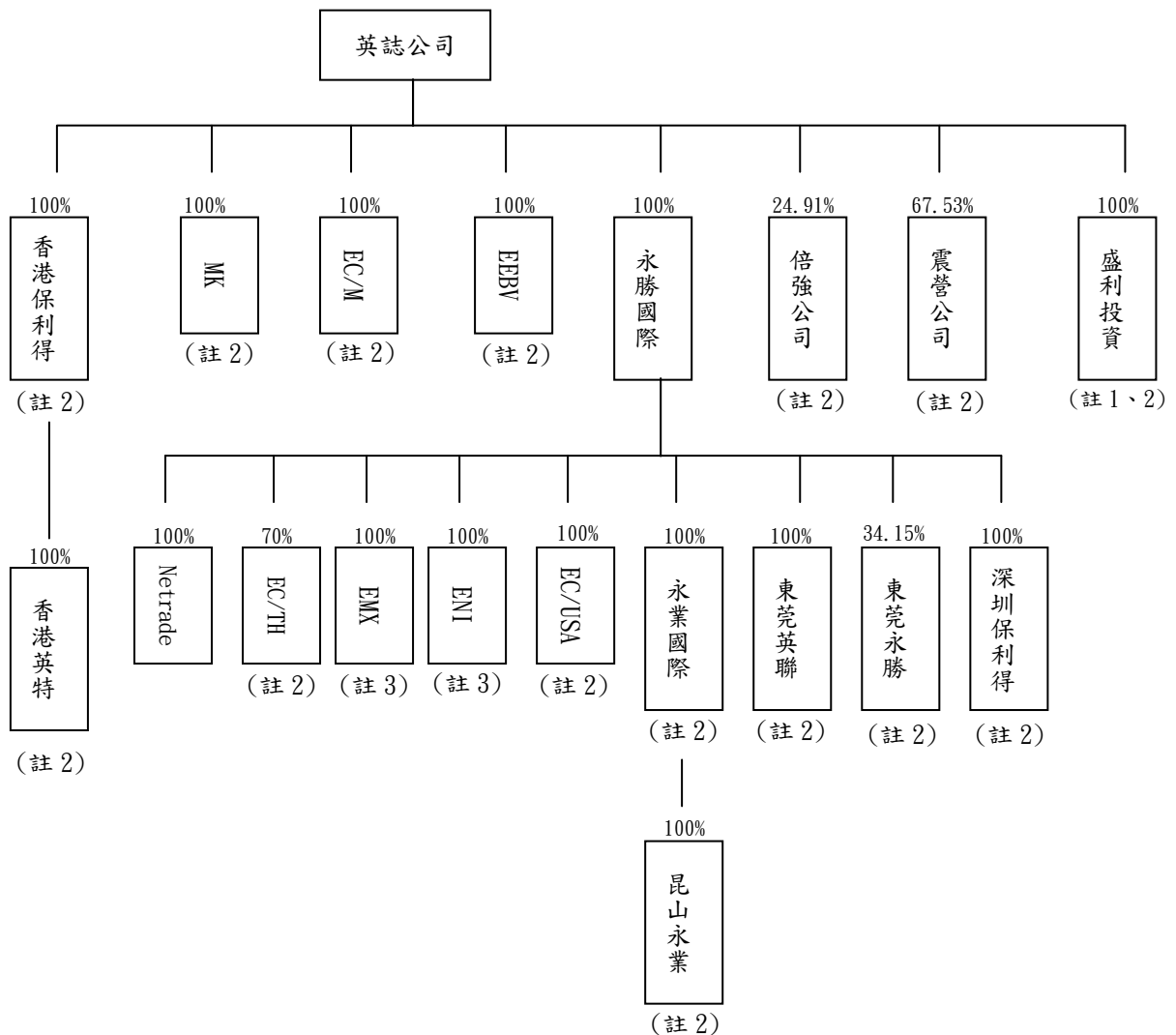
-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 A.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 %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B.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C.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D.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另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圖表：



註：1.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以民國100年1月12日為合併基準日採簡易合併方式合併子公司盛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上述公司或因清算、破產及股權出售等因素已未列入合併報告編製之個體。

3.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上述公司因受產業環境影響，已無營運活動。

(3)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英誌公司/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英誌公司/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	-	100.00%

投資公司/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Netrade Company Limited.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Enlight Nevada Inc.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Enlight Mexico, SA. DEC. V.	電腦外殼及其週邊	100.00%	100.00%	100.00%
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Enlight Computer (Thailand) Co., Ltd.	五金製品及電子、 電腦零件之買賣	-	-	70.00%

A. 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

(A) EC/TH公司因子公司永勝國際有限公司於民國101年4月將EC/TH公司股票全數出售，故民國102年及民國101年度未予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

(B) MK公司因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將其股份全數出售，故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未予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

B.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之MK公司及EC/TH公司，由於附註(四)之3、(3)之A說明，故本期未列入合併報告之編製個體。

C.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D.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E.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4.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體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

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3) 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並適當地分配予非控制權益）。

5.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A.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1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若於本財務年度或前二個財務年度內，曾在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類並非很小之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則不得將任何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融資產，所有剩餘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將均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 金融資產減損

-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全國性或區域經濟狀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A. 放款、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1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14.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1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長期性權益)，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並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屬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之情況者，應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

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如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降低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2 年～ 10 年
模具設備	2 年～ 3 年
辦公設備	2 年～ 5 年
雜項設備	3 年～ 10 年

18.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技術權利金，依專利使用權有效年限或合約年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五年；專利權及其他，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19.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計成本，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1.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除役負債、重組、虧損性合約及併購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及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22.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

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資產負債表日所認列之退休福利義務為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淨精算損失及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劃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現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立即轉列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C.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23.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4. 股本及庫藏股票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若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票

本集團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25. 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6.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

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27.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A.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超薄高效LED平面照明、微米導光板及表面處理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B) 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B.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

(2) 勞務收入、技術服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A.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惟若應提供之勞務中，某特定工作項目遠較其他工作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遲延至該特定工作項目完成時認列。
- B. 技術服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C.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D.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E.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28. 企業合併

-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金額，認列為商譽；若低於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金額(廉價購買)，該差額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收入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集團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當暴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集團提供超薄高效LED平面照明、微米導光板及表面處理等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服務，經判斷符合下列指標，故採總額認列收入：

-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B. 承擔存貨風險
- C.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認列之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為0。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102年度本集團認列之減損迴轉利益(損失)為25,180仟元。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102年度本集團認列之減損損失為0。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

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62,912仟元。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1,147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15,907仟元)

(6) 金融工具評價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8之說明。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37,641仟元。

(六) 重要會計項目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現 金	\$ 909	\$ 366	\$ 2,592
支票存款	-	342	1,256
活期存款	1,172	11,346	28,190
合 計	<u>\$ 2,081</u>	<u>\$ 12,054</u>	<u>\$ 32,038</u>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	\$ 109	\$ 938	\$ 128
減：備抵呆帳	-	-	-
應收票據淨額	<u>\$ 109</u>	<u>\$ 938</u>	<u>\$ 128</u>

(1)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應收票據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2) 到期期間短期之流動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3.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 6,106	\$ 4,378	\$ 163,998
應收帳款－關係人	-	-	603
減：備抵呆帳	(115)	(122)	(97,326)
應收帳款淨額	<u>\$ 5,991</u>	<u>\$ 4,256</u>	<u>\$ 67,275</u>

(1) 應收票據及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 齡 區 間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未逾期	\$ 957	\$ 3,424	\$ 7,466
3 個月內(註)	4,934	1,399	978
4－6 個月(註)	256	128	674
7－12 個月(註)	25	165	116,367
超過一年(註)	43	200	39,244
合 計	<u>\$ 6,215</u>	<u>\$ 5,316</u>	<u>\$ 164,729</u>

註：依公司實際帳齡分析表列示。

(2) 備抵呆帳變動：(含催收款)

項 目	102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1.1 餘額	\$ 153,330	\$ 122	\$ 153,452
減損損失提列	44	-	44
減損損失迴轉	-	(51)	(51)
匯率變動影響數	518	-	518
102.12.31 餘額	<u>\$ 153,892</u>	<u>\$ 71</u>	<u>\$ 153,963</u>

項 目	101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1.1.1 餘額	\$ 238,284	\$ 44	\$ 238,328
減損損失提列	-	78	78
減損損失迴轉	(16,664)	-	(16,66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5,683)	-	(5,683)
除列子公司影響數	(61,605)	-	(61,605)
匯率變動影響數	(1,002)	-	(1,002)
101.12.31 餘額	<u>\$ 153,330</u>	<u>\$ 122</u>	<u>\$ 153,452</u>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經判定已減損應收款項(含催收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153,963仟元、153,452仟元及238,328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3) 本集團除民國101年1月1日尚有應收帳款提供質押外，其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4. 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出售房地款	\$ -	\$ -	\$ 648,623
應收退休基金退回款	13,987	-	-
其他應收款	47	2,604	17,338
合 計	<u>\$ 14,034</u>	<u>\$ 2,604</u>	<u>\$ 665,961</u>

5. 存貨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原料	\$ 23,186	\$ 28,606	\$ 22,779
製成品	13,868	10,700	7,566
商品	-	-	3,331
小 計	37,054	39,306	33,676
減：備抵跌價損失	(15,907)	(18,242)	(20,710)
淨 額	<u>\$ 21,147</u>	<u>\$ 21,064</u>	<u>\$ 12,966</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33,331	\$ 38,825
出售呆滯存貨損失	6,473	6,80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335)	(1,753)
營業成本合計	<u>\$ 37,469</u>	<u>\$ 43,876</u>

(2) 截至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止，存貨保險金額分為36,021仟元及0。

(3) 本集團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佰研生化科技(股)公司	\$ 37	\$ 37	\$ 37
評價調整	31	13	(8)
合 計	<u>\$ 68</u>	<u>\$ 50</u>	<u>\$ 29</u>

(1)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8仟元及21仟元。

(2) 市價之計算以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收盤價為市價。

(3) 本集團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巨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4,482	\$ 14,482	\$ 14,482
商頁網股份有限公司	127,097	127,097	127,097
DTK Technology (U.S.A.) Inc.	48,103	48,103	48,103
舒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400	30,400	30,400
優美股份有限公司	66,657	66,657	66,657
小 計	286,739	286,739	286,739
減：累計減損	(249,098)	(241,857)	(241,857)
淨 額	\$ 37,641	\$ 44,882	\$ 44,882

- (1) 本集團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提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7,241仟元及0。
- (3)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投資關聯企業	\$ -	\$ -	\$ 3,145

(1) 投資關聯企業：

被投資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Enlight Computer (Malaysia)SDN. BHD.(註)	\$ -	-	\$ -	-	\$ 3,076	100%
弘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6%	-	16%	69	16%
合 計	\$ -		\$ -		\$ 3,145	

註：Enlight Computer (Malaysia) SDN. BHD. 由於產業環境不利變化已於民國98年度經董事會決議該公司辦理清算，並進行清算程序中，故自民國98年度起不列入合併個體，另本公司已於民國101年12月將ECM股份全數出售。

- (2)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持股比例作調整：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總 資 產	\$ -	\$ 908	\$ 11,491
總 負 債	\$ -	(\$ 5,660)	(\$ 7,988)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總 收 入	\$ -	\$ 8,259
總 損 益(註)	\$ -	(\$ 5,180)

註：係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機器設備	\$ 182,895	\$ 257,396	\$ 345,168
模具設備	2,288	2,138	12,129
運輸設備	-	-	1,918
辦公設備	15,805	16,069	38,343
其他設備	17,609	94,181	144,073
成本合計	218,597	369,784	541,631
減：累計折舊	(199,474)	(308,174)	(436,021)
累計減損	(1,300)	(33,285)	(13,356)
合 計	\$ 17,823	\$ 28,325	\$ 92,254

	機器及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2.1.1 餘額	\$ 257,396	\$ 2,138	\$ 16,069	\$ 94,181	\$ 369,784
增添	142	150	-	-	292
處分	(75,921)	-	(264)	(77,001)	(153,186)
重分類	1,278	-	-	-	1,278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429	429
102.12.31 餘額	\$ 182,895	\$ 2,288	\$ 15,805	\$ 17,609	\$ 218,597

	機器及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1.1 餘額	\$ 233,676	\$ 1,221	\$ 15,064	\$ 91,498	\$ 341,459
折舊費用	6,843	288	-	290	7,421
處分	(72,332)	-	(260)	(43,529)	(116,121)
重分類	-	-	-	-	-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	-	-	(32,414)	(32,414)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429	429
102.12.31 餘額	\$ 168,187	\$ 1,509	\$ 14,804	\$ 16,274	\$ 200,774

	機器及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1.1.1 餘額	\$ 345,168	\$ 12,129	\$ 1,918	\$ 38,343	\$ 144,073	\$ 541,631
增添	985	454	-	-	403	1,842
處分	(90,017)	(10,651)	(1,918)	(20,794)	(47,960)	(171,340)
重分類	1,260	206	-	-	312	1,778
除列子公司影響數	-	-	-	(1,480)	-	(1,480)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	(2,647)	(2,647)
101.12.31 餘額	\$ 257,396	\$ 2,138	\$ -	\$ 16,069	\$ 94,181	\$ 369,784

	機器及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1.1 餘額	\$ 298,731	\$ 11,112	\$ 1,877	\$ 36,179	\$ 101,478	\$ 449,377
折舊費用	18,345	297	-	4	8,357	27,003
處分	(77,400)	(10,188)	(1,877)	(19,761)	(43,113)	(152,339)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6,000)	-	-	-	26,736	20,736
除列子公司影響數	-	-	-	(1,358)	-	(1,358)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	-	(1,960)	(1,960)
101.12.31 餘額	\$ 233,676	\$ 1,221	\$ -	\$ 15,064	\$ 91,498	\$ 341,459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292	\$ 1,842
應付購置設備款增減	-	(477)
支付現金數	\$ 292	\$ 1,365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資本化金額	\$ -	\$ -
資本化利率區間	-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之18說明。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10. 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員工福利	\$ 381	\$ -	\$ 59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員工福利
102.1.1. 餘額	\$ -
本期認列	381
本期轉回	-
102.12.31 餘額	\$ 381
	員工福利
101.1.1. 餘額	\$ 590
本期認列	591
本期轉回	(1,181)
101.12.31 餘額	\$ -

11.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			
遠雄人壽保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質押借款，借款 額度 100,000 仟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 年 10 月～ 102 年 9 月，目前利率 4.50%，依合約條件，分期 攤還。(註 1、5)	\$ -	\$ -	\$ 54,297
大眾商業銀行等聯貸質押借款，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利率 2.8922%，依合約 條件攤還本息。(註 3、5)	-	-	221,773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抵押借款，借款額度 45,000 仟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利率 3.415%，99.5.1.~100.9.30.每月償還 80 仟元，並徵取備償票，99.5.30.~100.4.30.每月償還 310 仟元，並徵取備償票，自 101.5.31.~102.4.30.分 12 期平均償還本金。(註 2、5)	-	-	31,500
彰化商業銀行抵押借款，借款額度 100,000 仟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利率 3.89%，99.5.30.~100.4.30.每月償還 601 仟元，並徵取備償票自 101.5.31.~102.4.30.分 12 期平均償還本金。(註 2、5)	-	-	27,497
華南商業銀行抵押借款，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利率 4.575%，99.5.30.~100.4.30.每月償還 950 仟元，並徵取備償票，自 101.5.31.~102.4.30.分 12 期平均償還本金。(註 2、5)	-	-	98,56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購料借款，借款額度 USD4,000 仟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8.31.~101.7.31.，目前利率 5%，依合約條件，分期攤還。(註 2、5)	-	-	21,217
彰化商業銀行購料借款，借款額度 100,000 仟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利率 5.70%，依合約條件，分期攤還。(註 2、5)	-	-	35,93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購料借款，借款額度 USD1,792 仟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利率 3.18%，99.5.1.~100.9.30.每月償還美金 5 仟元，並徵取備償票，99.5.30.~100.4.30.每月償還美金 13 仟元，並徵取備償票；自 101.5.31.~102.4.30.分 12 期償還本金。(註 2、5)	-	-	36,888
新加坡商星展銀行購料借款，借款額度 50,000 仟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利率 3.61%，99.5.31.~100.4.30.每月償還美金 6 仟元及 101.5.31.~102.4.30.每月償還美金 54 仟元。(註 2、5)	-	-	19,788
合 計	-	-	547,451
子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購料借款，借款期間 98.2.11.~102.5.11.，目前利率 1.95722%，99.7.11.~101.5.11.每月償還美金 10 仟元，101.6.11.~102.4.11.每月償還美金 55 仟元，餘款到期償還。(註 6)	-	-	21,466
台中商業銀行購料借款，借款期間 97.3.4.~102.4.30.，目前利率 3.805%~4.173%，自 99.5.31.~100.4.30.，每月償還美金 8 仟元，自 101.5.31.~102.4.30.，分 12 期平均償還本金。(註 2、5)	-	-	27,767
子公司小計	-	-	49,233
小 計	-	-	596,684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588,390)
長 期 借 款	\$ -	\$ -	\$ 8,294

註：

- (1) 向遠雄人壽保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抵押借款，民國97年度由於本公司財務困難，未能遵約償還借款，經過歷次向其協議清償，原約定98年5月至10月每月償還本金500仟元，98年11月至99年3月每月償還10,000仟元，目前約定延期償還期間至民國102年9月3日，除按月繳納利息外，自民國99年10月至101年9月每月清償500仟元，101年10月至102年9月採本息平均攤還。
- (2) 本公司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取得之原短期抵押借款及購料借款，由於本公司財務困難未能遵約償還借款，於97年11月向各金融機構協議展期，約定自97年11月底起，以1個月為一期，就尚欠本金50%部分以35期本息平均攤還，第36期全數清償所有餘欠本息，因已完成展期36期，因此將該借款轉列長期借款。98年6月透過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與各金融機構協議，約定所有貸款本金予以展延一年(自98年5月1日至99年4月30日止)，展延期間利息正常繳納，暫不攤還本金。另99年4月再與各金融機構協議，約定按月繳納利息，本金予以展延三年(自99年4月30日至102年4月30日止)，前2年還息不還本，第3年分12期平均攤還本金。
- (3) A. 本公司與子公司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共同為借款人於94年11月與大眾商業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訂立5年聯合授信合約，額度為1,800,000仟元，借款期間為94年11月24日至99年11月24日(自借款期間滿3年起，聯貸銀行有權終止或轉讓聯貸事項)。依原聯貸借款合同，該項借款係採浮動方式計息，另上述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在借款期間中，每半年須就合併財務報表有形淨值，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流動比率受檢是否全部符合借款合同之規定。
B. 由於本公司財務困難，於97年12月25日與大眾商業銀行等五家全體參貸行、管理行及主辦行達成協議，訂定貸款合約增補更新條款(三)，主要內容修改如下：
 - (A) 借款期間自94年11月24日至98年5月24日止。
 - (B) 授信額度為1,800,000仟元，不得循環動用，且未使用授信額度不得動用(依聯貸案授信餘額展延至98年5月24日)。
 - (C) 還款方式就已轉讓管理銀行之應收帳款之收款，管理銀行隨時將該等款項逕行沖償未償餘額於98年3月31日止，應確保未清償本金餘額至少須降至新台幣三億元。惟至98年3月31日止之未清償本金餘額，應於98年4月30日以前清償至少百分之五十之未清償本金餘額，並應於授信期間民國98年5月24日屆滿以前，清償全部未清償本金餘額。

- (D) 應收帳款擔保維持率及合併財務比例之限制等則取消。
- C. 另98年6月再與大眾商業銀行等五家全體參貸行、管理行及主辦行達成協議，訂定貸款合約增補更新條款(四)，主要內容修改如下：
- (A) 借款期間自94年11月24日至101年3月24日。
- (B) 還款方式就98年4月24日至101年3月24日止，每月為一期，共分36期攤還未清償本金餘額。自第1期(98年4月24日)至第35期(101年2月24日)止，每期應攤還之本金不得少於420萬，第1期至第35期合計之攤還本金總額不得少於1億5000萬，共同借款人並應於第36期清償該時之全部未清償本金餘額。但於任何情況下，共同借款人至遲應於最終到期日以前清償全部未清償餘額。
- D. 98年6月透過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再與銀行團協商，協議聯貸案自98年7月1日起至99年4月30日止，按月繳息，暫不攤還本金。
- E. 98年12月28日與大眾商業銀行等五家全體參貸行、管理行及主辦行達成協議，訂定貸款合約增補更新條款(五)，主要內容為背書保證金額由1,800,000仟元改為300,000仟元。
- F. 99年4月再與大眾銀行等五家全體參貸行、管理行及主辦行達成協議，訂定貸款合約增補更新條款(六)，主要修改內容如下：
- (A) 借款期間展延至102年4月30日。
- (B) 還款方式為99年5月至101年4月還息不還本，自101年5月至102年4月，每月為1期，共分12期平均攤還20,306仟元，但於任何情況下，共同借款人至遲應於最終到期日以前清償全部未清償餘額。
- G. 民國100年度由於聯貸合約已完成展期36期，因此將該借款轉列長期借款。
- (4)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
- (5)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1月29日董事會決議出售土地及廠房，出售價款為720,000仟元；民國101年1月本公司之銀行借款除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購料借款外，已全數清償，相關之各項資產抵押權及開立之存出保證票亦已辦妥塗銷登記。
- (6) 係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之借款，本公司已於民國101年12月出售全數持股，故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未列入合併報表編製。

12. 退休金

(1) A.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度。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專戶。

B. 本公司民國94年6月30日前到職適用確定福利計劃之專職員工，於民國101年度均已離職或結清年資，故已於101年度年末終止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精算。

C.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註)	101年12月31日(註)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	(\$ 29,66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31,859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765)
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	\$ -	\$ 1,429

D.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	(\$ 29,66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31,859
計畫剩餘(短絀)	\$ -	\$ -	\$ 2,194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	\$ -	\$ 2,209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	\$ -	(\$ 298)

E.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依確定福利計劃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0及101仟元。

(2) A.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B.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依確定提撥福利計劃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28仟元及1,718仟元。

13. 股本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2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48,494	\$ 484,942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12 月 31 日	48,494	\$ 484,942

101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124,143	\$ 1,241,427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減資彌補虧損	(75,649)	(756,485)
12 月 31 日	48,494	\$ 484,942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600,000仟元，分為360,000仟股。

(3)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99年6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3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二次辦理私募，民國99年10月1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民國99年10月20日為增資基準日，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元折價發行，募集資金計75,000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民國100年1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民國100年1月19日增資基準日，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元折價發行，募集資金計75,000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依有關法令規定，前述私募股票須自股票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始向主管機關申請上市買賣。

(4)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100年6月24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6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三次辦理私募，民國100年8月3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民國100年9月5日為增資基準日，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元折價發行，募集資金計20,000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另剩餘的二次私募計56,000仟股，因私募之特定人難覓，已經董事會決議，不擬繼續執行。

依有關法令規定，前述私募股票須自股票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始向主管機關申請上市買賣。

- (5)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101年6月22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次減資756,485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75,649仟股，依股東持股比率每仟股銷除609.3670001股，減資比例為60.93670001%。上述減資彌補虧損案，已於民國101年8月29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通過以民國101年9月14日為減資基準日，且已辦妥變更登記。
- (6)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101年6月22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3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三次辦理私募，上述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已經董事會決議，不擬繼續執行。
- (7) 本公司為收購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51%以上的股權，以增加營收健全財務體質，以利繼續經營維持股東權益，於民國102年6月10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8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二次辦理私募，上述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截至外勤日止，尚未開始辦理。

14.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初餘額	(\$ 187,017)	(\$ 812,968)
本期損益	(13,267)	(130,534)
減資彌補虧損	-	756,485
期末餘額	(\$ 200,284)	(\$ 187,017)

- (1)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時依百分比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 A.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
- B.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 C. 餘為股東紅利。
-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平衡股利政策」，視資金狀況得在當年度分配股利，股票股利不高於50%，餘為現金股利。
-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B. 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 (4)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102年6月及於101年6月決議之民國101年及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101 年 度	100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	-		
員工紅利－現金	-	-		
合 計	\$ -	\$ -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25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合 計	\$ -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25日經董事會提議，因民國102年度經營虧損故無可分配盈餘，截至民國103年3月25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6)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計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成數及過去經驗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計算；另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均為累積虧損且依過去經驗除分派股息外，並未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惟若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 (7) 本公司因民國101年度經營虧損，故無可分配盈餘，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6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5.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2. 1. 1 餘額	(\$ 84,521)	\$ 13	(\$ 84,50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70	-	17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18	18
102. 12. 31 餘額	(\$ 84,351)	\$ 31	(\$ 84,320)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1. 1. 1 餘額	(\$ 67,972)	(\$ 8)	(\$ 67,98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6,549)	-	(16,549)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21	21
101. 12. 31 餘額	(\$ 84,521)	\$ 13	(\$ 84,508)

16. 非控制權益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初餘額	\$ -	\$ 5,077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非控制權益減少	-	(5,077)
期末餘額	\$ -	\$ -

17. 其他收入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利息)	\$ 2	\$ 30
呆帳轉回收入	7	16,586
租金收入	-	101
其他	32,453	43,210
合 計	\$ 32,462	\$ 59,927

18.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 432)	\$ 1,6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4,598)	(12,614)
處分投資利益	-	5,189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註)	32,414	(20,73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241)	-
其他	(50)	(19,644)
合 計	(\$ 9,907)	(\$ 46,157)

註：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之明細如下：

	102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迴轉利益－其他設備	\$ 32,414	\$ -

	101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損失－其他設備	(\$ 26,736)	\$ -
減損迴轉利益－機器設備	6,000	-
	(\$ 20,736)	\$ -

19. 財務成本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	\$ 326
其他借款	876	-
銀行手續費	25	82
財務成本	\$ 901	\$ 408

20.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2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4,849	\$ 11,781	\$ 16,630
勞健保費用	557	1,170	1,727
退休金費用	292	636	928
其他用人費用	224	351	575
折舊費用	1,706	5,715	7,421
攤銷費用	840	572	1,412
合 計	\$ 8,468	\$ 20,225	\$ 28,693

性質別	101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2,813	\$ 26,074	\$ 38,887
勞健保費用	1,063	2,086	3,149
退休金費用	551	1,268	1,819
其他用人費用	468	654	1,122
折舊費用	1,380	25,623	27,003
攤銷費用	519	437	956
合 計	\$ 16,794	\$ 56,142	\$ 72,936

21.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	\$ -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381)	(21,07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053)	47,509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3,434)	\$ 26,433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
合 計	\$ -	\$ -

(2) 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乘以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稅前淨損	(\$ 16,701)	(\$ 104,101)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839)	(\$ 17,697)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458 (	3,37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053)	47,5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3,434)	\$ 26,433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705	\$ 3,101	\$ 3,399
未實現兌淨損(益)	(14)	(199)	55
未實現呆帳損失	12,841	12,841	12,84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2,734	22,734	65,524
應付退休金負債	541	541	541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	-	(10,617)
未使用投資抵減	-	-	39
未使用虧損扣抵	124,091	120,445	114,114
合 計	\$ 162,898	\$ 159,463	\$ 185,8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62,912	\$ 159,662	\$ 196,5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4)	(\$ 199)	(\$ 10,617)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17,186	\$ 518,154	\$ 277,901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6) 本公司民國95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有關投資抵減及呆帳損失之認列，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與本公司申報有差異，本公司不服已依法提出復查，且估計可能之所得稅費用入帳。

(7)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6,760	\$ 36,760	\$ 36,760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00,284)	(187,017)	(812,968)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預計)	— (實際)

由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屬87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為負數，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22. 其他綜合損益

	102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70	\$ -	\$ 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18	-	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88	\$ -	\$ 188

	101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費用)利益	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549)	\$ -	(\$ 16,5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21	-	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6,528)	\$ -	(\$ 16,528)

23.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基本每股虧損：		
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損	(\$ 13,267)	(\$ 130,534)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8,494	48,494
基本每股虧損(稅後)(元)	(\$ 0.27)	(\$ 2.69)

(七)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進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關聯企業	\$ -	\$ 927

註：A. 進貨價格：比照一般客戶處理。

B. 付款條件：

(A) 關聯企業：月結90天。

(B) 其餘比照一般客戶辦理。

(2) 銷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關聯企業	\$ 27	\$ 717

註：A. 銷貨價格：關聯企業－弘亮公司係專營經銷本公司產品，以優於定價之價格銷售，其餘比照一般客戶處理。

B. 收款條件：

(A) 關聯企業：月結30天～90天收款。

(B) 一般客戶則為預收T/T、現金或25天～60天收款。

(3) 財產交易

A. 出售資產：

關係人類別	交易標的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出售金額	出售損益	出售金額	出售損益
關聯企業	機器及辦公設備	\$ -	\$ -	\$ 325	\$ 110

B.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出售MK全部持股予其他關係人－廖志銘，出售價款USD1，因本公司對MK投資帳面餘額已認列至0，故無處分損益。

C.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出售ECM全部持股予其他關係人－廖志銘，出售價款USD1,000，處分損失為1,196仟元。

(4)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交易性質
關聯企業	\$ 360	\$ 3,824	租金收入、人力支援收入 及出售什項購置收入

註：關聯企業－弘亮公司其租金收取方式為每月14仟元，自民國101年6月1日起改為每月8仟元，按月收取，另已於民國101年10月1日終止租賃合約。

(5) 應收(付)款項期末餘額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聯企業	\$ -	\$ -	\$ 603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 -	\$ -	\$ 603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均為0仟元。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往來款－逾期應收款轉入			
子公司(註1)	\$ 109,242	\$ 108,897	\$ 109,422
關聯企業	-	-	88,918
減：備抵呆帳	(109,242)	(108,897)	(198,340)
淨 額	\$ -	\$ -	\$ -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均為0仟元。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註2)	\$ -	\$ -	\$ 1,040
關聯企業	32	32	101
其他關係人	-	29	-
小 計	32	61	1,141
減：備抵呆帳	-	-	(1,040)
淨 額	\$ 32	\$ 61	\$ 101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均為0仟元。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長期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註 1)	\$ 20,200	\$ 20,200	\$ 20,200
減：備抵呆帳	(20,200)	(20,200)	(20,200)
淨 額	<u>\$ -</u>	<u>\$ -</u>	<u>\$ -</u>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均為0仟元。

註1：子公司－倍強公司及EEBV公司因已申請破產宣告及清算中，故未列入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合併報告編製個體，相關之應收款項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且已提列足額之備抵呆帳；另兩期金額變動係匯率變動之影響。

註2：子公司－EC/M公司因已清算，民國101年1月1日未列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相關之其他應收款項已提列足額之備抵呆帳。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關聯企業	<u>\$ 13,577</u>	<u>\$ 13,227</u>	<u>\$ 24,579</u>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531	\$ 4	\$ 78,154
其他關係人	-	-	665
合 計	<u>\$ 531</u>	<u>\$ 4</u>	<u>\$ 78,819</u>

(6) 資金融通

A. 借出：

(A)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子公司(註 1)	\$ 55,561	\$ 55,561	\$ 55,561
關聯企業(註 2)	-	-	301,716
減：備抵呆帳	(55,561)	(55,561)	(357,277)
淨 額	<u>\$ -</u>	<u>\$ -</u>	<u>\$ -</u>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均為0仟元。

註1：子公司一倍強公司已申請破產宣告，故未列入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合併報告編製個體，相關之應收款項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且已提列足額之備抵呆帳。

註2：民國100年度對關聯企業之應收往來款，係屬列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MK公司所有，因民國101年12月將MK公司之股權全部出售，MK公司已非子公司，故102年及101年度未揭露。

(B)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資金融通均無計息。

B. 借入：

(A)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關聯企業	\$ 19,500	\$ -	\$ -

(B) 利息支出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關聯企業	\$ 527	\$ -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5%支付。

(C) 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提供機器設備及有價證券作為本公司向關聯企業借款之擔保品。

(7) 背書保證

A. 本集團為關係人向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之明細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類別	幣 別	金 額
子公司	\$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類別	幣 別	金 額
關聯企業(MK 公司)	USD 879	\$ 25,523
101 年 1 月 1 日		
關係人類別	幣 別	金 額
子公司(震營公司)	\$ 50,000	\$ 50,000

B. (A)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未列入合併報表編製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之3之(2)說明。

(B)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出售桃園縣龜山鄉土地及廠房，其中本公司替震營公司背書保證之全數抵押借款計6,366仟元，已於民國101年1月被震營公司債權銀行強制代位清償，故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已無替震營公司背書保證。

3.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776	\$ 12,171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2,776	\$ 12,171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70	\$ 70	\$ 13,4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27	-	-
應收帳款(註)	-	-	30,688
催收款(註)	-	-	31,8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巨邦創投 1,448 仟股)	7,241	-	14,482
合 計	\$ 14,438	\$ 70	\$ 90,474

註：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出售土地及建物(過戶完成)，並已於民國101年1月清償全部銀行借款及辦理完成各項抵押權塗銷登記。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因工程及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82仟元、25,523仟元及549,031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七)之2(7)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1. 近年來公司受產業景氣持續低迷及營運資金短缺未有明顯改善之影響，經營未見好轉，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累積虧損為200,284仟元，雖已於民國100年底出售土地及廠房以清償全部之銀行借款，暫解財務上之困境，然由於產品轉型，業務拓展未如預期，致營收明顯萎縮，本公司擬採取下列因應對策以持續改善營運狀況：

- (1) 積極進行企業瘦身，加速處分資產以增加營運資金。
- (2) 調整業務型態，目前積極從事研發及銷售LED平面光源燈具組，並縮小營運規模管控成本且致力於高毛利產品。
- (3) 極力洽談策略性投資夥伴參與公司營運及拓展業務，目前已完成減資彌補虧損，另規劃辦理私募增資。

本公司相信，上述措施陸續推展，營運資金短缺情形及業務拓展成效，應可逐步改善及提升。

2. 本公司100%轉投資中國大陸專職生產之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及英聯衛浴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皆已向各該公司主管法院提出重整申請，且已於民國98年1月及7月陸續獲法院重整裁定，其中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已於民國98年2月9日起復工，並於民國98年10月29日獲法院批准重整計劃，正式進入重整，依重整計劃進行之程序，包括強制債權人以債作股，或債權打2折分期償還，以及當地政府企業新注入資金並協助銀行借款等方式，進行公司股東重組，本公司轉投資之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及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以債作股方式可共同持有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重整後之新公司股權32%；其後歷經重組後董事會數次會議決議，各股東取得之股權或有變化，惟最終經重新計算股權結構結果，民國99年12月15日取得股權證明，本公司轉投資之永勝國際有限公司持有34.15%之股權，依持股比例取得之股權價值為249,180仟元。另英聯衛浴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因無新的投資人注入資金，一直無法恢復生產，於民國99年11月26日經當地法院裁定宣告破產。
3. 受產業景氣持續低迷之影響，重組後之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民國100年度營運持續虧損，已於民國100年12月全面停工，經審慎評估結果，民國100年度已認列對該公司投資帳面餘額至0為止；另於民國101年10月10日經當地法院裁定終止重整計劃執行，並宣告破產。

4. 本公司100%轉投資中國大陸專職生產之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97年12月停工，並於民國98年向主管法院提出重整申請，惟未獲法院核准；另因債權銀行請求返還借款，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營運困難，無力償還，故債權銀行遂向法院聲請拍賣其土地、廠房及部份設備等抵押物以為清償，自民國98年10月起，歷二次拍賣，已於民國99年3月12日經法院拍賣裁定，且於民國99年9月3日依法院分配比例清償債權完成。本公司已於民國98年度提足對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
5. 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於民國98年10月1日指揮台北市調查處至本公司進行搜索，本案係針對本公司民國93年至95年間，前負責人等疑似違反證券交易法乙案進行偵查，並於民國99年11月25日接到起訴書，前項搜索行動對公司營運並無影響，本公司尊重司法並配合檢調之行動，且靜待司法調查結果。
6. 本公司為降低固定費用提升毛利、償還銀行債務健全財務結構及增加營運週轉金以保障員工及股東權益，於民國100年11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本公司位於桃園縣龜山鄉之土地及廠房，買賣總價款為新台幣柒億貳仟萬元整，前項價款係參考市場行情與群益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估價報告鑑定之價格議價，處分利益計254,335仟元。該土地及廠房等已於民國100年12月過戶完成，並於民國101年1月5日清償本公司及本公司替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抵押借款約新台幣582,066仟元，相關之各項資產抵押權及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亦已辦妥塗銷登記。
7. 本公司之子公司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以下簡稱MK公司，本公司已於民國101年12月出售全部持股)向Kuan's Trading Co., Ltd.(以下簡稱Kuan's公司)購置設備，同時由Kuan's公司介紹日本三井住友租賃公司承做設備融資租賃款計日幣405,000,000元。因MK公司借款當時負責人與本公司當時負責人為同一人，致日本三井住友租賃公司認為本公司負有連帶保證之責任，故於民國102年度向本公司提起訴訟求償，惟本公司並未替MK公司背書保證，此訴訟案件截至外勤日止，仍在進行審理程序中。
8.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9. 金融工具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A.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層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除包含於第一層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 68	\$ -	\$ -	\$ 68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 50	\$ -	\$ -	\$ 50

項 目	101 年 1 月 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 29	\$ -	\$ -	\$ 29

(3) 本年度無第一層與第二層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4)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屬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之變動：無。

10.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集團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集團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非以各該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人民幣、美金及墨西哥幣。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人民幣。

此外，本集團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合併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及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集團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係包括集團間交易在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項目及金額)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敏感性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8	29.81	\$ 232	1%	\$ 2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42	29.81	19,128	1%	159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美金	105	29.81	3,144	1%	-	26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敏感性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06	29.04	\$ 14,702	1%	\$ 122	\$ -
墨西哥幣	457	2.2604	1,032	1%	9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156	29.04	4,535	1%	-	3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903	29.04	26,235	1%	218	-
墨西哥幣	648	2.2604	1,465	1%	12	-

101 年 1 月 1 日						
	帳列金額			敏感性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7,339	30.28	\$ 222,224	1%	\$ 1,844	\$ -
人民幣	1,165	4.81	5,605	1%	47	-
墨西哥幣	457	2.1671	989	1%	8	-
泰銖	14,986	0.9647	14,457	1%	12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4,041	30.28	122,367	1%	-	1,01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4,214	30.28	430,405	1%	3,572	-
日幣	427,837	0.3906	167,113	1%	1,387	-
人民幣	264	4.81	1,269	1%	11	-
墨西哥幣	648	2.1671	1,405	1%	12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各期適用之重要匯率如下：

項 目	報導日即期匯率		
	102.12.31	101.12.31	101.1.1
美 金	29.81	29.04	30.28
人 民 幣	-	-	4.81
日 幣	-	-	0.3906
泰 銖	-	-	0.9647
墨西哥幣	-	2.2664	2.1671

(C)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

本集團選擇投資標的時皆經審慎評估，不致有重大市場風險。

(D)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惟本集團於民國101年1月償還全部借款，民國102年度向關係企業之借款為固定利率，本集團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集團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0.99%、79.75%及94.19%，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集團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集團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集團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集團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4,518	\$ -	\$ 10,909	\$ 2,668	\$ -	\$ 18,095	\$ 18,09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686	19,500	-	-	-	29,186	29,186
合 計	\$ 14,204	\$ 19,500	\$ 10,909	\$ 2,668	\$ -	\$ 47,281	\$ 47,281
衍生金融負債：無。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 年 12 月 31 日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16,658	\$ -	\$ 53	\$ 907	\$ -	\$ 17,618	\$ 17,61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3,162	-	-	-	-	23,162	23,162
合 計	\$ 39,820	\$ -	\$ 53	\$ 907	\$ -	\$ 40,780	\$ 40,780
衍生金融負債：無。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 年 1 月 1 日						帳面金額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應付票據	\$ 2	\$ -	\$ -	\$ -	\$ -	\$ 2	\$ 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0,233	11,704	121,270	970	9,785	223,962	223,96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8,159	78,753	-	9,300	-	146,212	146,21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96,684	-	-	-	-	596,684	596,684
合 計	\$ 735,078	\$ 90,457	\$ 121,270	\$ 10,270	\$ 9,785	\$ 966,860	\$ 966,860

衍生金融負債：無。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2.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合併沖銷前)：附表六。

附表一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者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四)
0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	是	\$ 55,561	\$ 55,561	\$ 55,561	—	2	\$ -	營運週轉	\$ 55,561 (註五)	無	—	\$ 80,135	\$ 80,135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註六)	20,200 (註七)	20,200	—	1	-	—	20,200 (註五)	無	—	-	80,135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往來款一逾期應收帳款轉入	是	(註六)	95,887	95,887	—	1	-	—	95,887 (註五)	無	—	-	80,135

註一：本公司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三：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如下：

-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資金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

- (2)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累計金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短期融通資金總額為限，即以不超過各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 (3)本公司100%控股之國外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不受貸與公司淨值40%限制。

註四：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各該公司之淨值為限，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分別不超過各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五：本公司有關倍強科技(股)公司之應收款項已提列足額之備抵呆帳。

註六：係將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逾期部份轉列應收往來款之金額，故以期末實際轉列數列示。

註七：含期末應收利息1,326仟元。

附表二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對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註二)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註六)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四)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註六)	(2)	\$ 200,338	\$ 26,218	\$ -	\$ -	無	-	\$ 200,338	\$ -	\$ -	\$ -

註一：本公司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以背書保證總額百分之二十為限，但對單一子公司以不超過背書保證總額為限。

註四：以本公司淨值200,338仟元為最高限額。

註五：期末餘額若為外幣者，係以民國102年12月31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出售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全部持股，故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民國101年度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惟其背書保證未解除；另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已於民國102年5月償還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借款，故期末背書保證餘額及實際動支金額為0。

附表三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一)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商頁網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954	\$ -	15.41	\$ -	
		巨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8,171	7,241	5.30	-	
		DTK Technology (U.S.A.) Inc.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8	-	9.90	-	
		優美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611,000	-	3.00	-	
		舒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5	30,400	16.73	-	
		佰研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43	68	0.01	68	質押股數 1,448 仟股

註一：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公開之公允價值，如已能取得財務資訊者以淨值填列。

附表四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往來款－應收帳款逾期轉入	—	\$ 95,887	加強催收	\$	\$ 95,887
			其他應收關係企業款	—	20,200	加強催收		20,200
			應收往來款－資金融通	—	55,561	加強催收		55,561

註：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提出破產申請，惟法院尚未裁定核准。

附表五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轉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 5,694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 5,694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 3,093,066 (註四)	去 年 年 底 \$ 3,106,609	股 數 78,447,297	比 例 100.00			
英誌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子公司
	Enlight Europe B.V.	Holland	電腦機殼及其週邊 零組件進口買賣	40,994	40,994	2,650	100.00	-	-	子公司
	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 司	Hong Kong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電腦外殼及其週 邊零組件產銷	-	-	-	100.00	-	-	子公司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真空科技之零組件 、儀器、真空機械 之進出口買賣、製 造及加工	178,076	178,076	1,730,290	24.91	-	-	本公司按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震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	鍍銑銅捲製造加工 買賣；鋼鐵加工	300,879	300,879	21,362,332	67.53	-	-	本公司按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世運村科技生活館股份 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買 賣、通訊電子器材 買賣、休閒活動場 館業、企業經營管 理顧問業	120,347	120,347	8,343,000	26.23	-	-	本公司按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弘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照明設備製造、電 腦其週邊設備製造	1,600	1,600	160,000	16.00	-	-	本公司按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Netrade Company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18,543	18,543	(註一)	100.00	(3,262)	(732)	孫公司
	永業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954,061	954,061	(註一)	100.00	-	-	孫公司
	Enlight Nevada Inc.	USA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791,327	797,879	2,100	100.00	70	6,479	孫公司
永勝國際有限 公司	Enlight Mexico, SA. DEC. V.	Mexico	電腦外殼及其週邊	173	173	999	100.00	-	-	孫公司
	IT One Distributions Pty. Ltd.	Australia	電腦外殼及週邊零 組件	6,944	6,944	60,000	25.00	-	-	本公司之子公司按 權益法計價之被投 資公司

註一：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二：由於本公司已無能力持續支持該公司繼續營運，故已分別於101年度、99年度、98年度及97年度投資損益之認列至投資金額為0為止(包含沖銷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三：係民國98年辦理清算收回投資款。

註四：係民國102年度收回投資款13,543仟元。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

(1)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元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保利得電腦五金 (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各種電腦外殼、 電腦組裝件、電子零件及 、汽車零件、五金零件及 塑膠零件等，協助本公 司拓展大陸及海外市場。	\$ 209,000	(二)之1	\$ -	\$ -	\$ -	\$ - 註四	\$ - 註四	100%	\$ - 註四	\$ - 註四	\$ -
英聯衛浴器材 (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各種廚房、浴室用之 衛生器具、廚具及五金塑 膠產品之製造，使本公司 之經營型態逐步國際化及 多角化。	86,999	(二)之1	86,999 (USD 2,700)	-	-	86,999 (USD 2,700)	\$ - 註五	100%	- 註五	-	-
永勝電腦五金 (東莞)有限公司 (重組後)	生產電腦機箱、收銀機外 殼、馬達外殼、電源供應 器外殼及其他五金零件。	608,498	(二)之1	608,498 (USD 20,000)	-	-	608,498 (USD 20,000)	\$ - 註七	34.15%	- 註七	-	-
永業電子科技 (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各種電腦外殼、 電腦組裝件、電子零件 、汽車零件、五金零件塑 膠零件等，協助本公司 拓展大陸及海外市場。	954,061	(二)之2	954,061 (USD 28,800)	-	-	954,061 (USD 28,800)	\$ - 註六	100%	- 註六	-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649,558 (USD 51,500)	\$ 1,585,892 (USD 53,200)	\$ 120,20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 保利得電腦五金(深圳)有限公司、英聯衛浴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重組後)係由永勝國際有限公司轉投資。

2. 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係由永業國際有限公司轉投資。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3. 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

註三：本期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應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保利得電腦五金(深圳)有限公司目前清算中，並已於98年度收回投資款(包含歷年認列之投資利益)。

註五：本公司已無能力及意圖支持該公司繼續營運，故已於97年度以認列對該公司投資餘額至0為原則。

註六：本公司已無能力及意圖支持該公司繼續營運，故已於98年度以認列對該公司投資餘額至0為原則。

註七：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已進入重整，經重新計算股權結構，本公司轉投資之永勝國際有限公司以MK公司之債權換股取得重組後之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34.15%股權，依持股比例取得股權價值為249,180仟元；另因受產業景氣持續低迷之影響，重組後新公司民國100年度營運持續虧損，已於民國100年12月全面停工，經審慎評估結果，民國100年度認列對該公司投資餘額至0為原則，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之2、3。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民國102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1. 本集團目前有二個應報導部門，國內營運部及海外營運部。

主要業務如下：

國內營運部－從事表面處理、照明設備、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
模具及五金製品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海外營運部－生產和銷售電腦外殼、電源供應器及零件等。

2. 本集團呈報主要部門別資訊之基礎：

係以策略性事業單位為基礎，各有其管理團隊及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之技術及行銷策略，故該策略性事業單位分別管理及呈報營運決策者。

3. 本集團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或非經常發生之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匯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本集團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4.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資訊

(1) 民國102年度

項 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國內營運部	海外營運部	其他營運部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營業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2,727	\$ -	\$ -	\$ -	\$ 32,727
部門間收入	-	-	-	-	-
收入合計	<u>\$ 32,727</u>	<u>\$ -</u>	<u>\$ -</u>	<u>\$ -</u>	<u>\$ 32,727</u>
利息收入	2	-	-	-	2
利息支出	876	-	-	-	876
折舊與攤銷	8,833	-	-	-	8,833
投資損失	-	-	-	-	-
部門損益	<u>(\$ 16,701)</u>	<u>(\$ 732)</u>	<u>\$ 12,605</u>	<u>(\$ 11,873)</u>	<u>(\$ 16,701)</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972	-	-	-	972
部門資產	<u>\$ 268,198</u>	<u>\$ 7</u>	<u>\$ 188</u>	<u>(\$ 70)</u>	<u>\$ 268,323</u>
部門負債	<u>\$ 67,860</u>	<u>\$ 3,269</u>	<u>\$ 3,262</u>	<u>(\$ 6,406)</u>	<u>\$ 67,985</u>

註：部門損益不包含所得稅費用。

(2) 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國內營運部	海外營運部	其他營運部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營業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3,333	\$ 618	\$ 2,402	\$ -	\$ 26,353
部門間收入	814	-	-	(814)	-
收入合計	<u>\$ 24,147</u>	<u>\$ 618</u>	<u>\$ 2,402</u>	<u>(\$ 814)</u>	<u>\$ 26,353</u>
利息收入	28	-	2	-	30
利息支出	326	-	-	-	326
折舊與攤銷	27,959	-	-	-	27,959
投資損失	28,187	-	41,015	(69,134)	68
部門損益	<u>(\$ 104,141)</u>	<u>(\$ 11,717)</u>	<u>(\$ 57,417)</u>	<u>\$ 69,134</u>	<u>(\$ 104,141)</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35	-	-	(4,535)	-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8,082	-	-	-	8,082
部門資產	<u>\$ 281,044</u>	<u>\$ 2,834</u>	<u>\$ 8,561</u>	<u>(\$ 7,159)</u>	<u>\$ 285,280</u>
部門負債	<u>\$ 67,627</u>	<u>\$ 5,289</u>	<u>\$ 4,389</u>	<u>(\$ 5,442)</u>	<u>\$ 71,863</u>

註：部門損益不包含所得稅費用。

5.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台 灣	\$ 30,468	\$ 19,928	\$ 23,083	\$ 35,654
美 洲	1,334	1,001	-	-
亞 洲	730	5,357	-	-
其 他	195	67	-	-
合 計	<u>\$ 32,727</u>	<u>\$ 26,353</u>	<u>\$ 23,083</u>	<u>\$ 35,654</u>

6. 產品別資訊

產 品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電腦外殼	\$ -	\$ 2,402
平面光源	22,028	19,247
其他	10,699	4,704
合 計	<u>\$ 32,727</u>	<u>\$ 26,353</u>

7.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客 戶 名 稱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A 公司	\$ 6,883	21.03%	\$ -	-
B 公司	5,084	15.53%	-	-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IFRSs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IFRSs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IFRSs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101年1月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 807,240	(\$ 3,186)	(\$ 3,454)	\$ 800,600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038	-	-	32,038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128	-	-	128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66,672	-	-	66,672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03	-	-	60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淨額	665,970	-	(9)	665,961	其他應收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1	-	-	1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9	9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473	-	(13,473)	-	存貨
存貨淨額	12,966	-	-	12,966	預付款項
預付款項	10,923	(3,186)	-	7,73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
	-	-	13,473	13,473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454	-	(3,454)	-	非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912	-	-	9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資產：	623,669	(52,874)	14,071	584,86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9	-	-	2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882	-	-	44,8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45	-	-	3,145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固定資產	16,668	-	75,586	92,254	預付設備款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5,316	(52,874)	14,071	196,513	存出保證金
	-	-	2,211	2,21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閒置資產淨額	77,797	-	(77,797)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存出保證金	1,418	-	-	1,418	資產總計
遞延費用	159	-	-	159	
其他資產-其他	244,255	-	-	244,255	
資產總計	\$1,430,909	(\$56,060)	\$10,617	\$1,385,466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負債：	\$1,000,409	\$ 590	\$ -	\$1,000,999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	2	-	-	2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99,383	-	-	199,383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579	-	-	24,579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12,841	-	(12,841)	-	
	-	-	12,841	12,841	當期所得稅負債
	-	590	-	590	負債準備-流動
應付費用	38,719	-	(38,719)	-	
其他應付款	28,674	-	38,719	67,393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8,819	-	-	78,81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預收款項	27,157	-	-	27,157	預收款項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588,390	-	-	588,39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1,845	-	-	1,84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非流動負債：	8,294	-	10,617	18,911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8,294	-	-	8,294	長期借款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0,617	10,6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負債總計	1,008,703	590	10,617	1,019,910	負債總計
母公司股東權益	417,129	(56,650)	-	360,479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1,241,427	-	-	1,241,427	股本
資本公積	167	(167)	-	-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756,485)	(56,483)	-	(812,968)	未分配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67,980)	-	-	(67,980)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67,972)	-	-	(67,97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8)	-	-	(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少數股權	5,077	-	-	5,077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總計	422,206	(56,650)	-	365,556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430,909	(\$56,060)	\$10,617	\$1,385,4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A. 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1. 負債準備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計算累積休假給付，並於員工服務年度列帳，因而調整增加負債準備 59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100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490 仟元。
2. 退休金會計處理	1. 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補列 依我國會計準則應補列。IFRSs 並未規定，故轉換 IFRSs 後需迴轉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2. 精算損益 我國目前規定按緩衝區法等方法以直線法攤銷，列入淨退休金成本，或得一次認列為淨退休金成本而不予攤銷。轉換 IFRSs 後本公司當年度精算損益選擇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3. 本集團依上述規定，預付退休金減少 3,18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541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2,645 仟元。
3.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	我國目前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必須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 IFRSs 後集團將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依上述規定，重新評估結果，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53,515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53,515 仟元。
4. 資本公積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處理原則如下： 1. IFRSs 未有特別規定者，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於轉換日不做調整。 2. 非屬前款，且不符 IFRSs 規定者，應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本集團首次採用 IFRSs 對於以前所發生之資本公積—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等，因而轉列保留盈餘，使資本公積減少 167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167 仟元。

(2) 民國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 51,120	(\$ 3,186)	(\$ 2,902)	\$ 45,032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054	-	-	12,054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938	-	-	938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4,256	-	-	4,256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淨額	2,607	-	(3)	2,604	其他應收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1	-	-	6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3	3	當期所得稅資產
存貨淨額	21,064	-	(70)	-	存貨
預付款項	6,316	(3,186)	-	3,130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	70	7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2,902	-	(2,902)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非流動資產：	852	-	-	852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236,606	541	3,101	240,24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	-	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固定資產	44,882	-	-	44,8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706	-	13,619	28,325	遞延所得稅資產
閒置資產淨額	156,020	541	3,101	159,662	預付設備款
存出保證金	-	-	1,336	1,336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14,955	-	(14,955)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資產總計	1,266	-	-	1,266	資產總計
	4,727	-	-	4,727	
	\$ 287,726	(\$ 2,645)	\$ 199	\$ 285,280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負債：	\$ 71,664	\$ -	\$ -	\$ 71,664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4,391	-	-	4,391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227	-	-	13,227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12,841	-	(12,841)	-	
應付費用	-	-	12,841	12,841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14,962	-	(14,962)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196	-	14,962	23,158	其他應付款
預收款項	4	-	-	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其他流動負債	17,408	-	-	17,408	預收款項
非流動負債：	635	-	-	63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99	199	非流動負債：
負債總計	-	-	199	1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母公司股東權益	71,664	-	199	71,863	負債總計
股本	216,062	(2,645)	-	213,417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資本公積	484,942	-	-	484,942	股本
保留盈餘：	167	(167)	-	-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	(184,539)	(2,478)	-	(187,017)	保留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84,508)	-	-	(84,508)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84,521)	-	-	(84,521)	其他權益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3	-	-	1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股東權益總計	216,062	(2,645)	-	213,4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87,726	(\$ 2,645)	\$ 199	\$ 285,280	權益總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A. 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1. 負債準備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計算累積休假給付，並於員工服務年度列帳，101 年 12 月 31 日因組織變動調整，故負債準備無增減，本期損益增加 490 仟元，期初保留盈餘減少 490 仟元。
2. 退休金會計處理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選擇精算損益之豁免，使 101 年 12 月 31 日預付退休金負債減少 3,18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541 仟元，期初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2,645 仟元。
3.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	我國目前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必須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 IFRSs 後集團將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依上述規定，重新評估結果，使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損益增加 53,515 仟元，期初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53,515 仟元。
4. 資本公積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處理原則如下： 1. IFRSs 未有特別規定者，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於轉換日不做調整。 2. 非屬前款，且不符 IFRSs 規定者，應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本集團首次採用 IFRSs 對於以前所發生之資本公積—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等，轉列保留而盈餘影響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本公積減少 167 仟元，期初保留盈餘增加 167 仟元。

(3) 民國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	\$ 26,353	\$ -	\$ -	\$ 26,353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43,876)	-	-	(43,876)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17,523)	-	-	(17,52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13,494)	-	-	(13,494)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53,257)	590	(21,484)	(74,151)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12,227)	-	-	(12,227)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78,978)	590	(21,484)	(99,872)	研發費用
營業淨損	(96,501)	590	(21,484)	(117,395)	營業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30	-	-	30	利息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610	-	-	1,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處分投資利益	5,189	-	-	5,189	處分投資利益
兌換利益淨額	1,648	-	-	1,648	兌換利益淨額
租金收入	101	-	-	101	租金收入
其他收入	59,796	-	-	59,796	其他收入
	68,374	-	-	68,37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326)	-	-	(326)	利息費用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224)	-	-	(14,2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68)	-	-	(68)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財務費用	(82)	-	-	(82)	財務成本
其他減損損失	(20,736)	-	-	(20,73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其他損失	(41,128)	-	21,484	(19,644)	其他利益及支出
	(76,564)	-	21,484	(55,080)	
稅前淨損	(104,691)	590	-	(104,101)	稅前淨損
所得稅費用	(79,848)	53,415	-	(26,433)	所得稅費用
本期淨損	(\$ 184,539)	\$ 54,005	\$ -	(\$ 130,534)	本期淨損
					其他綜合損益
				(\$ 16,54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16,5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47,0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A. 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1. 負債準備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計算累積休假給付，並於員工服務年度列帳，101 年度本期損益增加 490 仟元(管理費用減少 590 仟元，所得稅費用增加 100 仟元)。
2. 退休金會計處理	本集團依 IFRSs 規定，選擇精算損益之豁免，使 101 年度本期損益無影響。
3.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	本我國目前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必須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 IFRSs 後集團將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依上述規定，重新評估結果，使 101 年度本期損益增加 53,515 仟元。

2. 依 IFRS 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optional exemptions）及強制性例外（mandatory exceptions）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本集團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豁免說明
1. 企業合併	本集團以往之合併及併購交易，係依照當時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與轉換後 IFRS 3 之規定未盡相同。若選擇追溯適用 IFRS 3，部分資料可能缺漏，且所投入成本可能超過效益，因此不擬追溯適用。
2. 員工福利－精算損益	本集團需蒐集以往資料且另精算符合 IFRSs 各年度之退休金費用，由於投入成本可能超過效益及資料缺漏，故擬選擇採用此項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全數認列並據以調整保留盈餘。且選擇以轉換日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 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依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做為認定成本	本集團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目前係依原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採成本模式，於估計經濟實質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的方式予以提列折舊。因此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係符合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成本模式之規定。另依新發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僅得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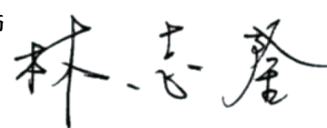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公司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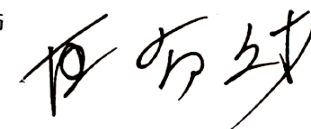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因受產業景氣持續低迷及營運資金短缺未有明顯改善之影響，經營未見好轉，民國100年下半年雖已積極處分資產，暫解財務上之困境，然由於產品轉型，業務拓展未如預期，致營收明顯萎縮；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仍存有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之流動性風險，公司管理階層雖於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說明所欲採行之對策，惟須視未來營運狀況能否改善及能否獲取各項財務支援而定。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繼續經營假設編製，並未就前述因應對策是否能達成之不確定性而有所調整。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5 日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李鳳秋

經理人：

..
道
主
十
會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代 碼	會 計 科 目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32,727	100	\$ 24,148	100
5000	營業成本	(37,229)	(114)	(42,064)	(174)
5900	營業毛損	(4,502)	(14)	(17,916)	(74)
6000	營業費用	(32,832)	(100)	(75,429)	(312)
6100	推銷費用	(4,615)	(14)	(10,616)	(44)
6200	管理費用	(23,784)	(72)	(52,586)	(218)
6300	研發費用	(4,433)	(14)	(12,227)	(50)
6900	營業淨損	(37,334)	(114)	(93,345)	(38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633	63	(10,756)	(45)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16)	25,742	79	27,970	11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17)	(9,906)	(30)	(10,155)	(4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19)	(897)	(3)	(383)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694	17	(28,188)	(117)
7900	稅前淨損	(16,701)	(51)	(104,101)	(43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之20)	3,434	10	(26,433)	(110)
8200	本期淨損	(13,267)	(41)	(130,534)	(54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稅後淨額)(附註(六)之21)	188	1	(16,528)	(68)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70	1	(16,549)	(68)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8	-	2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79)	(40)	(\$ 147,062)	(609)
9750	基本每股虧損(元)(附註(六)之22)				
	本期淨損	(\$ 0.27)		(\$ 2.6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損益變動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101.1.1餘額	\$ 1,241,427	(\$ 812,968)	(\$ 67,972)	(\$ 8)	\$ 360,479		
101.1.1~12.31淨損	-	(130,534)	-	-	(130,534)		
101.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	-	(16,549)	21	(16,52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534)	(16,549)	21	(147,062)		
減資彌補虧損	(756,485)	756,485	-	-	-		
101.12.31餘額	484,942	(187,017)	(84,521)	13	213,417		
102.1.1~12.31淨損	-	(13,267)	-	-	(13,267)		
102.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	-	170	18	18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267)	170	18	(13,079)		
102.12.31餘額	\$ 484,942	(\$ 200,284)	(\$ 84,351)	31	\$ 200,338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6,701)	(\$ 104,10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421	20,965
攤銷費用	1,412	956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含其他應收款提列呆帳數)	(7)	(6,171)
利息費用	876	326
利息收入	(2)	(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5,694)	28,18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183	12,6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58	229
處分投資損失	-	1,196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241	-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6,000)
其他收入-背書保證損失轉回	(1,668)	(5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829	(93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890)	12,151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238	36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1,430)	48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營業性質	29	69
存貨增加	(320)	(10,47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978	(2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033	(5,83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50	(11,353)
其他應付款減少	(4,031)	(38,29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	(62)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381	(590)
預收款項減少	(12,510)	(43,76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256)	(1,2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30,480)	(151,849)
收取之利息	2	28
支付之利息	(349)	(7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0,827)	(152,54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3,543	77,16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2)	(1,3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7	655,073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2,77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80)	(1,355)
預付設備款增加	-	(5,36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038</u>	<u>726,97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借款減少(含一年內到期)	-	(547,45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資金融通	19,500	-
其他應付款減少(背書保證清償債務)	(6,051)	(47,9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3,449</u>	<u>(595,351)</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340)	(20,9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96	25,2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56</u>	<u>\$ 4,296</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2年12月31日、民國101年12月31日
及民國101年1月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71年1月，主要從事表面處理業、照明設備、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模具及五金製品等之製造及銷售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5年12月起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並於民國89年9月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3月2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2.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102年1月1日(理事會於民國100年12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104年1月1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2009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個體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並生效，但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公司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 IFRSs 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
2010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7 號、國際會計準則第 1 及 34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之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 100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 21 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單獨財務報表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給付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 101 年 7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 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政府貸款	豁免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0 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 1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16、32 及 34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11 及 12 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2) 下列新準則及修正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生效及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故本公司尚未採用：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新評估）。	尚未發布（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尚未發布（註）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3、8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16、24 及 38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及 13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及 9 號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規定	強制生效日延期。	尚未發布（註）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及 12 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投資個體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1 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註：請詳附註(三)之2之說明。

(3)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之聲明

-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2. 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B.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D.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3)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3. 外幣換算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A.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B.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C.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A.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B.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

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C.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4.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 放款及應收款

(1)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A. 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若於本財務年度或前二個財務年度內，曾在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類並非很小之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則不得將任何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融資產，所有剩餘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將均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1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 金融資產減損

-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全國性或區域經濟狀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A. 放款、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12.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13.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4.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1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 A.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 B.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C.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 D.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2) 投資關聯企業

- A.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係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 B.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長期性權益），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C.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D.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並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屬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之情況者，應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若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
- E.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於處分相關資產時將被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則將該利益或損失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如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降低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

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2 年～ 10 年
模具設備	2 年～ 3 年
辦公設備	2 年～ 5 年
雜項設備	3 年～ 10 年

17.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技術權利金，依專利使用權有效年限或合約年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五年；專利權及其他，依經濟效益或合約年限。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18.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計成本，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0.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除役負債、重組、虧損性合約及併購交易產生之或有負債及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估計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21.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資產負債表日所認列之退休福利義務為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淨精算損失及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現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於發生當期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立即轉列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C.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2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3. 股本及庫藏股票

(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若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

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24. 股份基礎給付

-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5.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於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

，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26.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A.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超薄高效LED平面照明、微米導光板及表面處理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B) 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 B.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

(2) 勞務收入、技術服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 A.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惟若應提供之勞務中，某特定工作項目遠較其他工作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遲延至該特定工作項目完成時認列。
- B. 技術服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C.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 D.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 E.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27. 企業合併

-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

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任何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總額，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金額，認列為商譽；若低於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之金額(廉價購買)，該差額直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當暴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公司提供超薄高效LED平面照明、微米導光板及表面處理等相關產品製造及銷售服務，經判斷符合下列指標，故採總額認列收入：

-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B. 承擔存貨風險
- C.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

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為0。

-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102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淨減損損失為7,234仟元。

-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102年度本公司認列之減損損失為0。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擁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62,912仟元。

-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1,147仟元。(扣除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15,907仟元)

- (6) 金融工具評價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8之說明。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37,641仟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現 金	\$ 909	\$ 366	\$ 654
支票存款	-	342	-
活期存款	1,047	2,048	24,552
外幣存款	-	1,540	14
合 計	\$ 1,956	\$ 4,296	\$ 25,220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	\$ 109	\$ 938	\$ 3
減：備抵呆帳	-	-	-
應收票據淨額	\$ 109	\$ 938	\$ 3

(1)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本公司應收票據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2) 到期期間短期之流動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3.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帳款	\$ 6,106	\$ 4,216	\$ 30,686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38	603
減：備抵呆帳	(115)	(122)	(24,462)
應收帳款淨額	\$ 5,991	\$ 4,332	\$ 6,827

(1) 應收票據及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 齡 區 間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未逾期	\$ 957	\$ 3,424	\$ 5,252
3 個月內天(註)	4,934	1,570	947
4-6 個月內天(註)	256	195	674
7-12 個月內天(註)	25	165	-
超過一年(註)	43	38	24,419
合 計	\$ 6,215	\$ 5,392	\$ 31,292

註：依公司實際帳齡分析表列示。

(2) 備抵呆帳變動：(含催收款)

項 目	102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1.1 餘額	\$ 133,796	\$ 122	\$ 133,918
減損損失提列	44	-	44
減損損失迴轉	-	(51)	(5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102.12.31 餘額	\$ 133,840	\$ 71	\$ 133,911

項 目	101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1.1.1 餘額	\$ 149,578	\$ 44	\$ 149,622
減損損失提列	-	78	78
減損損失迴轉	(10,099)	-	(10,09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5,683)	-	(5,683)
101.12.31 餘額	\$ 133,796	\$ 122	\$ 133,918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經判定已減損應收款項(含催收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133,911仟元、133,918仟元及149,622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3) 本公司除101年1月1日尚有應收帳款提供質押外，其餘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4. 其他應收款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出售房地款	\$ -	\$ -	\$ 648,623
應收退休基金退回款	13,987	-	-
其他應收款	47	2,604	6,932
合 計	\$ 14,034	\$ 2,604	\$ 655,555

5. 存貨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原 料	\$ 23,186	\$ 28,606	\$ 22,779
製 成 品	13,868	10,463	7,566
小 計	37,054	39,069	30,345
減：備抵跌價損失	(15,907)	(18,242)	(19,995)
淨 額	\$ 21,147	\$ 20,827	\$ 10,350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33,091	\$ 37,013
出售呆滯存貨損失	6,473	6,804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335)	(1,753)
營業成本合計	<u>\$ 37,229</u>	<u>\$ 42,064</u>

(2) 截至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存貨保險金額分別為36,021仟元及0。

(3)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國內上櫃公司股票			
佰研生化科技(股)公司	\$ 37	\$ 37	\$ 37
評價調整	31	13	(8)
合 計	<u>\$ 68</u>	<u>\$ 50</u>	<u>\$ 29</u>

(1)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8仟元及21仟元。

(2) 市價之計算以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之收盤價為市價。

(3) 本公司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提供質押之情形。

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巨邦創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14,482	\$ 14,482	\$ 14,482
商頁網股份有限公司	127,097	127,097	127,097
DTK Technology (U.S.A.) Inc.	48,103	48,103	48,103
舒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0,400	30,400	30,400
優美股份有限公司	66,657	66,657	66,657
小 計	<u>286,739</u>	<u>286,739</u>	<u>286,739</u>
減：累計減損	(249,098)	(241,857)	(241,857)
淨 額	<u>\$ 37,641</u>	<u>\$ 44,882</u>	<u>\$ 44,882</u>

(1) 本公司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於102年及101年度經評估提列之減損損失分別為7,241仟元及0。

(3) 本公司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投資子公司	\$ -	\$ 4,535	\$ 125,443
投資關聯企業	-	-	69
合 計	<u>\$ -</u>	<u>\$ 4,535</u>	<u>\$ 125,512</u>

(1) 投資子公司：

A. 本公司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持股%
永勝國際有限公司(註2)	(\$ 3,144)	100.00%
Enlight Europe B.V	-	100.00%
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司	-	100.00%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91%
震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67.53%
小 計	(3,144)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3,144	
合 計	<u>\$ -</u>	

被投資公司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持股%
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 4,535	100.00%
Enlight Europe B.V	-	100.00%
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司	-	100.00%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91%
震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67.53%
合 計	<u>\$ 4,535</u>	

被投資公司	101 年 1 月 1 日	
	帳面金額	持股%
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 122,367	100.00%
Enlight Europe B.V	-	100.00%
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司	-	100.00%
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	100.00%
Enlight Computer (Malaysia)SDN. BHD.	3,076	100.00%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4.91%
震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67.53%
合 計	<u>\$ 125,443</u>	

B. 有關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法之財務資訊彙整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流動資產	\$ 125	\$ 11,325	\$ 130,548
非流動資產	\$ -	\$ -	\$ 34,109
流動負債	\$ 3,269	\$ 6,789	\$ 37,212
非流動負債	\$ -	\$ -	\$ -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收 益	\$ 39,136	\$ 42,249
費 損	\$ 33,442	\$ 70,368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淨利(損)之份額	\$ 5,694	(\$ 28,119)
本公司所享有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170	(\$ 16,549)

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Enlight Europe B.V、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司、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震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由於受產業環境不利變化影響，致該等公司資金短缺，營運困難，再加上本公司已無能力持續支持該公司繼續營運，經審慎評估結果，已分別於民國97年及98年期末對該公司投資帳面餘額認列至0為止；另本公司因營運及業務規劃之考量，於民國101年12月將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及Enlight Computer (Malaysia)SDN. BHD. 股份全數出售。

2. 由於永勝國際有限公司民國102年度股權淨值已為負數，故對該公司投資帳面價值之貸方餘額3,144仟元，在資產負債表中轉列為非流動負債。

(2) 投資關聯企業：

A. 本公司之投資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	102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弘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16.00%
世運村科技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	26.23%
合 計	\$ -	

被投資公司	10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弘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16.00%
世運村科技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	26.23%
合 計	\$ -	

被投資公司	101 年 1 月 1 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弘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69	16.00%
世運村科技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	26.23%
合 計	\$ 69	

B. 本公司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總 資 產	\$ -	\$ 908	\$ 8,415
總 負 債	\$ -	(\$ 5,660)	(\$ 7,988)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總 收 入	\$ -	\$ 8,25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5,180)

註：本公司關聯企業弘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世運村科技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由於產業環境不利變化影響，致該等公司營運資金短缺，營運困難，再加上本公司已無能力持續支持該等公司繼續營運，經本公司審慎評估結果，已分別於民國101年及94年期末對該公司投資帳面餘額認列至0為止。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機器設備	\$ 182,895	\$ 257,396	\$ 345,168
模具設備	2,288	2,138	12,129
運輸設備	-	-	1,918
辦公設備	15,805	16,069	36,863
其他設備	17,609	32,192	79,437
成本合計	218,597	307,795	475,515
減：累計折舊	(199,474)	(278,170)	(409,542)
累計減損	(1,300)	(1,300)	(7,300)
合 計	\$ 17,823	\$ 28,325	\$ 58,673

	機器及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2.1.1 餘額	\$ 257,396	\$ 2,138	\$ 16,069	\$ 32,191	\$ 307,794
增添	142	150	-	-	292
處分	(75,921)	-	(264)	(14,582)	(90,767)
重分類	1,278	-	-	-	1,278
102.12.31 餘額	\$ 182,895	\$ 2,288	\$ 15,805	\$ 17,609	\$ 218,597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2.1.1 餘額	233,676	1,221	15,064	29,509	\$ 279,470
折舊費用	6,843	288	-	290	7,421
處分	(72,332)	-	(260)	(13,525)	(86,117)
102.12.31 餘額	\$ 168,187	\$ 1,509	\$ 14,804	\$ 16,274	\$ 200,774

	機器及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1.1.1 餘額	\$ 345,168	\$ 12,129	\$ 1,918	\$ 36,863	\$ 79,437	\$ 475,515
增添	985	454	-	-	403	1,842
處分	(90,017)	(10,651)	(1,918)	(20,794)	(47,960)	(171,340)
重分類	1,260	206	-	-	312	1,778
101.12.31 餘額	\$ 257,396	\$ 2,138	\$ -	\$ 16,069	\$ 32,192	\$ 307,79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1.1.1 餘額	298,731	11,112	1,877	34,821	70,301	\$ 416,842
折舊費用	18,345	296	-	4	2,320	20,965
處分	(77,400)	(10,187)	(1,877)	(19,761)	(43,112)	(152,337)
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6,000)	-	-	-	-	(6,000)
101.12.31 餘額	\$ 233,676	\$ 1,221	\$ -	\$ 15,064	\$ 29,509	\$ 279,470

(1) 本期增添與現金流量表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調節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292	\$ 1,842
應付購買設備款增減	-	(477)
支付現金數	\$ 292	\$ 1,365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2 年度	101 年度
資本化金額	\$ -	\$ -
資本化利率區間	-	-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認列(迴轉)減損損失情形，請詳附註(六)之17說明。

(4)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10. 負債準備－流動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員工福利	\$ 381	\$ -	\$ 59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利之估列。

	員工福利
102.1.1. 餘額	\$ -
本期認列	381
本期轉回	-
102.12.31 餘額	<u>\$ 381</u>

	員工福利
101.1.1. 餘額	\$ 590
本期認列	591
本期轉回	(1,181)
101.12.31 餘額	<u>\$ -</u>

11. 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遠雄人壽保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質押借款，借款 額度 100,000 仟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 年 10 月～ 102 年 9 月，目前利率 4.50%，依合約條件，分期 攤還。(註 1、5)	\$ -	\$ -	\$ 54,297
大眾商業銀行等聯貸質押借款，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利率 2.8922%，依合約 條件攤還本息。(註 3、5)	-	-	221,773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抵押借款，借款額度 45,000 仟 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 利率 3.415%，99.5.1.～100.9.30. 每月償還 80 仟 元，並徵取備償票，99.5.30.～100.4.30. 每月償 還 310 仟元，並徵取備償票，自 101.5.31.～102. 4.30. 分 12 期平均償還本金。(註 2、5)	-	-	31,500
彰化商業銀行抵押借款，借款額度 100,000 仟元， 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利率 3.89%，99.5.30.～100.4.30. 每月償還 601 仟元， 並徵取備償票自 101.5.31.～102.4.30. 分 12 期平 均償還本金。(註 2、5)	-	-	27,497
華南商業銀行抵押借款，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 ～102.4.30.，目前利率 4.575%，99.5.30.～100. 4.30. 每月償還 950 仟元，並徵取備償票，自 101. 5.31.～102.4.30. 分 12 期平均償還本金。(註 2、5)	-	-	98,56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購料借款，借款額度 USD4,000 仟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8.31.～101.7.31.，目 前利率 5%，依合約條件，分期攤還。(註 2、5)	-	-	21,217
彰化商業銀行購料借款，借款額度 100,000 仟元 ，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利 率 5.70%，依合約條件，分期攤還。(註 2、5)	-	-	35,931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購料借款，借款額度 USD1,792 仟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 前利率 3.18%，99.5.1.～100.9.30. 每月償還美 金 5 仟元，並徵取備償票，99.5.30.～100.4.30. 每月償還美金 13 仟元，並徵取備償票；自 101. 5.31.～102.4.30. 分 12 期償還本金。(註 2、5)	-	-	36,888

新加坡商星展銀行購料借款，借款額度 50,000 仟元，新合約借款期間 99.5.1.~102.4.30.，目前利率 3.61%，99.5.31.~100.4.30. 每月償還美金 6 仟元及 101.5.31.~102.4.30. 每月償還美金 54 仟元。(註 2、5)	-	-	19,788
小計	-	-	547,451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	(547,451)
長期借款	\$ -	\$ -	\$ -

註：

- (1) 向遠雄人壽保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抵押借款，民國97年度由於本公司財務困難，未能遵約償還借款，經過歷次向其協議清償，原約定98年5月至10月每月償還本金500仟元，98年11月至99年3月每月償還10,000仟元，目前約定延期償還期間至民國102年9月3日，除按月繳納利息外，自民國99年10月至101年9月每月清償500仟元，101年10月至102年9月採本息平均攤還。
- (2) 本公司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等金融機構取得之原短期抵押借款及購料借款，由於本公司財務困難未能遵約償還借款，於97年11月向各金融機構協議展期，約定自97年11月底起，以1個月為一期，就尚欠本金50%部分以35期本息平均攤還，第36期全數清償所有餘欠本息，因已完成展期36期，因此將該借款轉列長期借款。98年6月透過經濟部中小企業處與各金融機構協議，約定所有貸款本金予以展延一年(自98年5月1日至99年4月30日止)，展延期間利息正常繳納，暫不攤還本金。另99年4月再與各金融機構協議，約定按月繳納利息，本金予以展延三年(自99年4月30日至102年4月30日止)，前2年還息不還本，第3年分12期平均攤還本金。
- (3) A. 本公司與子公司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共同為借款人於94年11月與大眾商業銀行為主辦銀行之聯合授信銀行訂立5年聯合授信合約，額度為1,800,000仟元，借款期間為94年11月24日至99年11月24日(自借款期間滿3年起，聯貸銀行有權終止或轉讓聯貸事項)。依原聯貸借款合同，該項借款係採浮動方式計息，另上述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在借款期間中，每半年須就合併財務報表有形淨值，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流動比率受檢是否全部符合借款合同之規定。
- B. 由於本公司財務困難，於97年12月25日與大眾商業銀行等五家全體參貸行、管理行及主辦行達成協議，訂定貸款合約增補更新條款(三)，主要內容修改如下：
 - (A) 借款期間自94年11月24日至98年5月24日止。
 - (B) 授信額度為1,800,000仟元，不得循環動用，且未使用授信額度不得動用(依聯貸案授信餘額展延至98年5月24日)。

- (C) 還款方式就已轉讓管理銀行之應收帳款之收款，管理銀行隨時將該等款項逕行沖償未償餘額於98年3月31日止，應確保未清償本金餘額至少須降至新台幣三億元。惟至98年3月31日止之未清償本金餘額，應於98年4月30日以前清償至少百分之五十之未清償本金餘額，並應於授信期間民國98年5月24日屆滿以前，清償全部未清償本金餘額。
- (D) 應收帳款擔保維持率及合併財務比例之限制等則取消。
- C. 另98年6月再與大眾商業銀行等五家全體參貸行、管理行及主辦行達成協議，訂定貸款合約增補更新條款(四)，主要內容修改如下：
- (A) 借款期間自94年11月24日至101年3月24日。
- (B) 還款方式就98年4月24日至101年3月24日止，每月為一期，共分36期攤還未清償本金餘額。自第1期(98年4月24日)至第35期(101年2月24日)止，每期應攤還之本金不得少於420萬，第1期至第35期合計之攤還本金總額不得少於1億5000萬，共同借款人並應於第36期清償該時之全部未清償本金餘額。但於任何情況下，共同借款人至遲應於最終到期日以前清償全部未清償餘額。
- D. 98年6月透過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再與銀行團協商，協議聯貸案自98年7月1日起至99年4月30日止，按月繳息，暫不攤還本金。
- E. 98年12月28日與大眾商業銀行等五家全體參貸行、管理行及主辦行達成協議，訂定貸款合約增補更新條款(五)，主要內容為背書保證金額由1,800,000仟元改為300,000仟元。
- F. 99年4月再與大眾銀行等五家全體參貸行、管理行及主辦行達成協議，訂定貸款合約增補更新條款(六)，主要修改內容如下：
- (A) 借款期間展延至102年4月30日。
- (B) 還款方式為99年5月至101年4月還息不還本，自101年5月至102年4月，每月為1期，共分12期平均攤還20,306仟元，但於任何情況下，共同借款人至遲應於最終到期日以前清償全部未清償餘額。
- G. 民國100年度由於聯貸合約已完成展期36期，因此將該借款轉列長期借款。
- (4) 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附註(八)。
- (5)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1月29日董事會決議出售土地及廠房，出售價款為720,000仟元；民國101年1月清償本公司全數之銀行借款，相關之各項資產抵押權及開立之存出保證票亦已辦妥塗銷登記。

12. 退休金

- (1) A.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度。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4%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之專戶。
- B. 本公司民國94年6月30日前到職適用確定福利計劃之專職員工，於民國101年度均已離職或結清年資，故已於101年度年末終止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精算。

C.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註)	101年12月31日(註)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	\$ -	\$ -	(\$ 29,66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31,859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765)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	\$ -	\$ 1,429

D.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	(\$ 29,66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	31,859
計畫剩餘(短絀)	\$ -	\$ -	\$ 2,194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	\$ -	\$ 2,209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	\$ -	(\$ 298)

- E.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依確定福利計劃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0及101仟元。

- (2) A.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B.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依確定提撥福利計劃認列為費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28仟元及1,718仟元。

13. 股本

-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至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2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48,494	\$ 484,942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12 月 31 日	48,494	\$ 484,942

101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124,143	\$ 1,241,427
現金增資	-	-
盈餘轉增資	-	-
減資彌補虧損	(75,649)	(756,485)
12 月 31 日	48,494	\$ 484,942

- (2)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600,000仟元，分為360,000仟股。
- (3)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99年6月18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3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二次辦理私募，民國99年10月1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民國99年10月20日為增資基準日，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元折價發行，募集資金計75,000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民國100年1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二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15,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民國100年1月19日增資基準日，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元折價發行，募集資金計75,000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 依有關法令規定，前述私募股票須自股票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始向主管機關申請上市買賣。
- (4)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100年6月24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6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三次辦理私募，民國100年8月3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第一次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4,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以民國100年9月5日為增資基準日，私募價格訂為每股5元折價發行，募集資金計20,000仟元，業已辦妥變更登記。另剩餘的二次私募計56,000仟股，因私募之特定人難覓，已經董事會決議，不擬繼續執行。
- 依有關法令規定，前述私募股票須自股票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始向主管機關申請上市買賣。

- (5)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101年6月22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次減資756,485仟元，銷除已發行股份75,648仟股，依股東持股比率每仟股銷除609.3670001股，減資比例為60.93670001%。上述減資彌補虧損案，已於民國101年8月29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通過以民國101年9月14日為減資基準日，且已辦妥變更登記。
- (6)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於民國101年6月22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3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三次辦理私募，上述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已經董事會決議，不擬繼續執行。
- (7) 本公司為收購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51%以上的股權，以增加營收健全財務體質，以利繼續經營維持股東權益，於民國102年6月10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不超過80,000仟股，並授權董事會一年內分二次辦理私募，上述私募增資發行新股案，截至外勤日止，尚未開始辦理。

14.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期初餘額	(\$ 187,017)	(\$ 812,968)
本期損益	(13,267)	(130,534)
減資彌補虧損	-	756,485
期末餘額	(\$ 200,284)	(\$ 187,017)

- (1)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分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時依百分比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
- A.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三。
- B.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三。
- C. 餘為股東紅利。
-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採「平衡股利政策」，視資金狀況得在當年度分配股利，股票股利不高於50%，餘為現金股利。
-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決議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
-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3)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B. 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 (4) 本公司股東會於民國102年6月及101年6月決議之民國101年及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	-		
員工紅利－現金	-	-		
合 計	\$ -	\$ -		

有關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5)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25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102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項 目	102 年度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合 計	\$ -	

本公司於民國103年3月25日經董事會提議，因民國102年度經營虧損故無可分配盈餘，截至民國103年3月25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 (6)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於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計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之成數及過去經驗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計算；另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均為累積虧損且依過去經驗除分派股息外，並未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惟若期後期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當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 (7) 本公司因民國101年度經營虧損，故無可分配盈餘，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6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5.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2. 1. 1 餘額	(\$ 84,521)	\$ 13	(\$ 84,50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 生之兌換差額	170	-	17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18	18
102. 12. 31 餘額	(\$ 84,351)	\$ 31	(\$ 84,320)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1. 1. 1 餘額	(\$ 67,972)	(\$ 8)	(\$ 67,98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 生之兌換差額	(16,549)	-	(16,549)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21	21
101. 12. 31 餘額	(\$ 84,521)	\$ 13	(\$ 84,508)

16. 其他收入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利息)	\$ 2	\$ 28
呆帳轉回收入	7	10,021
租金收入	-	101
其 他	25,733	17,820
合 計	\$ 25,742	\$ 27,970

17.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432)	\$ 1,8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2,183)	(12,614)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	(1,196)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註)	-	6,0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241)	-
其他	(50)	(4,202)
合 計	(\$ 9,906)	(\$ 10,155)

註:有關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之明細如下:

	102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迴轉利益—機器設備	\$ -	\$ -
	101 年 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減損迴轉利益—機器設備	\$ 6,000	\$ -

18.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2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4,849	\$ 11,104	\$ 15,953
勞健保費用	557	1,124	1,681
退休金費用	292	636	928
其他用人費用	224	351	575
折舊費用	1,706	5,715	7,421
攤銷費用	840	572	1,412
合 計	<u>\$ 8,468</u>	<u>\$ 19,502</u>	<u>\$ 27,970</u>

性質別	101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2,813	\$ 26,074	\$ 38,887
勞健保費用	1,063	2,086	3,149
退休金費用	551	1,268	1,819
其他用人費用	468	654	1,122
折舊費用	1,380	19,585	20,965
攤銷費用	519	437	956
合 計	<u>\$ 16,794</u>	<u>\$ 50,104</u>	<u>\$ 66,898</u>

19. 財務成本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	\$ 326
其他借款	876	-
銀行手續費	21	57
財務成本	<u>\$ 897</u>	<u>\$ 383</u>

20.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	\$ -
與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381)	(21,076)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053)	47,509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3,434)</u>	<u>\$ 26,433</u>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
合 計	\$ -	\$ -

(2) 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乘以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調節如下：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稅前淨損	(\$ 16,701)	(\$ 104,101)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2,839)	(\$ 17,697)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458	(3,37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053)	47,50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3,434)	\$ 26,433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2,705	\$ 3,101	\$ 3,399
未實現兌淨損(益)	(14)	(199)	55
未實現呆帳損失	12,841	12,841	12,84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2,734	22,734	65,524
應付退休金負債	541	541	541
國外投資損失準備	-	-	(10,617)
未使用投資抵減	-	-	39
未使用虧損扣抵	124,091	120,445	114,114
合 計	\$ 162,898	\$ 159,463	\$ 185,8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62,912	\$ 159,662	\$ 196,5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 14)	(\$ 199)	(\$ 10,617)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517,186	\$ 518,154	\$ 277,901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6) 本公司民國95年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有關投資抵減及呆帳損失之認列，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與本公司申報有差異，本公司不服已依法提出復查，且估計可能之所得稅費用入帳。

(7)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6,760	\$ 36,760	\$ 36,760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00,284)	(187,017)	(812,968)

項 目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預計)	- (實際)

由於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屬87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為負數，故無稅額扣抵比率。

21. 其他綜合損益

	102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	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70	\$ -	\$ 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18	-	1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188</u>	<u>\$ -</u>	<u>\$ 188</u>

	101 年 度		
	稅前	所得稅	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549)	\$ -	(\$ 16,54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淨變動數	21	-	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16,528)</u>	<u>\$ -</u>	<u>(\$ 16,528)</u>

22.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 13,267)	(\$ 130,534)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48,494</u>	<u>48,494</u>
基本每股虧損(稅後)(元)	<u>(\$ 0.27)</u>	<u>(\$ 2.69)</u>

(七)關係人交易

1.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關聯企業	<u>\$ -</u>	<u>\$ 927</u>

註：A. 進貨價格：比照一般客戶處理。

B. 付款條件：

- (A) 關聯企業：月結90天。
(B) 其餘比照一般客戶辦理。

(2) 銷貨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子公司	\$ -	\$ 814
關聯企業	27	717
合 計	<u>\$ 27</u>	<u>\$ 1,531</u>

註：A. 銷貨價格：關聯企業－弘亮公司係專營經銷本公司產品，以優於訂價之價格銷售，其餘比照一般客戶處理。

B. 收款條件：

- (A) 子公司：月結90天收款。
(B) 關聯企業：月結30天～90天收款。
(C) 一般客戶則為預收T/T、現金或25天～60天收款。

(3) 財產交易

A. 出售資產

關係人類別	交易標的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出售金額	出售損益	出售金額	出售損益
關聯企業	機器及辦公設備	<u>\$ -</u>	<u>\$ -</u>	<u>\$ 325</u>	<u>\$ 110</u>

- B.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出售MK全部持股予其他關係人－廖志銘，出售價款USD1，因本公司對MK投資帳面餘額已認列至0，故無處分損益。
C.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出售ECM全部持股予其他關係人－廖志銘，出售價款USD1,000，處分損失為1,196仟元。

(4)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 年度	101 年度	交易性質
關聯企業	<u>\$ 360</u>	<u>\$ 3,824</u>	租金收入、人力支援收入 及出售什項購置收入

註：關聯企業－弘亮公司其租金收取方式為每月14仟元，自民國101年6月1日起改為每月8仟元，按月收取；另已於民國101年10月1日終止租賃合約。

(5) 應收(付)款項期末餘額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關聯企業	\$ -	\$ -	\$ 603
子公司	-	238	-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 -	\$ 238	\$ 603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均為0仟元。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收往來款－逾期應收款轉入			
子公司	\$ 95,887	\$ 95,887	\$ 95,887
減：備抵呆帳	(95,887)	(95,887)	(95,887)
淨 額	\$ -	\$ -	\$ -

民國102年及101年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均為0仟元。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32	\$ 32	\$ 101
其他關係人	-	29	-
小 計	32	61	101
減：備抵呆帳	-	-	-
淨 額	\$ 32	\$ 61	\$ 101

民國102年及101年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均為0仟元。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長期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20,200	\$ 20,200	\$ 20,200
減：備抵呆帳	(20,200)	(20,200)	(20,200)
淨 額	-	-	-

民國102年及101年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均為0仟元。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應付票據及帳款			
關聯企業	\$ 13,577	\$ 13,227	\$ 24,579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531	\$ 4	\$ 66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預收款項			
子公司	\$ -	\$ 2,316	\$ 45,727

註：帳列預收款項－預收貨款項下。

(6) 資金融通

A. 借出：

(A)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子公司	\$ 55,661	\$ 55,561	\$ 55,561
減：備抵呆帳 (	55,661)	(55,561)	(55,561)
淨 額	\$ -	\$ -	\$ -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均為0仟元，帳列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長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B)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資金融通均無計息。

B. 借入：

(A)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關聯企業	\$ 19,500	\$ -	\$ -

(B) 利息支出

關係人類別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關聯企業	\$ 527	\$ -

民國102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5%支付。

(C) 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提供機器設備及有價證券作為本公司向關係企業借款之擔保品。

(7) 背書保證

A. 本公司為關係人向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之明細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類別	幣 別	金 額
子公司	\$	-
101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類別	幣 別	金 額
關聯企業	USD 879	\$ 25,523
101 年 1 月 1 日		
關係人類別	幣 別	金 額
子公司	\$	50,000
子公司	USD	1,872
合 計		\$ 106,694

B. 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出售桃園縣龜山鄉土地及廠房，其中本公司替關聯企業－震營公司背書保證之全數抵押借款計6,366仟元，已於民國101年1月被震營公司債權銀行強制代位清償，故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已無替震營公司背書保證。

2.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	102 年度	101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701	\$ 6,447
退職後福利	-	-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總 計	\$ 2,701	\$ 6,447

(八)質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已提供為各項借款及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70	\$ 70	\$ 2,848
應收帳款(註)	-	-	30,686
催收款(註)	-	-	31,8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27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241	-	14,482
(巨邦創投 1,448 仟股)			
合 計	\$ 14,438	\$ 70	\$ 79,847

註：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2月出售土地及建物(過戶完成)，並已於民國101年1月清償全部銀行借款及辦理完成各項抵押權塗銷登記。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因工程及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分別為82仟元、25,523仟元及549,031 仟元，帳列存出保證票據及應付保證票據科目。
2. 截至102年3月31日、101年12月31日、101年3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請參閱附註(七)之(7)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1. 近年來公司受產業景氣持續低迷及營運資金短缺未有明顯改善之影響，經營未見好轉，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累積虧損為200,284仟元，雖已於民國100年底出售土地及廠房以清償全部之銀行借款，暫解財務上之困境，然由於產品轉型，業務拓展未如預期，致營收明顯萎縮，本公司擬採取下列因應對策以持續改善營運狀況：
 - (1) 積極進行企業瘦身，加速處分資產以增加營運資金。
 - (2) 調整業務型態，目前積極從事研發及銷售LED平面光源燈具組，並縮小營運規模管控成本且致力於高毛利產品。
 - (3) 極力洽談策略性投資夥伴參與公司營運及拓展業務，目前已完成減資彌補虧損，另規劃辦理私募增資。本公司相信，上述措施陸續推展，營運資金短缺情形及業務拓展成效，應可逐步改善及提升。
2. 本公司100%轉投資中國大陸專職生產之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及英聯衛浴器材(東莞)有限公司，皆已向各該公司主管法院提出重整申請，且已於民國98年1月及7月陸續獲法院重整裁定，其中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已於民國98年2月9日起復工，並於民國98年10月29日獲法院批准重整計劃，正式進入重整，依重整計劃進行之程序，包括強制債權人以債作股，或債權打2折分期償還，以及當地政府企業新注入資金並協助銀行借款等方式，進行公司股東重組，本公司轉投資之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及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以債作股方式可共同持有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重整後之新公司股權32%；其後歷經重組後董事會數次會議決議，各股東取得之股權或有變化，惟最終

經重新計算股權結構結果，民國99年12月15日取得股權證明，本公司轉投資之永勝國際有限公司持有34.15%之股權，依持股比例取得之股權價值為249,180仟元。另英聯衛浴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因無新的投資人注入資金，一直無法恢復生產，於民國99年11月26日經當地法院裁定宣告破產。

3. 受產業景氣持續低迷之影響，重組後之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民國100年度營運持續虧損，已於民國100年12月全面停工，經審慎評估結果，民國100年度已認列對該公司投資帳面餘額至0為止；另於民國101年10月10日經當地法院裁定終止重整計劃執行，並宣告破產。
4. 本公司100%轉投資中國大陸專職生產之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於民國97年12月停工，並於民國98年向主管法院提出重整申請，惟未獲法院核准；另因債權銀行請求返還借款，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營運困難，無力償還，故債權銀行遂向法院聲請拍賣其土地、廠房及部份設備等抵押物以為清償，自民國98年10月起，歷二次拍賣，已於民國99年3月12日經法院拍賣裁定，且於民國99年9月3日依法院分配比例清償債權完成。本公司已於民國98年度提足對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
5. 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於民國98年10月1日指揮台北市調查處至本公司進行搜索，本案係針對本公司民國93年至95年間，前負責人等疑似違反證券交易法乙案進行偵查，並於民國99年11月25日接到起訴書，前項搜索行動對公司營運並無影響，本公司尊重司法並配合檢調之行動，且靜待司法調查結果。
6. 本公司為降低固定費用提升毛利、償還銀行債務健全財務結構及增加營運週轉金以保障員工及股東權益，於民國100年11月2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本公司位於桃園縣龜山鄉之土地及廠房，買賣總價款為新台幣柒億貳仟萬元整，前項價款係參考市場行情與群益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估價報告鑑定之價格議價，處分利益計254,335仟元。該土地及廠房等已於民國100年12月過戶完成，並於民國101年1月5日清償本公司及本公司替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抵押借款約新台幣582,066仟元，相關之各項資產抵押權及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亦已辦妥塗銷登記。
7. 本公司之子公司Mario King Intemational Ltd.(以下簡稱MK公司，本公司已於民國101年12月出售全部持股)向Kuan's Trading Co., Ltd. (以下簡稱Kuan's公司)購置設備，同時由Kuan's公司介紹日本三井住友租賃公司承做設備融資租賃款計日幣405,000,000元。因MK公司借款當時負責人與本公司當時負責人為同一人，致日本三井住友租賃公司認為本公司負有連帶保證之責任，故於民國102年度向本公司提起訴訟求償，惟本公司並未替MK公司背書保證，此訴訟案件截至外勤日止，仍在進行審理程序中。

8. 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本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

9. 金融工具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價值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

A.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層級。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第一層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級：除包含於第一層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項 目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 68	\$ -	\$ -	\$ 68

項 目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 50	\$ -	\$ -	\$ 50

項 目	101 年 1 月 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 29	\$ -	\$ -	\$ 29

(3) 本年度無第一層與第二層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4) 民國102年及101年度屬於第三層級金融工具之變動：無。

10.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公司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計價之貨幣計有美金。

此外，本公司以自然避險為原則，依據公司各幣別資金需求及淨部位(及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之差額)依照市場外匯狀況進行避險。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是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暴露於外幣匯率風險之金額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	\$29.81	\$ 114	1%	\$ 1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34	29.81	15,914	1%	132	-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貸餘						
美金	105	29.81	3,144	1%	-	26
10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295	\$29.04	\$37,614	1%	\$ 312	\$ -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美金	\$ 156	29.04	4,535	1%	-	3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14	29.04	20,738	1%	172	-

	101 年 1 月 1 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性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004	\$30.28	\$60,695	1%	\$ 504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4,041	30.28	122,367	1%	-	1,01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073	30.28	214,164	1%	1,778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對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反映於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各期適用之重要匯率如下：

項 目	報導日即期匯率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美 金	29.81	29.04	30.28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

本公司選擇投資標的時皆經審慎評估，不致有重大市場風險。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借款。惟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償還全部借款，民國102年度向關係企業之借款為固定利率，本公司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91.00%、80.50%及94.07%，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概述：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2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4,434	\$ -	\$ 10,993	\$ 2,668	\$ -	\$ 18,095	\$ 18,09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25,917	-	-	-	-	25,917	25,917
合 計	\$ 30,351	\$ -	\$ 10,993	\$ 2,668	\$ -	\$ 44,012	\$ 44,012
衍生金融負債：無。							
101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452	\$ 10,558	\$ 2,702	\$ -	\$ -	\$ 16,712	\$ 16,71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7,641	-	-	-	-	17,641	17,641
合 計	\$ 21,093	\$ 10,558	\$ 2,702	\$ -	\$ -	\$ 34,353	\$ 34,353
衍生金融負債：無。							
101 年 1 月 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32,795	\$ 53	\$ 1,050	\$ -	\$ -	\$ 33,898	\$ 33,898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58,159	46,179	-	-	-	104,338	104,33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47,451	-	-	-	-	547,451	547,451
合 計	\$ 638,405	\$ 46,232	\$ 1,050	\$ -	\$ -	\$ 685,687	\$ 685,687
衍生金融負債：無。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四。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3.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六。

附表一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者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二)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貸與限額(註三)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四)
0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倍強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 往來款	是	\$ 55,561	\$ 55,561	\$ 55,561	—	2	\$ -	營運週轉	\$ 55,561 (註五)	無	—	\$ 80,135	\$ 80,135
		倍強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關 係人款	是	(註六)	20,200	20,200	—	1	-	—	20,200 (註五)	無	—	-	80,135
		倍強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往來款 —逾期應收 帳款轉入	是	(註六)	95,887	95,887	—	1	-	—	95,887 (註五)	無	—	-	80,135

註一：本公司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三：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限額如下：

(1)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資金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

(2)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貸與累計金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短期融通資金總額為限，即以不超過各該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3)本公司100%控股之國外子公司間資金貸與，不受貸與公司淨值40%限制。

註四：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各該公司之淨值為限，惟本公司及子公司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分別不超過各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五：本公司有關倍強科技(股)公司之應收款項已提列足額之備抵呆帳。

註六：係將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逾期部份轉列應收往來款之金額，故以期末實際轉列數列示。

註七：含期末應收利息1,326仟元。

附表二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對他人背書保證者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背書保證 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註六)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四)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二)										
0	英誌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註六)	(2)	\$ 200,338	\$ 26,218	\$ -	無	-	\$ 200,338	\$ -	\$ -	\$ -

註一：本公司填0，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以背書保證總額百分之二十為限，但對單一子公司以不超過背書保證總額為限。

註四：以本公司淨值200,338仟元為最高限額。

註五：期末餘額若為外幣者，係以民國102年12月31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六：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出售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全部持股，故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民國101年度已非本公司之子公司，惟其背書保證未解除；另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 已於民國102年5月償還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借款，故期末背書保證餘額及實際動支金額為0。

附表三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註一)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票 商頁網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人代表為其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5,954	\$ -	15.41	\$ -	
	巨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48,171	7,241	5.30	-	質押股數 1,448 仟股
	DTK Technology (U. S. A.) Inc.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8	-	9.90	-	
	優美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其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611,000	-	3.00	-	
	舒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65	30,400	16.73	-	
	佰研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43	68	0.01	68	

註一：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公開之公允價值，如已能取得財務資訊者以淨值填列。

附表四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回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金額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往來款－應收帳款逾期轉入	—	\$95,887	—	加強催收	\$	—	\$95,887
			其他應收關係企業款	—	20,200	—	加強催收	—	—	20,200
			應收往來款－資金融通	—	55,561	—	加強催收	—	—	55,561

註：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提出破產申請，惟法院尚未裁定核准。

附表五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子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 3,083,066 (註四)	\$ 3,106,609	78,447,297	100.00	\$ 5,694	\$ 5,694	子公司
	Enlight Europe B.V.	Holland	電腦機殼及其週邊 零組件進口買賣	40,994	40,994	2,650	100.00	-	-	子公司
	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司	Hong Kong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電腦外殼及其週 邊零組件產銷	-	-	-	100.00	-	-	子公司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真空科技之零組件 、儀器、真空機械 之進出口買賣、製 造及加工	178,076	178,076	1,730,290	24.91	-	-	本公司按權益法計 (註二)價之被投資公司
	震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屏東縣	鍍鋅鋼捲製造加工 買賣；鋼鐵加工	300,879	300,879	21,362,332	67.53	-	-	本公司按權益法計 (註二)價之被投資公司
	世運村科技生活館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買 賣、通訊電子器材 買賣、休閒活動場 館業、企業經營管 理顧問業	120,347	120,347	8,343,000	26.23	-	-	本公司按權益法計 價之被投資公司
	弘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	照明設備製造、電 腦其週邊設備製造	1,600	1,600	160,000	16.00	-	-	本公司按權益法計 (註二)價之被投資公司
	Netrade Company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18,543	18,543	(註一)	100.00	(732)	(732)	孫公司
	永業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954,061	954,061	(註一)	100.00	-	-	孫公司
	Enlight Nevada Inc.	USA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791,327	797,879	2,100	100.00	70	6,479	孫公司
	Enlight Mexico, SA. DEC. V.	Mexico	電腦外殼及其週邊	173	173	999	100.00	-	-	孫公司
	IT One Distributions Pty. Ltd.	Australia	電腦外殼及週邊零 組件	6,944	6,944	60,000	25.00	-	-	本公司之子公司按 權益法計價之被投 資公司

註一：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註二：由於本公司已無能力持續支持該公司繼續營運，故已分別於101年度、100年度、99年度、98年度及97年度投資損益之認列至投資金額為0為止(包含沖銷累積換算調整數)。

註三：係民國98年辦理清算收回投資款。

註四：係民國102年度收回投資款13,543仟元。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彙總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

(1)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元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保利得電腦五金 (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各種電腦外殼、 電腦組裝件、電子零配 件、五金零件及 塑膠零件等，協助本公 司拓展大陸及海外市場。	\$ 209,000	(二)之1	\$ -	\$ -	\$ -	\$ -	100%	\$ -	\$ -	\$ -
英聯衛浴器材 (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各種廚房、浴室用之 衛生器具、廚具及五金塑 膠產品之製造，使本公司 之經營型態逐步國際化及 多角化。	86,999	(二)之1	86,999 (USD 2,700)	-	86,999 (USD 2,700)	\$ -	100%	註五	註五	-
永勝電腦五金 (東莞)有限公司 (重組後)	生產電腦機箱、收銀機外 殼、馬達外殼、電源供應 器外殼及其他五金零件。	608,498	(二)之1	608,498 (USD 20,000)	-	608,498 (USD 20,000)	\$ -	34.15%	註七	註七	-
永業電子科技 (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各種電腦外殼、 電腦組裝件、電子零配 件、五金零件、五金零件塑 膠零件等，協助本公司 拓展大陸及海外市場。	954,061	(二)之2	954,061 (USD 28,800)	-	954,061 (USD 28,800)	\$ -	100%	註六	註六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649,558 (USD 51,500)	\$ 1,585,892 (USD 53,200)	\$ 120,20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 保利得電腦五金(深圳)有限公司、英聯衛浴器材(東莞)有限公司及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重組後)係由永勝國際有限公司轉投資。

2. 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係由永業國際有限公司轉投資。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3. 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結算之財務報表。

註三：本期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應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保利得電腦五金(深圳)有限公司目前清算中，並已於98年度收回投資款(包含歷年認列之投資利益)。

註五：本公司已無能力及意圖支持該公司繼續營運，故已於97年度以認列對該公司投資餘額至0為原則。

註六：本公司已無能力及意圖支持該公司繼續營運，故已於98年度以認列對該公司投資餘額至0為原則。

註七：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已進入重整，經重新計算股權結構，本公司轉投資之永勝國際有限公司以MK公司之債權換股取得重組後之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34.15%股權，依持股比例取得股權價值為249,180仟元；另因受產業景氣持續低迷之影響，重組後新公司民國100年度營運持續虧損，已於民國100年12月全面停工，經審慎評估結果，民國100年度認列對該公司投資餘額至0為原則，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之2、3。

(2) 與大陸投資公司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以及「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再揭露。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再揭露部門資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101年1月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 712,805	(\$ 3,186)	(\$ 3,454)	\$ 706,165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220	-	-	25,220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3	-	-	3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6,224	-	-	6,224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03	-	-	60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淨額	655,564	-	(9)	655,555	其他應收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1	-	-	1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9	9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848	-	(2,848)	-	
存貨淨額	10,350	-	-	10,350	存貨
預付款項	8,438	(3,186)	-	5,252	預付款項
	-	-	2,848	2,84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
	3,454	-	(3,454)	-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68,088	(52,874)	14,071	429,285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29	-	-	2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4,882	-	-	44,8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5,512	-	-	125,5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6,546	-	42,127	58,67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固定資產	235,316	(52,874)	14,071	196,5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	2,211	2,211	預付設備款
閒置資產淨額	44,338	-	(44,338)	-	
存出保證金	1,306	-	-	1,306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159	-	-	15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資產總計	\$ 1,180,893	(\$56,060)	\$10,617	\$ 1,135,450	資產總計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763,719	\$ 590	\$ -	\$ 764,309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關係人		9,319	-	-	9,319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24,579	-	-	24,57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841	-	(12,841)	-			
		-	-	12,841	12,841	當期所得稅負債		
		-	590	-	590	負債準備-流動		
應付費用		34,828	-	(34,828)	-			
其他應付款		69,510	-	34,762	104,272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66	6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預收款項		63,487	-	-	63,487	預收款項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547,451	-	-	547,451	一年或一年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其他流動負債		1,704	-	-	1,70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非流動負債：		45	-	10,617	10,662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0,617	10,6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貸項		45	-	-	45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負債總計		763,764	590	10,617	774,971	負債總計		
股東權益		417,129	(56,650)	-	360,479	權益		
股本		1,241,427	-	-	1,241,427	股本		
資本公積		167	(167)	-	-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756,485)	(56,483)	-	(812,968)	未分配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67,980)	-	-	(67,980)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67,972)	-	-	(67,97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8)	-	-	(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總計		417,129	(56,650)	-	360,479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180,893	(\$56,060)	\$10,617	\$ 1,135,450	負債及權益總計		

A. 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1. 負債準備	本公司依 IFRSs 規定計算累積休假給付，並於員工服務年度列帳，因而調整增加負債準備 590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100 仟元，保留盈餘減少 490 仟元。
2. 退休金會計處理	1. 最低退休金負債之補列 依我國會計準則應補列。IFRSs 並未規定，故轉換 IFRSs 後需迴轉補列之最低退休金負債。 2. 精算損益 我國目前規定按緩衝區法等方法以直線法攤銷，列入淨退休金成本，或得一次認為淨退休金成本而不予攤銷。轉換 IFRSs 後本公司當年度精算損益選擇全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3. 本公司依上述規定，預付退休金減少 3,18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541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2,645 仟元。
3.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	我國目前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必須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 IFRSs 後集團將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本公司依上述規定，重新評估結果，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 53,515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53,515 仟元。
4. 資本公積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處理原則如下： 1. IFRSs 未有特別規定者，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於轉換日不做調整。 2. 非屬前款，且不符 IFRSs 規定者，應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對於以前所發生之資本公積－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等，因而轉列保留盈餘，使資本公積減少 167 仟元，保留盈餘因而增加 167 仟元。

(2) 民國101年12月3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調節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資產：	\$ 42,349	(\$ 3,186)	(\$ 2,902)	\$ 36,261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296	-	-	4,296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淨額	938	-	-	938	應收票據淨額
應收帳款淨額	4,094	-	-	4,094	應收帳款淨額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38	-	-	23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其他應收款淨額	2,607	-	(3)	2,604	其他應收款淨額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1	-	-	6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	3	3	當期所得稅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0	-	(70)	-	
存貨淨額	20,827	-	-	20,827	存貨
預付款項	6,316	(3,186)	-	3,130	預付款項
	-	-	70	70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902	-	(2,902)	-	
非流動資產：	241,141	541	3,101	244,783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	-	-	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882	-	-	44,8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535	-	-	4,53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固定資產	14,706	-	13,619	28,3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6,020	541	3,101	159,662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1,336	1,336	預付設備款
閒置資產淨額	14,955	-	(14,955)	-	
存出保證金	1,266	-	-	1,266	存出保證金
遞延費用	4,727	-	-	4,727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資產總計	\$ 283,490	(\$ 2,645)	\$ 199	\$ 281,044	資產總計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流動負債：	\$ 67,383	\$ -	\$ -	\$ 67,383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3,485	-	-	3,485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227	-	-	13,227	應付帳款-關係人
應付所得稅	12,841	-	(12,841)	-	
	-	-	12,841	12,841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	9,441	-	(9,441)	-	
其他應付款	8,196	-	9,441	17,637	其他應付款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	-	-	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預收款項	19,724	-	-	19,724	預收款項
其他流動負債	465	-	-	46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非流動負債：	45	-	199	244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199	199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貸項	45	-	-	45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負債總計	67,428	-	199	67,627	負債總計
股東權益	216,062	(2,645)	-	213,417	權益
股本	484,942	-	-	484,942	股本
資本公積	167	(167)	-	-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184,539)	(2,478)	-	(187,017)	未分配盈餘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84,508)	-	-	(84,508)	其他權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84,521)	-	-	(84,52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3	-	-	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總計	216,062	(2,645)	-	213,41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83,490	(\$ 2,645)	\$ 199	\$ 281,044	負債及權益總計

A. 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1. 負債準備	本公司依 IFRSs 規定計算累積休假給付，並於員工服務年度列帳，101 年 12 月 31 日因組織變動調整，故負債準備無增減，本期損益增加 490 仟元，期初保留盈餘減少 490 仟元。
2. 退休金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 IFRSs 規定，選擇精算損益之豁免，使 101 年 12 月 31 日預付退休金負債減少 3,186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541 仟元，期初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2,645 仟元。
3.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	我國目前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必須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 IFRSs 後集團將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依上述規定，重新評估結果，使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損益增加 53,515 仟元，期初保留盈餘因而減少 53,515 仟元。
4. 資本公積	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規定原認列之資本公積，處理原則如下： 1. IFRSs 未有特別規定者，或涉及公司法及經濟部相關函令者，於轉換日不做調整。 2. 非屬前款，且不符 IFRSs 規定者，應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對於以前所發生之資本公積－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等，轉列保留而盈餘影響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本公積減少 167 仟元，期初保留盈餘增加 167 仟元。

(3) 民國101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之調節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 目	金 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營業收入	\$ 24,148	\$ -	\$ -	\$ 24,148	營業收入	\$ 24,148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42,064)	-	-	(42,064)	營業成本	(42,064)	營業成本		
營業毛損	(17,916)	-	-	(17,916)	營業毛損	(17,916)	營業毛損		
營業費用	(10,616)	-	-	(10,616)	營業費用	(10,616)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37,731)	590	(15,445)	(52,586)	推銷費用	(52,586)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12,227)	-	-	(12,227)	管理費用	(12,227)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60,574)	590	(15,445)	(75,429)	研發費用	(75,429)	研發費用		
營業淨損	(78,490)	590	(15,445)	(93,345)	營業淨損	(93,345)	營業淨損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利息收入	28	-	-	28	利息收入	28	利息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610	-	-	1,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兌換利益淨額	1,857	-	-	1,857	兌換利益淨額	1,857	兌換利益淨額		
租金收入	101	-	-	101	租金收入	101	租金收入		
減損迴轉利益	6,000	-	-	6,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6,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迴轉利益		
其他收入	27,841	-	-	27,841	其他收入	27,841	其他收入		
	37,437	-	-	37,437		37,437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326)	-	-	(326)	利息費用	(326)	利息費用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4,224)	-	-	(14,2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4,22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28,188)	-	-	(28,188)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28,188)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處分投資損失	(1,196)	-	-	(1,196)	處分投資損失	(1,196)	處分投資損失		
財務費用	(57)	-	-	(57)	其他利益及支出	(57)	其他利益及支出		
其他損失	(19,647)	-	15,445	(4,202)	其他利益及支出	(4,202)	其他利益及支出		
	(63,638)	-	15,445	(48,193)		(48,193)			
稅前淨損	(104,691)	590	-	(104,101)	稅前淨損	(104,101)	稅前淨損		
所得稅費用	(79,848)	53,415	-	(26,433)	所得稅費用	(26,433)	所得稅費用		
本期淨損	(\$ 184,539)	\$ 54,005	\$ -	(\$ 130,534)	本期淨損	(\$ 130,534)	本期淨損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54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6,5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7,0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A. 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1. 負債準備	本公司依 IFRSs 規定計算累積休假給付，並於員工服務年度列帳，101 年度本期損益增加 490 仟元(管理費用減少 590 仟元，所得稅費用增加 100 仟元)。
2. 退休金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 IFRSs 規定，選擇精算損益之豁免，使 101 年度本期損益無影響。
3.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	我國目前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必須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 IFRSs 後集團將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依上述規定，重新評估結果，使 101 年度本期損益增加 53,515 仟元。

2. 依 IFRS 第1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optional exemptions）及強制性例外（mandatory exceptions）規定辦理者外，原則上本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本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豁免說明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以往之合併及併購交易，係依照當時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與轉換後 IFRS 3 之規定未盡相同。若選擇追溯適用 IFRS 3，部分資料可能缺漏，且所投入成本可能超過效益，因此不擬追溯適用。
2. 員工福利－精算損益	本公司需蒐集以往資料且另精算符合 IFRSs 各年度之退休金費用，由於投入成本可能超過效益及資料缺漏，故擬選擇採用此項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全數認列並據以調整保留盈餘。且選擇以轉換日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依公允價值或重估價值做為認定成本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目前係依原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採成本模式，於估計經濟實質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的方式予以提列折舊。因此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係符合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成本模式之規定。另依新發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僅得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認定成本。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1.財務狀況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5,032	44,619	(413)	(0.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25	17,823	(10,502)	(37.08)
其他資產	211,923	205,881	(6,042)	(2.85)
資產總額	285,280	268,323	(16,957)	(5.94)
流動負債	71,664	67,971	(3,693)	(5.15)
非流動負債	199	14	(185)	(92.96)
負債總額	71,863	67,985	(3,878)	(5.40)
股本	484,942	484,942	0	0.00
資本公積	0	0	0	0.00
保留盈餘	(187,017)	(200,284)	(13,267)	(7.09)
其他權益	(84,508)	(84,320)	(188)	(0.22)
非控制權益	0	0	0	0.00
權益總額	213,417	200,338	(13,079)	(6.13)
增減變動說明：(針對變動達 20%項目說明)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是出售處分機器及其他設備所致。				
2.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是遞延所得稅負債減少所致。				

2.財務狀況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6,261	44,494	8,233	22.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325	17,823	(10,502)	(37.08)
其他資產	216,458	205,881	(10,577)	(4.89)
資產總額	281,044	268,198	(12,846)	(4.57)
流動負債	67,383	64,657	(2,726)	(4.05)
非流動負債	244	3,203	2,959	1,212.70
負債總額	67,627	67,860	233	0.34
股本	484,942	484,942	0	0.00
資本公積	0	0	0	0.00
保留盈餘	(187,017)	(200,284)	(13,267)	(7.09)
其他權益	(84,508)	(84,320)	(188)	(0.22)
非控制權益	0	0	0	0.00
權益總額	213,417	200,338	(13,079)	(6.13)
增減變動說明：(針對變動達 20%項目說明)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是其他應收款增加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要是出售處分機器及其他設備所致。				
3.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是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增加所致。				

二、1.財務績效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26,353	32,727	6,374	24.19
營業成本(註1)	43,876	37,469	(6,407)	(14.60)
營業毛損	(17,523)	(4,742)	12,781	72.94
營業費用	99,872	33,613	(66,259)	(66.34)
營業淨損	(117,395)	(38,355)	79,040	67.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294	21,654	8,360	62.89
稅前淨損	(104,101)	(16,701)	87,400	83.96
所得稅利益(費用)	(26,433)	3,434	29,867	112.99
本期淨損	(130,534)	(13,267)	117,267	89.8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6,528)	188	16,716	101.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7,062)	(13,079)	133,983	91.11

註1：營業成本含已(未)實現毛利之淨額

1.增減變動說明：(針對變動達20%項目說明)

- (1)營業收入淨額增加，主要是增加產品銷售類別所致。
- (2)營業毛損減少，主要是因產品別調整及營業成本減少所致。
- (3)營業費用減少，主要是本年度人員異動，相關費用亦隨之減少所致。
- (4)營業淨損減少，主要是本年度營業費用及營業毛損減少所致。
- (5)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是本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減少所致。

2.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或若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其事實及影響變動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並無重大變動。

3.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因素：本公司積極發展從事導光板、背光模組及平面光源等高毛利產品開發及量產工作，評估營收及獲利應可較民國102年度成長。

2.財務績效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24,148	32,727	8,579	35.53
營業成本(註1)	42,064	37,229	(4,835)	(11.49)
營業毛損	(17,916)	(4,502)	13,414	74.87
營業費用	75,429	32,832	(42,597)	(56.47)
營業淨損	(93,345)	(37,334)	56,011	6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756)	20,633	31,389	291.83
稅前淨損	(104,101)	(16,701)	87,400	83.96
所得稅利益(費用)	(26,433)	3,434	29,867	112.99
本期淨損	(130,534)	(13,267)	117,267	89.8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6,528)	188	16,716	101.1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7,062)	(13,079)	(133,983)	(91.11)

註 1：營業成本含已（未）實現毛利之淨額

1. 增減變動說明：（針對變動達 20% 項目說明）

- (1) 營業收入淨額增加，主要是增加產品銷售類別所致。
- (2) 營業毛損減少，主要是因產品別調整及營業成本減少所致。
- (3) 營業費用減少，主要是本年度人員異動，相關費用亦隨之減少所致。
- (4) 營業淨損減少，主要是本年度營業費用及營業毛損減少所致。
-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是本年度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減少所致。

2. 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或若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其事實及影響變動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並無重大變動。

3.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因素：本公司積極發展從事導光板、背光模組及平面光源等高毛利產品開發及量產工作，評估營收及獲利應可較民國 102 年度成長。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合併

年度 項目	101年度	102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0.00	0.00	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7.81	9.64	(93.8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0.00	0.00

分析說明：

- (1)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並無變動。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是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資本支出、現金股利減少所致。

(二)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個體

年度 項目	101年度	102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0.00	0.00	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01.97	9.64	(99.04)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0.00	0.00

分析說明：

- (1)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並無變動。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是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及資本支出、現金股利減少所致。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入 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081	129,461	(95,192)	36,350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預計民國 103 年現金流入 129,461 仟元，主要係淨利增加及貨款收現，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2) 投資活動：預計民國 103 年現金流出 96,500 仟元，主要係擴充廠房及購

置設備，致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預計民國 103 年現金流入 1,308 仟元，主要是短期借款增加，致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 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	全年現金 流(出)入 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956	(15,660)	18,704	5,000	-	-

1.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預計民國 103 年現金流出 15,660 仟元，主要係支付貨款，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投資活動：預計民國 103 年現金流出 182,017 仟元，主要係長期投資增加，致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融資活動：預計民國 103 年現金流入 200,721 仟元，主要是私募現金增資，致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一〇二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之投資以本業為主，並積極處分非核心本業之投資。本公司於 103 年 4 月辦理私募，取得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的股權，以增加營收健全財務體質，以利繼續經營維持股東權益。

六、一〇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進貨及銷貨之主要交易幣別為新台幣，利率及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目前並無重大影響。針對通貨膨脹，本公司持續加強庫存管理及廢鐵材、下腳料之出售。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目前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及對他人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對象為母子公司且均在規定限額內。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因應全球節能減碳，積極開發以導光板之技術應用相關產品為主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主要進貨與銷貨對象如本報告書揭露訊息，交易對象主要是配合業務需求而產生之異動，應無重大風險之情事。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於 10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1)本公司之子公司 Mario King International Ltd.(以下簡稱 MK 公司，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12 月出售全部持股) 向 Kuan's Trading Co., Ltd.(以下簡稱 Kuan's 公司)購置設備，同時由 Kuan's 公司介紹日本三井住友租賃公司承做設備融資租賃款計日幣 405,000,000 元。因 MK 公司借款當時負責人與本公司當時負責人為同一人，致日本三井住友租賃公司認為本公司負有連帶保證之責任，故於民國 102 年度向本公司提起訴訟求償，惟本公司並未替 MK 公司背書保證，此訴訟案件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在進行審理程序中。

(2)財團法人證券投資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因聯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豪公司)違反證券交易法，對盛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已於民國 100 年 1 月與本公司合併)於該期間擔任聯豪公司監察人，向本公司請求連帶賠償，此訴訟案件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在言詞辯論程序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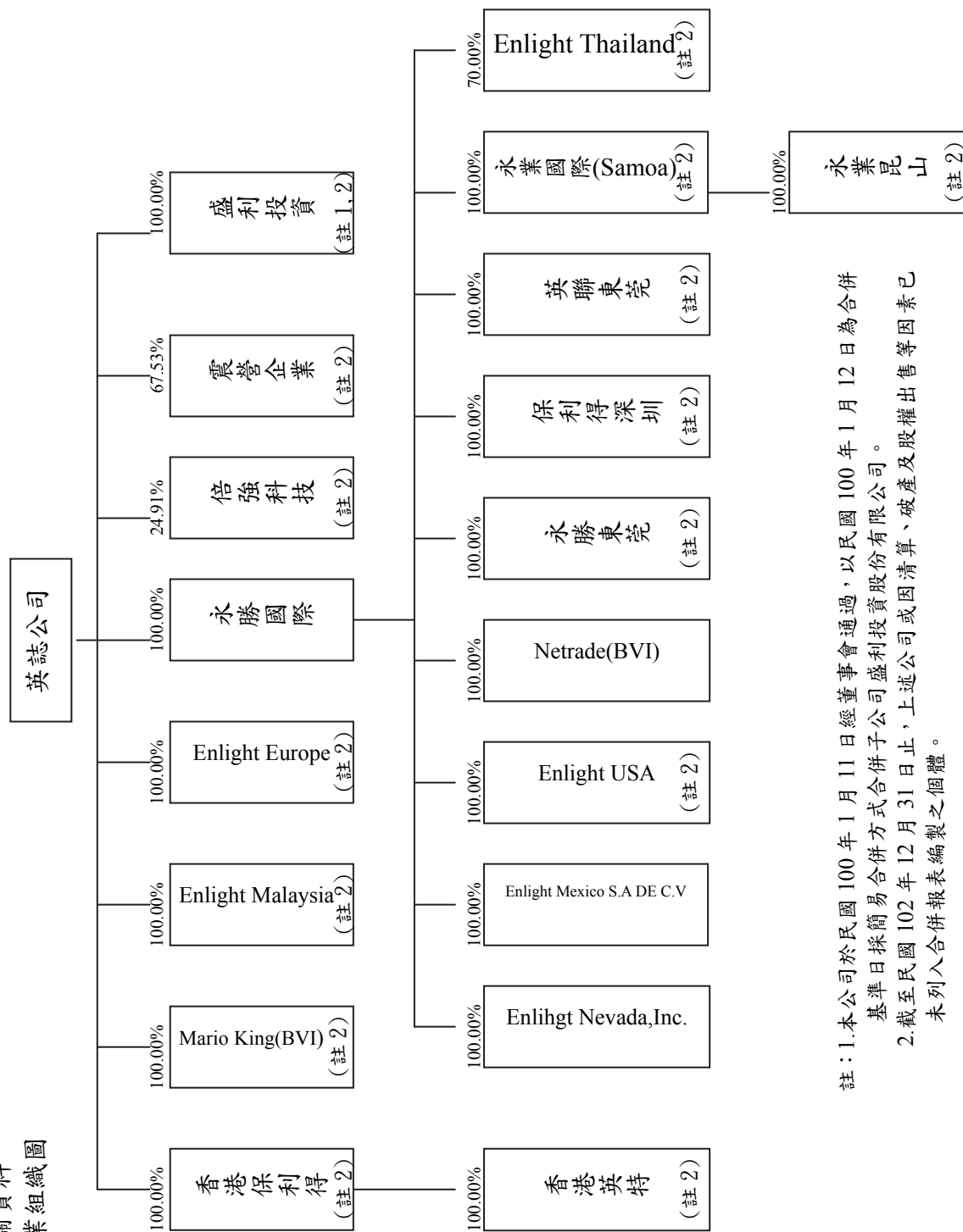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三年度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台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於民國 98 年 10 月 1 日指揮台北市調查處至本公司進行搜索，本案係針對本公司民國 93 年至 95 年間，前負責人等疑似違反證券交易法乙案進行偵查，並於民國 99 年 11 月 25 日接到起訴書，前項搜索行動對公司營運並無影響，本公司尊重司法並配合檢調之行動，且靜待司法調查結果。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0年1月11日經董事會通過，以民國100年1月12日為合併基準日採簡易合併方式合併子公司盛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上述公司或因清算、破產及股權出售等因素已未列入合併報表編製之個體。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中文	企業名稱-英文	設立日期	地址
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司	Peridot Limited	1984 年 11 月 30 日	清算中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Forever Victory International Enterprises Limited	1996 年 12 月 6 日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薩摩亞永業國際有限公司	Evertrade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01 年 5 月 25 日	停業中
Netrade Company Limited	Netrade Company Limited	2000 年 1 月 10 日	P.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英特企業有限公司	Excellent Incorporation Limited	1994 年 3 月 22 日	清算中
英誌歐洲公司	Enlight Europe B.V.	1992 年 9 月 18 日	清算中
Enlight Mexico S.A. DE C.V.	Enlight Mexico S.A. DE C.V.	2002 年 1 月 30 日	停業中
保利得電腦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Peridot Computer and Metal (Shenzhen) Limited	1990 年 4 月 3 日	清算中
英聯衛浴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Excellent Lavatory Equipment (Dongguan) Co., Ltd.	1995 年 6 月 16 日	法院裁定宣告破產
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Evertrade Kunshan Technology Co., Ltd	2001 年 9 月 28 日	法院拍賣裁定
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重組後)	Forever Victory Computer & Metal (Dongguan) Co., Ltd.	1997 年 5 月 19 日	法院裁定宣告破產
英誌內華達公司	Enlight Nevada, Inc	2003 年 11 月 20 日	停業中
震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Acers Steel Industrial Co.,Ltd.	1988 年 4 月 11 日	拍賣中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ranchy Technology Co.,Ltd.	1989 年 12 月 20 日	破產申請中

(三)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經營所涵蓋行業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往來分工情形
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不適用(清算中)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海外轉投資	不適用
薩摩亞永業國際有限公司	海外轉投資	不適用(停業中)
Netrade Company Limited	海外轉投資	銷售
英特企業有限公司	轉投資及國際貿易	不適用(清算中)
Enlight Europe B.V.	電腦機殼及其週邊零組件進口買賣	不適用(清算中)
Enlight Mexico S.A. DE C.V.	電腦外殼及其週邊零組件產銷	不適用(停業中)
保利得電腦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各種電腦外殼、電腦組裝件、電子零配件、汽車零件、五金零件、塑膠零配件	不適用(清算中)
英聯衛浴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廚房、浴室用器具及五金塑膠件	不適用(法院裁定宣告破產)
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及研發精沖模、模具標準件和模具、電腦用、通訊用等新型電子元器件	不適用(法院拍賣裁定)
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重組後)	生產電腦機箱、收銀機、馬達、電源供應器外殼及其他五金件	不適用(法院裁定宣告破產)
Enlight Nevada, Inc	電腦外殼及其週邊零組件產銷	不適用(停業中)
震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電鍍鋅鋼捲生產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不適用(拍賣中)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電、半導體設備之製造及買賣、電子材料零售業	不適用(破產申請中)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 稱	董、監姓名或法人代表姓名及總經理姓名	總發行股數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廖志銘	註 1	註 1	100.00%
	董 事	廖陳瑞玉		0	0.00%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廖志銘	78,447,297	78,447,297	100.00%
	董 事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廖陳瑞玉			
	總經理	廖志銘		0	0.00%
薩摩亞永業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廖志銘	註 1	註 1	100.00%
	董 事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廖陳瑞玉			
Netrade Company Limited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邱連春	註 1	註 1	100.00%
	董 事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廖陳瑞玉			
	董 事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廖志銘			
	總經理	邱連春		0	0.00%
香港英特企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司-廖志銘	註 1	註 1	100.00%
Enlight Europe B.V.	董事長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廖志銘	2,650	2,650	100.00%
Enlight Mexico S.A. DE C.V.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廖志銘	999	999	100.00%
	董 事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廖陳瑞玉			
	總經理	鄭智德		0	0.00%
保利得電腦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廖志銘	註 1	註 1	100.00%
	董 事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廖陳瑞玉			
英聯衛浴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廖志銘	註 1	註 1	100.00%
	董 事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廖陳瑞玉			
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薩摩亞永業國際有限公司-廖陳瑞玉	註 1	註 1	100.00%
	董 事	薩摩亞永業國際有限公司-廖志銘			
	董 事	薩摩亞永業國際有限公司-邱連春			
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重組後)	董事長	東莞市智信實業總公司	註 1	註 1	53.08%
	董 事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註 1	34.15%
Enlight Nevada, Inc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永勝國際有限公司-廖志銘	2,100	2,100	100.00%
	董 事	鄭智德		0	0.00%
	總經理	鄭智德		0	0.00%
震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廖陳瑞玉	31,633,828	21,362,332	67.53%
	董 事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廖志銘			
	董 事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邱連春			
	監察人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廖弘謙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廖志銘	6,945,392	1,730,290	24.91%
	董 事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廖陳瑞玉			
	董 事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廖弘謙			
	監察人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邱連春			

註 1：係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六) 關係企業一〇二年度營運概況

單位：元

企業名稱	幣別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香港保利得企業有限公司	HKD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永勝國際有限公司	USD	78,447,297.00	3,973.54	109,425.24	105,451.70	0.00	(1,720.00)	(193,485.39)	
薩摩亞永業國際有限公司	USD	28,8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Netrade Company Limited	USD	431,000.00	223.20	109,648.44	(109,425.24)	0.00	(24,825.39)	(24,872.93)	
香港英特企業有限公司	HKD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Enlight Europe B.V.	EUR	1,202,5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Enlight Mexico S.A. DE C.V.	MXN	50,000.00	456,561.38	648,123.06	(191,561.68)	0.00	0.00	0.00	
保利得電腦五金(深圳)有限公司	HKD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英聯衛浴器材(東莞)有限公司	HKD	20,885,9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永業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RMB	230,669,621.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永勝電腦五金(東莞)有限公司(重組後)	RMB	166,41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Enlight Nevada, Inc	USD	2,100.00	2,358.77	3,626,143.04	(3,623,784.27)	0.00	0.00	(40.00)	
震營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NTD	316,338,280.00	25,642,875.00	289,178,688.00	(263,535,813.00)	0.00	0.00	(31,484.00)	(0.00)
倍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69,453,920.00	2,740,781.00	179,913,113.00	(177,172,332.00)	0.00	(549.00)	(3,540,935.00)	(0.5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項 目	102 年第 1 次私募 發行日期(增資基準日)：103 年 4 月 22 日				
私募有價證券種類	普通股				
股東會通過日期與數額	102 年 6 月 10 日股東會決議發行不超過 80,000,000 股。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1. 依股東會決議之參考價格以定價日前一、三或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或定價日前三十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以上述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私募價格訂定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訂定之。 2. 本公司因近日於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均未超過面額，致使本次私募價格可能低於面額，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訂定之，其價格訂定應屬合理。若日後發生私募普通股每股價格受市場因素影響，以致低於股票面額時，面額與發行價格間之差額，將借記保留盈餘項下之未分配盈餘，增加本公司帳上之累積虧損，本公司將於以後年度有盈餘或資本公積時，儘速彌補之，以保持資本之完整。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	1. 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相關規定之特定人。 2. 特定人之選定方式，授權董事會以對公司未來之營運能產生直接或間接助益者為首要考量，並以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各項特定人中選定之。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 不採公開募集之理由：本公司為增加國內投資，並考量募集資金之時效性及便利性等因素，擬以私募方式發行新股。 2. 得私募數額：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不超過 80,000,000 股，預計第一次私募發行以不超過陸仟萬股，第二次私募發行以不超過貳仟萬股。 3. 私募資金用途：二次私募均為收購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51% 以上的股權。 4. 預計達成效益：私募完成後取得勁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 以上股權時，將增加營收健全財務體質，以利繼續經營維持股東權益。				
價款繳納完成日期	103 年 4 月 22 日				
應募人資料	私募對象	資格條件	認購數量 (股)	與公司關係	參與公司經營情形
	邱連春	證券交易法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5,427,000	董事長	有
	溫秀雲	證券交易法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2,713,000	董事長配偶	無
	王智永	證券交易法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13,024,000	董事	有
	王黃惠錦	證券交易法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5,969,000	董事之母親	無

	陳仕坤	證券交易法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5,426,000	董事	有
	楊麗蘭	證券交易法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5,426,000	董事之配偶	無
	陳寬豪	證券交易法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3 款	2,713,000	監察人	有
	陳冠中	證券交易法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3,338,000	董事之子女	無
	陳冠瑜	證券交易法 43 條之 6 第 1 項第 2 款	2,714,000	董事之子女	無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	新台幣 4.5 元				
實際認購(或轉換)價格與參考價格差異	實際認購價格為新台幣 4.5 元、參考價格為新台幣 5.45 元，差異新台幣 0.95 元				
辦理私募對股東權益影響(如:造成累積虧損增加...)	本次實際私募價格低於股票面額，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為產生股本折價，面額與發行價格間之差額，將借記保留盈餘項下之未分配盈餘，增加本公司帳上之累積虧損，本公司將於以後年度有盈餘或資本公積時，儘速彌補之，以保持資本之完整。				
私募資金運用情形及計畫執行進度	請見第 30-31 頁說明				
私募效益顯現情形	請見第 30-31 頁說明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英誌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邱連春

